

JUST
SO

原来

如此

[英] 鲁德亚德·吉卜林 著

蒋雪瑶 刘晗 刘诤 译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JUST
SO

原来

如此

[英] 鲁德亚德·吉卜林 著

蒋雪瑶 刘晗 刘诵 译



Illustrated in Color by
J.M. Gleeson and Paul Bransom

版权信息

书名:原来如此·译言古登堡计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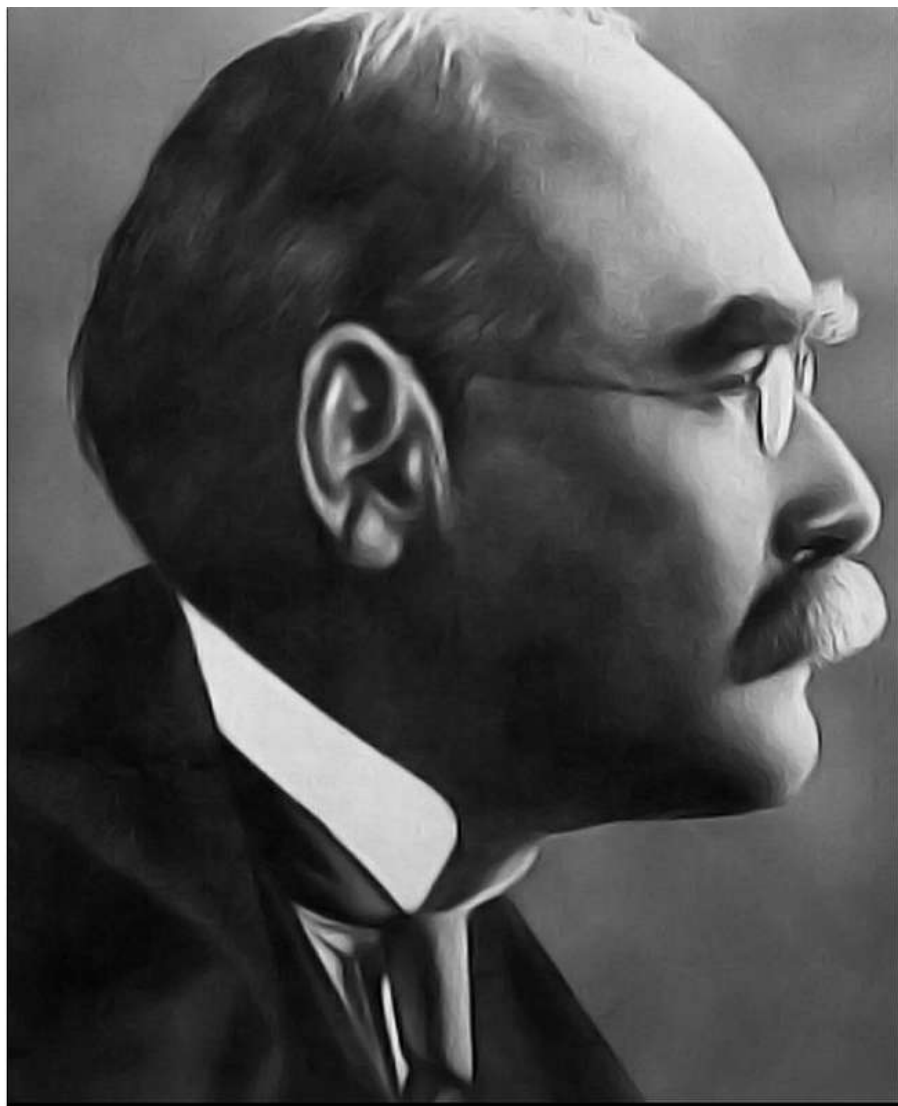
作者:[英]鲁德亚德·吉卜林

译者:蒋雪瑶 刘晗 刘谓 等

中信出版集团制作发行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作者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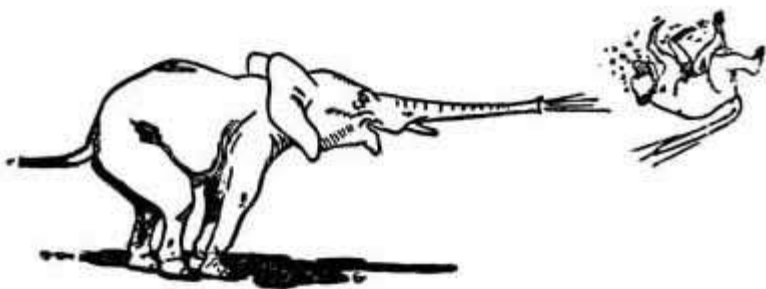


鲁德亚德·吉普林（Rudyard Kipling，1865—1936）：英国作家、诗人，1865年生于当时的英属殖民地印度孟买。5岁时，他自己口中的在孟买的那些“有着强烈光明与黑暗”的日子结束了，同自己3岁的妹妹一起随父母回到了英国。而在16岁零9个月时，他再次回到孟买。这次印度之行，他发现他找到了自己，从此游历多地。而他的作品也充满了

异域色彩，主要作品有儿童故事《丛林之书》，印度侦探小说《基姆》，诗集《营房谣》。

吉普林于1907年，以“观察入微、想象独特，气魄雄劲，叙事卓越见长”而获得诺贝尔文学奖，他是英国第一位诺奖得主，也是至今最年轻的诺奖得主。

作品简介



豹子身上为什么有斑点？犀牛的皮肤为什么那么粗糙？大象的鼻子为什么那么长？

诺贝尔文学奖得主、《丛林故事》作者吉卜林最有名的经典故事集《Just So Stories》（原来如此）用最天马行空的想象力告诉你这一切的答案。

“很久很久以前……”好多的故事是用这样的句子开头，但这次我们真的要回到一切故事开始之前所发生的事。

在一切开始之前，鲸鱼什么都吃，犀牛的皮肤很光滑，袋鼠长得也跟兔子没两样，大象的鼻子又短又小，而骆驼根本就是个懒惰虫……

但是，到底发生了什么，使得这些动物长成现在的样子呢？

全书由12篇引人入胜的短篇故事组成，充满了异域风情和诙谐幽默。吉卜林发挥天马行空的想象力，讲述了诸多动物的来历和世界之初的样子。在书中，这些动物时而机智、时而鲁莽、时而勤劳、时而笨拙……故事就在它们之间栩栩如生地展开。

吉卜林通过拟人的手法、生动的情节和逗趣的语言，赋予了动物们人类的性格，为孩子们描绘了一个想象中的广阔天地，同时也把现实生活中的教训传达给孩子们，让孩子们在听故事的同时，在潜移默化中明白生活的道理。

译者序

写童话的人一定有颗大大的童心，吉卜林的内心便是童真满溢。

这本书里的故事都发生在很久很久以前。那时的动物、花草皆有个性，人类角色也创意满满、勇气可嘉，而神灵则威严公正而又带点小调皮。一切都那么自然又充满灵性，这便是吉卜林笔下的世界。

接到《原来如此》一书翻译项目的时候，已是2013年的深冬。我们三位译者进行了简单的沟通后，便开始了协作翻译。经过了一轮一轮的自校和互校，又经历了一遍一遍地审查和修改，终于在2014年的3月底完成了文字工作。

当然，在翻译的时候，我们并没有呆板地按照原著字字对译。对于一些中国人陌生的概念，或者影响中文语感的地方，我们在不影响理解的基础上，有的进行了替换，有的则添加译注进行说明。另外，我们还保留了原著的格式，每则故事之后都附有一首小诗，而且也尽量选用了1912年Doubleday出版公司出版的《Just So Stories》一书中的插图。排版也尽量保留了书的原貌。

说起三位译者，都或多或少跟这本书有些渊源。

译者蒋雪瑶是一位来自武汉的学生，专业即是翻译。她试译此书时，正值生日前夕；而提交终稿时，又恰逢母亲的生日。蒋雪瑶的译文，活泼而准确。把这样的译作献给自己的母亲，真是再好不过了。

译者刘晗，目前正在美国深造。《原来如此》也是她加入译言网之后经历的第一个项目。然而，她在孩提时代，恰是用《原来如此》开启了自己的英语学习之路。

译者刘谓，曾参与过儿童图书的翻译工作，但翻译过程很是波折。而担任此书翻译项目的负责人，既实现了他一直想做一次专业翻译的梦想，也为他提供了一次编辑管理的好机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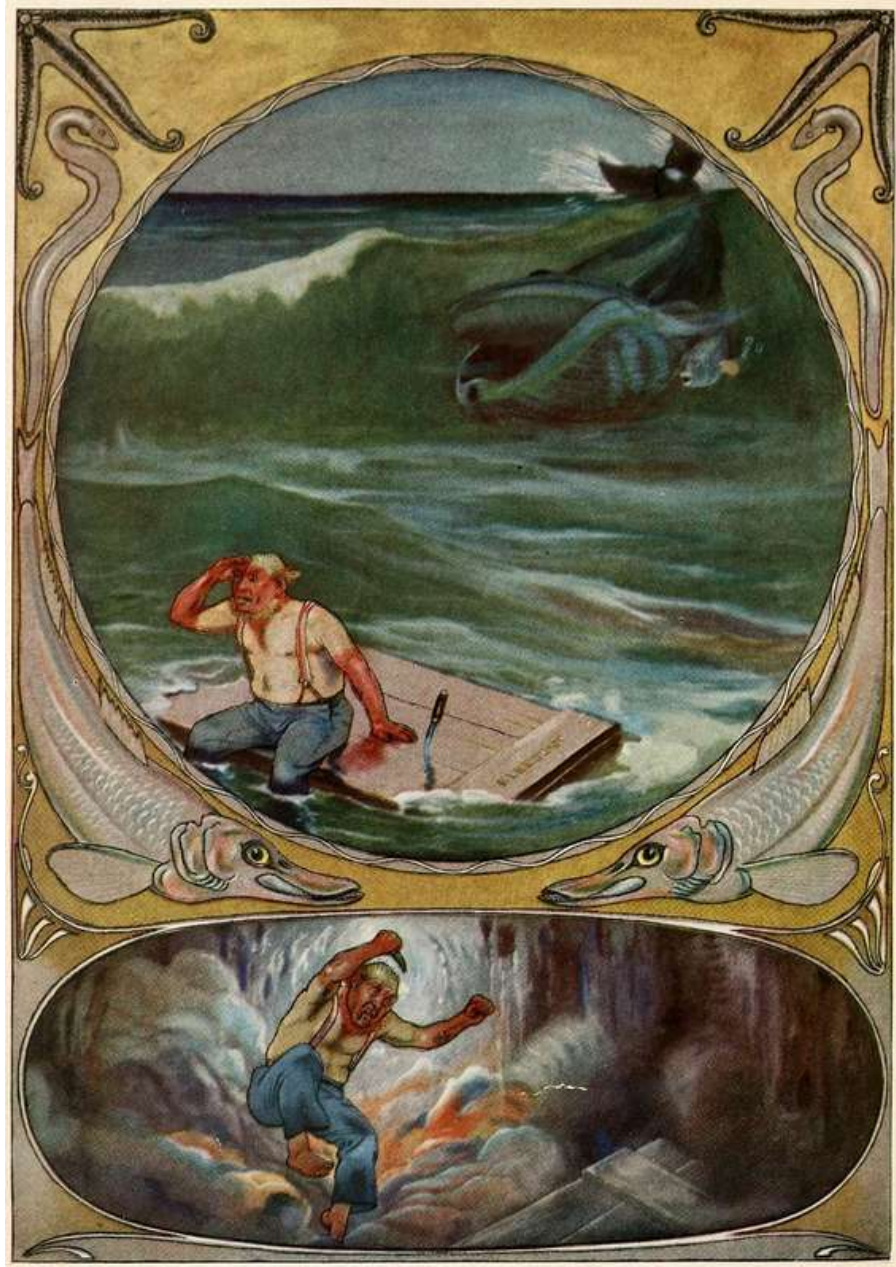
马克·吐温曾这样评价过吉卜林的作品：“它们对于我从来不会变得苍白，它们保持着缤纷的色彩，它们永远是新鲜的。”

《原来如此》一书，虽说是童话故事集，但若是拿来做一本成年人偶尔放松自己的休闲读物，也未尝不可。其实，异想天开又有什么不好呢？编一整套自己的理论出来，解释一下世间的万物又何尝不可呢？所谓“原来如此”，其实本没有“差别”，所以也就没有“如”和“不如”；本没有“你我”，所以也就没有“此”和“彼”。如果你读了这本小书，折服于作者的想象力和写作技巧而不禁感叹“原来如此”的时候，心里也依然可以酷酷地吐槽一句“那又怎样！”。

在这本书里，吉卜林把故事的时间都设置在了很久很久以前的“创世之初”。而其实，每个读者每天在做的恰恰就是同样的事情：经营自己的世界，每天都在开启新的“创世之初”。

最后，我们祝愿读者朋友们故事和吉卜林所讲述的一样缤纷鲜活、温暖人心。

蒋雪瑶、刘晗、刘谓



鲸鱼为什么喉咙细

刘晗译



亲爱的小朋友们，现在开始讲故事啦！

很久很久以前，大海里有一头鲸鱼，以各种鱼类为食。它吃软嫩嫩的海星和硬刺刺的雀鳝，吃小眼睛的螃蟹和歪眼睛的比目鱼；它也吃平

扁扁的鲽鱼和细长长的鲱鱼，还吃鳕鱼和它的小伙伴，就连鲭鱼、梭鱼和扭来扭去的鳗鱼，它也不会放过。总之，所有能在海里找到的鱼儿，它都会一口吞下去！直到最后，海里只剩下了一条小鱼，那是一条小机灵鱼。为了避开这个吃“祸”，它游在鲸鱼的右耳朵后边。

这一天，鲸鱼挺直了身子叫道：“我饿了！”小机灵鱼聪明地回答道：“高贵又慷慨的鲸大人啊，您尝过人类的味道吗？”

“没有。”鲸鱼说，“人类是什么味道？”

小机灵鱼答道：“味道可好了！就是疙里疙瘩的，很是粗糙。”

“那你去给我抓一些来尝尝！”鲸鱼一边下着命令，一边甩着尾巴，海水顿时被它搅了个底朝天。

“一次吃一个就够！”小机灵鱼答道，“如果您游到北纬50°，西经40°的地方（那是个魔境），您会发现，茫茫的大海中央有一只救生筏，上面坐着一位水手。水手穿着蓝色的背带裤（亲爱的小朋友们，一定不要忘记裤子有对背带啊），带着一把水手刀，他的船已经失事了。我实话告诉您吧，那位水手可是无比的机智和勇敢！”

于是，鲸鱼用尽了全力，游啊，游啊，终于游到了北纬50°，西经40°的地方。果然，就在大海的中央，它看到了一只救生筏，筏子上孤零零地坐着一位水手。水手的船已经失事了。这位水手穿着一条蓝色的背带裤（亲爱的小朋友们，一定要牢牢记住有对背带啊！），带着一柄水手刀，双脚浸在水中随波逐流。（他一定是得到了妈妈的允许才这样划水的，不然，像他这样无比机智勇敢的人是绝对不会这么做的。）

鲸鱼张开嘴巴，越张越大，嘴角都要咧到后脑勺了。紧接着，它一口吞下了水手！就连水手的救生筏，身上的蓝布背带裤（一定不要忘记背带哦），还有水手刀，也都统统被鲸鱼吞了下去，进到了它那热乎乎、黑漆漆又满是食物的肚子里。鲸鱼满意地咂了咂嘴，兴奋地连翻了三个身。



鲸鱼一口吞下了遇难的水手

但是，这可是位无比机智勇敢的水手啊！当他发现自己被鲸鱼一口吞掉了，掉进了鲸鱼那热乎乎、黑漆漆又满是食物肚子里时，便马上开始了死命的挣扎。他在鲸鱼的肚子里乱掏乱捣，不停地支架子，跌四平，踢飞脚，竖蜻蜓，翻跟头……他一会跳脚，一会乱跑。他又打又咬，连叫带骂，折腾得鲸鱼肚子这里“砰隆”一下，那里“叮当”一声。他甚至还在不该跳舞的地方跳起了角笛舞^注，把鲸鱼惹得着实不高兴。（小朋友们，还没忘记水手有条背带裤吧？）

于是，鲸鱼对小机灵鱼说：“这个人实在是太粗糙了，吃着真难受。而且，他弄得我都打起嗝来了。我该怎么办啊？”

“那就叫他出来吧。”小机灵鱼答道。

于是，鲸鱼对肚子里的水手说：“你给我出来，放规矩点！我都打嗝了。”

“不出去，我就不出去！”水手说，“这还没完，好戏还在后头呢！如果你把我送回家乡的海岸，让我回到阿尔比恩的白色悬崖^注，我才会考虑从你的肚子里出去！”说着，他更加用力地跳起舞来。

“你最好送他回家。”小机灵鱼对鲸鱼说，“我真应该提醒你的，他可是无比机智勇敢的啊！”

于是，鲸鱼用尽全身的力气，游啊，游啊，把两只鱼鳍和大尾巴全都用上了，甚至使出了吃奶的劲儿！终于，它看到了水手家乡的海岸和阿尔比恩的白色悬崖。

鲸鱼把半个身子都冲上了海滩，又把嘴张得大大的。它说：“快出来吧！从这里，你能去温切斯特、阿什洛特，能去纳舒厄和基恩，还能去菲奇堡^注的火车站。”

事实上，当它刚说到“菲奇”的时候，水手就已经从它的嘴里走了出来。

这位水手真是无比的机智勇敢，趁刚才鲸鱼只顾着游泳赶路的时候，赶忙用小刀割开了救生筏，做了一个十字交错的方格栅栏，又用裤子的背带牢牢地箍紧了栅栏（现在，你们明白为什么不要忘记裤子的背带了吧！）。

水手把栅栏拽到了鲸鱼的喉咙处——栅栏恰好卡住了鲸鱼喉咙！然后，他背诵了两句韵诗。大家应该都没听过，那我就来念一下：

装上栅栏，不再嘴馋。

这名水手是个爱尔兰人。他穿过铺满鹅卵石的沙滩，回到了家中母亲的身边——就是那位允许他用脚指头划水的母亲。

后来，水手结了婚，一直生活得很幸福。

鲸鱼也游回了大海。只是，它对喉咙里的栅栏实在没有办法，既咳不出来又咽不下去。从那以后，鲸鱼除了吃非常非常小的鱼，什么也没法吃了。这就是为什么，如今的鲸鱼再也不吃大人和小孩了。

而那条小机灵鱼呢，它怕鲸鱼生自己的气，便逃走了。在赤道的下面有厚厚的淤泥，小机灵鱼就躲在那里面。



小机灵鱼身到了赤道下面的淤泥里

还记得我刚才讲的么？穿过鹅卵石滩回家的时候，水手带着他的小刀，穿着他的蓝布裤子。只是那裤子的背带留在了鲸鱼的肚子里。——当然，小朋友们都知道，背带用来捆栅栏了。

好啦，故事到此也就讲完了！

船舱的舷窗墨绿一片，

外面的大海茫茫无边；
大船轰隆隆一声巨响，
随即就开始左摇右晃。
乘务员摔倒掉进汤碗，
旅行箱开始骚动不安；
保姆躺在地上蜷一团，
妈妈告诉你让她入眠，
你没睡醒更没有打扮；
假如你还没有猜出，
现在你就定会发现，
魔力之境就在眼前！

1. 角笛舞：一种流行在英国水手间的单人舞。（译注）
2. 阿尔比恩：大不列颠岛的古称。“白色悬崖”位于多佛，是英国的标志性景观之一。（译注）
3. 温切斯特、阿什洛特、纳舒厄、基恩和菲奇堡均为英格兰城镇。（译注）



骆驼为什么有驼峰

蒋雪瑶译



现在我们来讲第二个故事，讲一讲骆驼的驼峰是怎么来的。

当世界尚在初始，天地全然崭新的时候，动物们刚刚开始为人类工作。

在一个叫“嚎叫沙漠”的地方，生活着一头骆驼。它住在那儿，是因为它不想干活儿，还因为它自己也是个爱嚎一嗓子的家伙。饿了，它就吃树枝、荆棘和柳叶，乳草类植物、带刺类植物都是它的美味。

骆驼优哉游哉地过着日子，若是有人跟它搭话，它都只会“哼”一声来做回应，仅此而已，一个字儿都不会多说。

那天是周一。一大早，马儿就来找骆驼了。马儿背上驮着鞍子，嘴上套着嚼子，它说：“骆驼呀骆驼，快出来和大家一起溜达溜达吧！”

“哼！”骆驼应了一声。马儿掉头走开，把这事儿告诉了人。

没过多久，狗儿嘴里叼着根棍儿，也来找骆驼了。狗儿说：“骆驼呀骆驼，快出来和大家一起搬搬东西吧！”

“哼！”骆驼应了一声。狗儿掉头走开，把这事儿告诉了人。

又过了一会儿，牛儿也来找骆驼了。牛儿颈上套着轭子，说：“骆驼呀骆驼，快出来和大家一起犁犁地吧！”

“哼！”骆驼应了一声。牛儿掉头走开，把这事儿告诉了人。

转眼一天就快过完了。

人唤来马、狗和牛，说道：“你们仨呀，真是遗憾啊！现在有很多事情要办，住在沙漠腹地的那个只会‘哼’的家伙，它没法干活，不然我就把它也召唤来了。我不打算管它了，不过你们可得加倍干活儿，把它那份儿补回来！”

这可把它们仨给气坏了！全世界都在等着它们去建造啊，活多得根本干不完。于是它们仨就在“嚎叫沙漠”的边缘上，你一言我一语地痛诉了起来。骆驼嘴里嚼着多汁的乳草，晃悠过来，朝它们一通嘲笑。“哼！”它来了一嗓子，然后又晃荡到别处去了。

这时候，掌管世间沙漠的精灵出现了，所经之处，扬起漫天尘土（精灵可是有魔力的，所以他的出场总是如此）。精灵听到了它们仨的谈话，便驻足加入进来。

“掌管世间沙漠的精灵啊！”马儿说道，“这崭新的世界百废待兴，有个家伙却游手好闲不干活儿，您说这是不是太不应该了？”

“真是不应该！”精灵回答道。

“可是啊，在您管辖的‘嚎叫沙漠’腹地就住着这样一个家伙（它自己本身就爱嚎一嗓子），它有着长长的脖子和长长的腿。从周一早上开始，它就没干过活儿，它懒得跑动！”

“咻！”精灵吹了个响哨。“我以阿拉伯所有的黄金起誓，那就是我要找的骆驼啦！它都说了些什么？”



精灵正在准备施展魔法

“它总是说‘哼’，”狗儿答道，“而且它都不肯搬东西。”

“它还说过别的什么吗？”

“就只是‘哼’，”牛儿答道，“它连地都不愿犁。”

“很好。”精灵说道，“你们稍等片刻，我去会会它。”

说完，精灵便绝尘而去，所经之处扬起漫天尘土。它穿过沙漠，发现骆驼正对着一潭清水悠悠然地欣赏着自己的倒影。

“这位乐得冒泡的大个子朋友呀，”精灵说道，“现在天地间百废待兴，我却听说你无所事事，这是怎么回事？”

“哼！”骆驼应道。

精灵坐下身，手托着下巴，心里默念魔咒。一旁的骆驼仍然自顾自地欣赏着自己在水中的倒影。

“因为你游手好闲不干活儿，它们三个从这周一早上起，都不得不额外劳作！”精灵一边说着，一边手托下巴继续念动着魔咒。

“哼！”骆驼应了一声。

“我要是你的话，就不会这么回答了。”精灵说道，“你‘哼’得太多了。悠哉的家伙，你得去干活！”

骆驼又回了它一个“哼”。话音刚落，它就发现自己的背上——自己引以为豪的背上——鼓起一个大隆包。



“看到了吧！”精灵说，“这就是你无所事事应得的惩罚。今天是周四，活儿是从周一开始分派的，而你从那时起就没干过活儿。现在你得去劳作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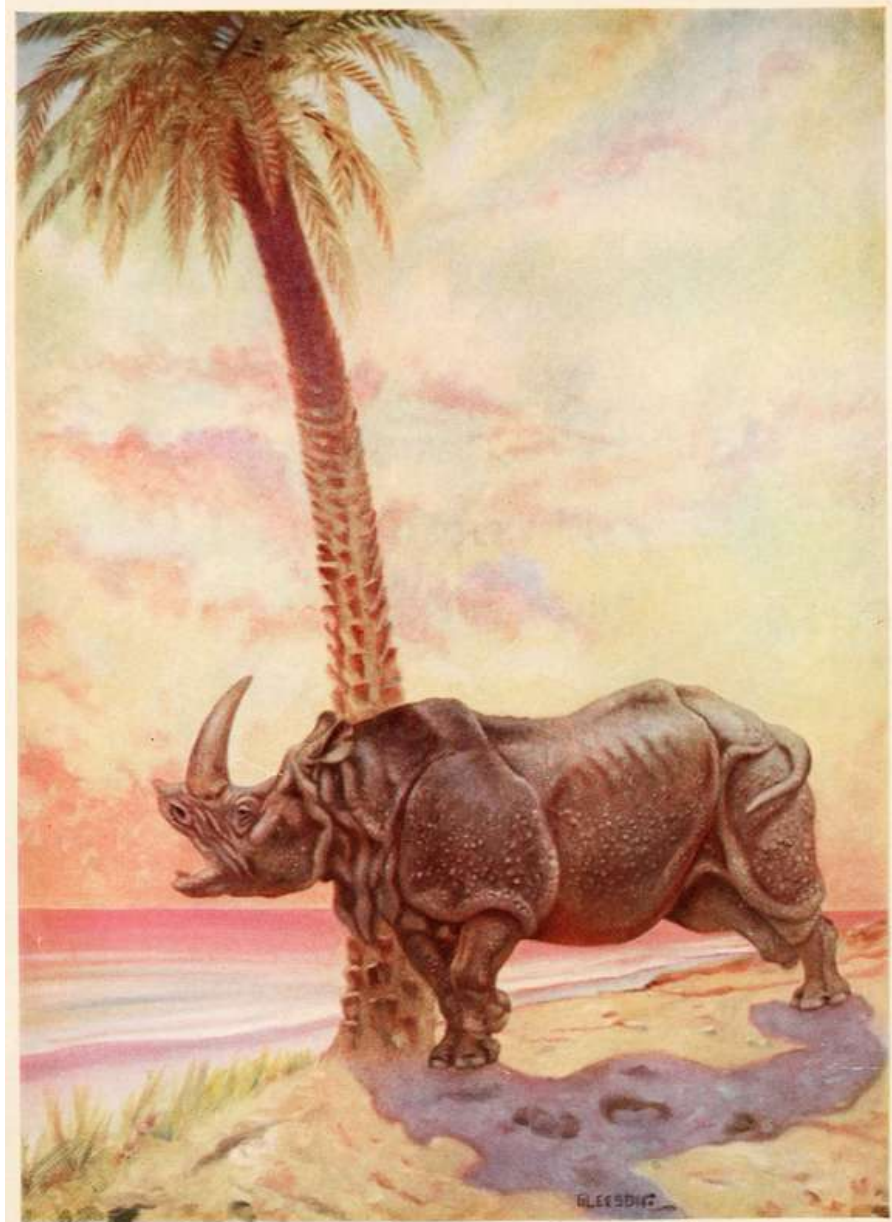
“可是，背上顶着这玩意儿，我怎么干活儿啊？”骆驼问道。

“这个隆包会派上用场的。”精灵说道，“前三天让你溜了过去。从今天起，你将能不吃不喝地连干三天活儿，背上的隆包会为你提供体力。可别说我什么都没给你，快走出沙漠，去找马儿、狗儿和牛儿吧。打起精神来，好好表现！”

骆驼提起精神头，顶着隆包，加入了马、狗和牛。从那天起，骆驼就一直顶着个隆包（我们称之为“驼峰”，这样就不会伤到骆驼的面子了）。不过，那漏下的三天活儿它却没去补上，而且一直到现在它还是没学会怎样好好表现。

骆驼的背上，有丑丑的隆包，
不信就去动物园，瞧上一瞧；
假如不勤劳，干的活儿少，
背上就会长出，那丑丑的隆包！
大人和小孩，都要记牢，
如果偷懒，干的活儿少，
背上就会长出，那丑丑的隆包，
像骆驼一样，驼背塌腰，
长出又丑又肿的大隆包！
早晨起床，头发乱乱臭气烘烘，
嘴巴里面，嘟嘟囔囔，哈欠连天。
洗澡打哆嗦来，皱着眉漱口，
玩具玩得不顺意呀，穿鞋也不顺手。
我想找个角落躲起来
（我知道你也有同样的念头）

我们背上就会长隆包——
像骆驼那样驼背塌腰——
长出又丑又肿的大隆包！
治这病光坐着可不行，
窝在火边看书也不成，
只有扛起铁铲和锄头，
卖力劳动任由汗来流。
阳光明媚，小风轻吹，
司掌花园的精灵现身，
移走隆包，脊背不再驼，
丑丑的大隆包拜拜嘞！
我们都得要牢牢记好——
如果偷懒干得活儿少，
我们背上就会长隆包——
像骆驼那样驼背塌腰——
长又丑又肿的大隆包！
大人和小孩都要记牢！



犀牛为什么皮肤皱

刘谓译



很久很久以前，红海^注的岸边有一座人迹罕至的小岛。只有一位帕西人^注生活在那里。

帕西人总是戴着一顶奇特的帽子。帽子反射阳光，明晃晃的，灿烂无比，就像东方金碧辉煌的宫殿。

除了这顶帽子，他的全部家当只有一把小刀和一个做饭用的炉子。这个炉子非常独特，别人可万万碰不得。

有一天，帕西人想给自己做一个蛋糕。于是，他准备了水、面粉、葡萄干、李子还有糖果。这个蛋糕可大了，足有60厘米长、90厘米宽，做出来一定会超级美味！帕西人把蛋糕放在炉子上（只有他才能用这个炉子），慢慢地烤着。蛋糕渐渐地变成金黄色，散发出诱人的香味。

突然，就在帕西人准备吃蛋糕的时候，一头大犀牛从小岛深处走了出来。犀牛的鼻子上长着犄角，两只圆溜溜的小眼睛死死地盯着炉子里的蛋糕。



犀牛死死地盯着炉子里的蛋糕

那时候的犀牛可不像现在这样皮糙肉厚，而是皮肤非常光滑，就像紧致合身的衣服，漂亮极了。当然，和现在的犀牛一样，它们很没礼貌。相信到了未来，它们仍然会毫无礼貌。

犀牛“嗷”的大吼一声，吓得帕西人丢下蛋糕，慌慌张张地爬上了一棵棕榈树。他什么也没顾上带，只有帽子还顶在头上——阳光照耀着帽子，明晃晃的，别提有多壮观了！

犀牛用鼻子把炉子顶翻，蛋糕滚了出来，掉在沙滩上。犀牛用犄角挑起蛋糕，一口吞了下去，然后，大摇大摆地朝荒无人烟的小岛深处走去。

帕西人从树上下来，拿起炉子，放到两腿中间。回想着刚才发生的事情，嘴里不由地念出了一首打油诗。小朋友们应该没听过这首小诗

吧，那就让我背给大家听一听：

帕西人的大蛋糕，
犀牛抢走真是糟！
抢了蛋糕不知谢，
总有一天要遭报！

后来发生的事情，大家绝对想象不到！

五个星期之后，一股热浪席卷了阿拉伯海。所有人都不得不脱掉衣服来避暑，帕西人也摘掉了帽子。而犀牛则脱下了外皮，搭在肩头上，慢吞吞地朝海里走去，想用凉水洗个澡。

那个时候，犀牛的外皮就像潜水衣，胸前有三颗纽扣，把外皮扣在身上。犀牛见到帕西人后，一点礼貌都没有（它一贯如此）。关于蛋糕的事，它只字未提，它觉得反正自己已经把蛋糕吃光了。犀牛摇摇晃晃地冲进水里，低下头，用鼻子吹着泡泡，而外皮却留在了海滩上。

这时，帕西人来到海边，发现了海滩上的犀牛皮。他拿起犀牛皮来看了一眼，脑子里闪过了一个念头。他轻轻地笑了两声，然后，又围着犀牛皮一边转圈，一边跳舞。三圈过后，帕西人擦了擦手，回到了自己的营地。

其实，帕西人除了蛋糕之外，什么也不吃，而且还从来都不打扫卫生！所以，他家的地板上到处都是掉落的蛋糕渣。蛋糕渣又干又涩，时间一长，有些还长了毛。

帕西人把蛋糕渣装进帽子里，回到海滩上。他拿起犀牛皮，抖了几下。然后，又抓起蛋糕渣，用力地在犀牛皮上擦来擦去，把蛋糕渣全都粘在了犀牛皮上。大功告成！帕西人爬上棕榈树，等着犀牛从水里出来，穿上那张皮。



帕西人爬上了棕榈树

犀牛披上外皮，系好扣子，但总感觉很不舒服，就像躺在了沾满毛刺的床上一样，刺痒得难受。犀牛禁不住挠了一下，但是一动起来反而更加刺痒。犀牛躺在沙滩上不停地打滚，翻来覆去，可是越滚越不舒服。

最后，它实在没有办法了，只好跑到棕榈树旁，靠在树上蹭起身子

来。

它蹭得那么用力，以至于光滑的皮肤上都起了褶子！它的肩头上、肚皮上还有腿上全都起了褶，原本胸前的三颗纽扣也被它蹭掉了！

犀牛大发雷霆，可却无济于事，蛋糕渣还是在皮肤里刺激着它。

犀牛垂头丧气地回了家。它愤怒不已，但又不得不继续忍受着难耐的刺痒。从那时起，犀牛皮肤上的褶子再也没有消下去，它的脾气也变得暴躁起来。这都是皮肤里的蛋糕渣惹的祸。

帕西人从棕榈树上爬了下来——阳光照在他的帽子上，灿烂无比。他收拾起自己的炉子，离开了小岛，朝着遥远的地方走去了。

瓜达富伊角^①的外海里，
静卧的是无人的小岛；

索科特拉岛^②的海滩上，
拍打的是粉红的浪涛。

苏伊士运河^③的河道中，
袭来的是难耐的热浪。

无论是你还是我，
沐浴在海风中，
都安详地进入梦乡。

睡吧，
静静地睡吧！

在梦里，
你一定会遇见帕西人，
还有他烤好的大蛋糕。

1. 红海：位于亚洲和非洲之间的一片狭长海域，因部分地区红藻生长旺盛，使得海水呈现红色，故名“红海”。
2. 帕西人：印度拜火教徒。拜火教是一种流行于古代伊

朗和中亚地区的宗教，认为“火”是由神创造的，拜火是他们神圣的职责。

3. 瓜达富伊角：位于非洲国家索马里的海岬，是非洲大陆的最东端。
4. 索科特拉岛：印度洋里的岛屿，与加达富伊角隔海相对。
5. 苏伊士运河：连接印度洋与大西洋的运河，位于埃及东北部。



豹子为什么长斑纹

刘晗译



亲爱的小朋友们，曾经，所有的动物颜色都是一样的。

那时候，豹子住在一个叫做“高地草原”的地方——要记得哦，那儿不是低地草原，也不是草甸草原，更不是酸性草原，而是极其贫瘠炎热

的高地草原^①。那里的太阳明晃晃的，地上满是沙土、石砾和野草，到处都是一片沙子般的黄褐色。

一起住在那里的还有长颈鹿、斑马和羚羊，它们全身也都是沙土一般的黄褐色。

所有动物中，豹子身上的颜色最为特别，这种猫科野兽的黄褐色有点发灰，完全与高地草原浑然一体。这对长颈鹿、斑马和其他动物来说极为不利。因为，豹子会躺在沙褐色的岩石或者草丛下面，当这些动物经过的时候，它就猛地跳出来，狠狠地吓它们一跳。豹子真的会这么干！

那里还生活着一位带着弓箭的埃塞俄比亚人，他有着独特的黄褐色皮肤，如同沙土一般。他和豹子一起住在地草原上，还一起狩猎——埃塞俄比亚人靠他的强弓劲矢，豹子则是靠它的尖牙利爪。他们把长颈鹿、羚羊、小斑马和其他动物全都逼得走投无路了。亲爱的小朋友们，那些动物是真的走投无路啦！

过了很长一段时间——那时候，动物的寿命都非常长——动物们学会了一项技能，那就是避开一切看起来像豹子或是埃塞俄比亚人的东西。后来，由腿最长的长颈鹿带头，动物们开始逃离高地草原。

动物们一天又一天地狂奔，终于来到一片丰茂的森林。那里长满了大树和灌木，光影斑驳之处正是动物们藏身的好地方。动物们在那里生活了好长一段时间。由于时常站在一半树阴，一半曝晒的地方，斑驳的光影照在身上，长颈鹿晒出了斑点，斑马生出了条纹，羚羊的颜色也变深了，背后还长出了灰色的波浪纹，好像树干一样。

现在，动物们的外表完全融入了这片森林。

这样一来，就算你能听到它们的声音，闻到它们的气味，你也基本看不到它们的踪影，除非你清清楚楚地知道它们在哪儿。在这个满是斑驳光影的森林里，动物们优哉游哉地生活了好长一段日子。

而此时，在那片茫茫的、黄褐色的高地草原上，豹子和埃塞俄比亚人却终日四处奔波，他们想知道自己的一日三餐都去哪儿了。他们实在是饿急了，甚至开始吃老鼠、甲虫和野兔了。

终于，这对一同打猎的伙伴也一同患上了严重的胃病。

有一天，他们遇到了一只狒狒。这只狒狒长着狗一样的头，还喜欢乱叫，但它却是整个非洲最有智慧的动物。



狒狒是整个非洲最有智慧的动物

那一天，天气异常炎热。豹子问狒狒，“猎物们都去哪儿了？”

狒狒眨了眨眼睛，没有说话。其实，它知道答案。

埃塞俄比亚人也问狒狒：“您能告诉我这些土生动物群现在的栖息地么？”（这和豹子的问题是一个意思，只不过这个埃塞俄比亚人总爱用复

杂而又冗长的词语，因为他是成年人。）

狒狒还是眨了眨眼睛，它心里有数。

这时，狒狒开口了，“猎物们已经去其他地点了。豹子，我对你的建议是，尽快加入其他的‘点’。”

埃塞俄比亚人说：“这主意倒是不错。但是我想知道，这些土生动物群是否已经迁徙了呢？”

狒狒答道：“土生动物群已经融入土生植物群了，需要立即做出改变的時刻到了。至于你，埃塞俄比亚人，我建议你尽快改变。”

这番话让豹子和埃塞俄比亚人很是困惑，不过他们还是出发去寻找土生植物群了。

终于，在过了好多天之后，他们来到了一片广袤的森林。放眼望去，那里尽是高大的树木，树间光影斑驳，枝叶纵横交错，令人目眩神迷。（仔细体会这几个词的意思，你就能感觉到那是怎样一个树影迷蒙的森林啦。）

“这是什么地方呀？”豹子说，“到处都阴暗不清的，却又满是细碎的小光点！”

“我也不知道。”埃塞俄比亚人答道，“不过，这应当就是土生植物群吧！我能闻到长颈鹿的气味，还能听到它的声音，可我就是看不到它的身体。”

“真是太奇怪了，”豹子说，“我猜，这是因为我们刚从阳光里走进来的缘故吧。我能闻到斑马的气味，听到它的声音，可我也看不到它的踪影。”

“等一下！”埃塞俄比亚人说，“我们已经很久没有狩猎过这些动物了，是不是已经忘记了它们的样子？”

“瞎说！”豹子回应道，“它们在高原上的样子，我记得清清楚楚，尤其是它们突出的脊骨。长颈鹿大概有五米高，从头到脚都是一身黄澄澄的颜色；斑马有一米三四那么高，全身都是发灰的浅褐色。”

“嗯。”埃塞俄比亚人一边看着森林里斑驳的树影，一边说道，“在这么昏暗的地方，它们应该很显眼啊，就像熏肉作坊里的熟香蕉一样^①。”

可眼前的事实是，动物们一点也不显眼。豹子和埃塞俄比亚人忙了一整天，却毫无收获。尽管他们能闻到动物们的气味，听到动物们的声音，却一点儿也看不到动物们的身影。

下午茶时间，豹子抱怨道，“天啊！咱们还是等到天擦黑的时候再去打猎吧。这大白天的，我们却什么都抓不到，让人知道了，得多丢人啊！”

于是，他们一直等到了天黑。这时，森林里突然传来了“嗤嗤”的声音，好像有什么东西躲在树丛中斑驳的星光后面。豹子冲着声音一下猛扑过去——那东西有着斑马的气味和触感，甚至被撞倒后扑腾的样子，也跟斑马一模一样。可豹子就是看不清它的样子！

于是，豹子说：“嘿，你这个隐形的家伙，给我安静点。我得坐在你的头上，一直坐到天亮，到时候好好把你看看个明白。”

话音刚落，豹子就听到一声闷响，然后是碰撞争抢的声音，紧接着，埃塞俄比亚人大声叫道：“我抓到了一个看不清的东西。它闻着像长颈鹿，踢腿的样子也像，可就是看不出来是个什么东西！”

“别让它跑了！”豹子答道，“像我这样坐在它头上，一直坐到天亮。这些家伙，一个个的全都隐形了。”

于是他们就这么死死地压着那些东西，一直等到天亮。这时候，豹子发话了：“兄弟，你逮到什么当早餐了？”

埃塞俄比亚人挠了挠头，说道：“这家伙，从头到脚都是黄澄澄的茶褐色，应当是只长颈鹿吧。可是它全身还长满了栗色的斑点！兄弟，你逮到了什么呀？”

豹子也挠了挠头，回答说：“这家伙全身都是浅淡的灰褐色，应当是只斑马吧。但是，它还披了一身黑紫色的条纹。斑马老弟啊，你怎么成了这副模样啊？要知道，若是在高地草原上，我二十公里开外就能把你看得清清楚楚。可是现在，你却像隐身了一样。”

“你说的没错。”斑马说，“但这儿可不是高地草原啊，你看不出我们来了吧？”

“我现在看出来了。”豹子说，“可我昨天完全没看出来。这是怎么回事呀？”

斑马说：“放开我们，我们演示给你们看。”

豹子和埃塞俄比亚人放开了斑马和长颈鹿。斑马跑到荆棘丛里，阳光在那里映下条状的光影；长颈鹿跑进稍高的树丛里，那儿有一片斑驳零星的树影。

斑马和长颈鹿齐声说道：“现在看好啦，就是这么回事！一——二——三！你们的早餐不见啦！”

豹子和埃塞俄比亚人使劲地盯着，可他们看到的只有森林里一条条、一块块的光影，斑马和长颈鹿早已杳无踪迹。它们都跑掉了，躲进了密林深处的阴影里。



只能听到动物们的声音，闻到它们的气味，却完全看不到它们的踪影

埃塞俄比亚人感叹道：“哎呀！这倒是个值得一学的小把戏。豹子，你看明白了吗？在这昏暗的森林里，你太显眼了，就像黑煤桶里的白肥皂一样。”

“嗤。”豹子回答说，“我要是说，在这暗了吧唧的地方，你就像个黑煤袋子上的芥末膏一样显眼，你会大吃一惊么？”

“得啦，斗嘴可解决不了问题。”埃塞俄比亚人说，“咱们没有和背景

融为一体，这正是它们的优势，咱们的劣势。我得听取狒狒的建议，它说我应该做出改变。可我除了肤色之外，没有其他可变的了。我要改变肤色！”

“变成什么样？”豹子异常激动地问道。

“要变成适于狩猎的颜色：黑褐的基色，掺点紫色，再加一层岩石般的青色。我要想隐蔽在山洞里或者树丛后面的话，需要的正是这样的肤色。”

埃塞俄比亚人当场就改变了肤色。豹子从来没有这样激动过，要知道，它还是头一次见到人类改变自己的肤色呢！

过了一会，埃塞俄比亚人终于完成了他的“改变”，连最后一根小手指也变成了漂亮的黝黑色。

这时，豹子忍不住了，问道：“那我该怎么办呢？”

“你也遵循狒狒的建议吧。它说你应该加入一些‘点’。”

“我这么做了呀！”豹子说，“我以最快的速度去了好多新地点。咱俩一起去的呀！咱们也确实收获了不少啊！”

埃塞俄比亚人说：“哎，狒狒说的‘点’，可不是非洲的‘地点’！它是说，你的皮肤上要有‘斑点’。”

“那能有什么用？”豹子不解。

“想想长颈鹿，”埃塞俄比亚人说，“或者，你要是喜欢条纹的话，就想想斑马。你看，有了那些斑点、条纹，它们在森林里隐藏得多么完美啊！”

“哼！”豹子说，“我可不想看起来像斑马那样，绝对不要！”

“那好，你自己决定吧！”埃塞俄比亚人说，“尽管我不想抛下你独自去打猎，可如果你看起来太扎眼，就像黑色栅栏旁边的大葵花一样，那我也只好自己去了。”

“那么好吧，我就加上些斑点吧。”豹子说，“不过，不要画那种俗气的大斑点啊！我可不要像长颈鹿那样，绝对不要！”

“那我就用指尖来画。”埃塞俄比亚人说，“我身上剩余的这些黑颜料足够你用了。站过来！”

埃塞俄比亚人说的没错，他的新皮肤里还有很多的黑色。他把五个手指头紧紧攥（cuán）在一起，在豹子全身印了一个遍。五个手指所到之处都留下了五个紧密挨着的小黑点。亲爱的小朋友们，我们现在可以在任意一只豹子身上看见这样的小斑点。

有时候，埃塞俄比亚人的手指打了滑，花纹就画得有些模糊。但如果仔细观察的话，我们就会发现，任何一只豹子身上的斑点，全都是五个一组的——那就是这五只黑黝黝的手指头留下来的。

“你现在漂亮极了！”埃塞俄比亚人说，“你若是往光秃秃的地上一趴，看着就像一堆小卵石；你若是趴在赤裸裸的岩石上，就像一块彩色碎花岩；你若是攀在郁郁葱葱的树枝上，就像阳光从树叶间隙洒下的光斑；你甚至可以直接横卧在路中间，而别人根本就看不出来路上有东西。光是想一下就够让你高兴的吧！”

“可是，既然好处这么多，你怎么不在自己的身上也画上斑点呢？”豹子问道。

“哦，我就是个大老黑，纯黑色再合适不过了。”埃塞俄比亚人说，“现在咱们出发吧！那些家伙竟敢叫嚣‘一——二——三——你们的早餐不见啦’，咱们就去找它们一决高下吧！”

于是，它们出发了。从此以后，豹子和埃塞俄比亚人在这片大森林里过上了幸福的生活。亲爱的小朋友们，我们的故事也讲完了。

可能，大家时不时地会听到大人们说，“埃塞俄比亚人怎么能改变肤色呢？豹子怎么能改变斑点呢？”。我觉得，要不是当初豹子和埃塞俄比亚人这么做过一次，大人们也就不会一直纠缠于这么可笑的问题了。你们觉得呢？

不过，亲爱的小朋友们，豹子和埃塞俄比亚人以后再不改会变肤色了。它们对自己现在的样子很满意。

我是最博学的狒狒，唱着最智慧的歌，

“我们要融入这片风景——唯独你我两个”。

驾马车的人们前来拜访，母亲就在那里。

你若同意，我便跟随——奶妈才不在意。

穿过一个个猪圈，坐上农场的围栏！

跟小兔倾诉心声，只见它尾巴乱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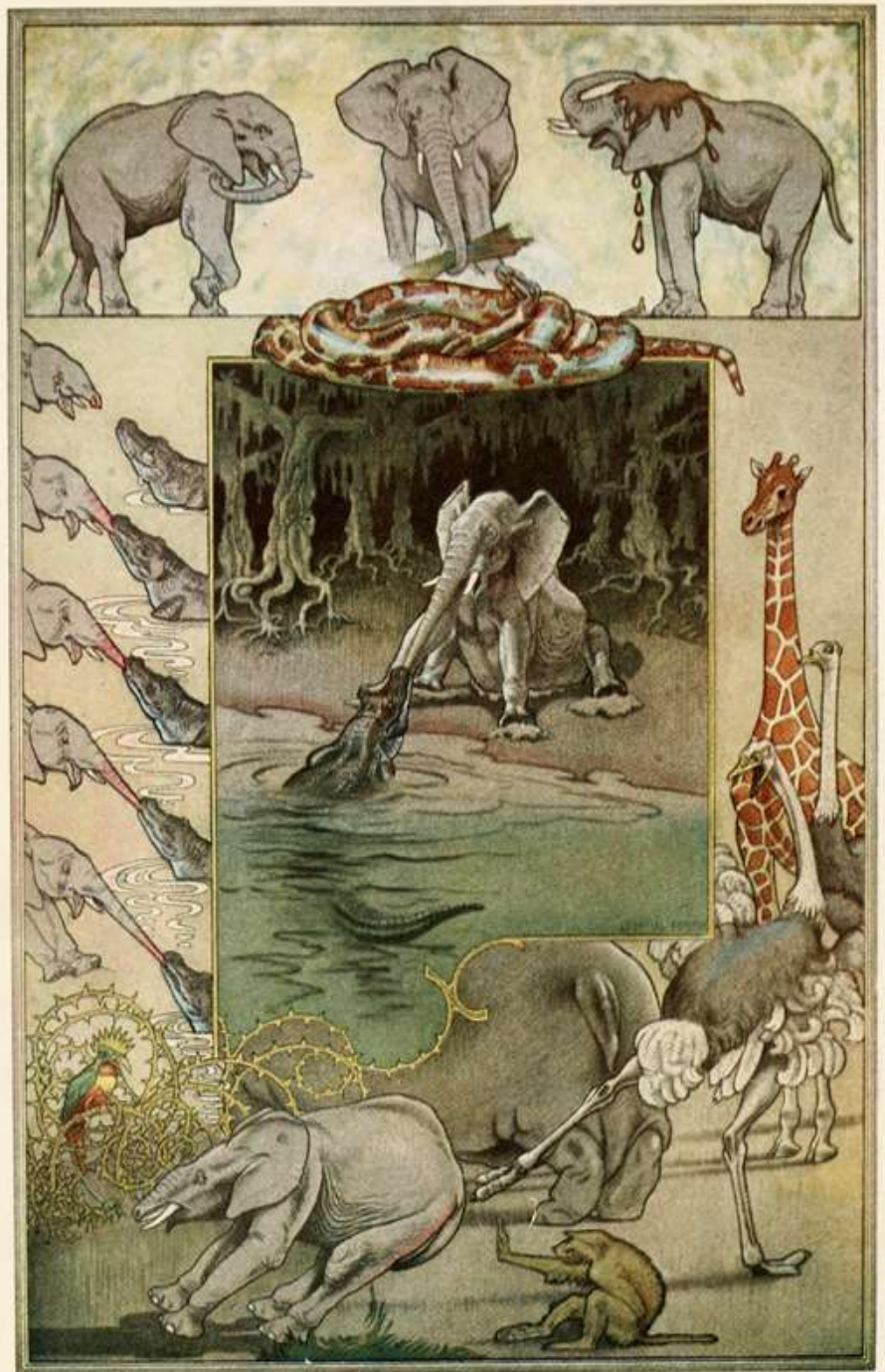
什么都会愿意，只要是我爸爸你，

畅游世界去探险，不到喝茶不回家里。

我已为你取来了，靴子、帽子，还有棍子，

再带上你的烟锅，我们快走不留痕迹。

1. 低地草原、草甸草原、酸性草原和高地草原都是对南部非洲广阔草原地貌的不同学术分类。
2. 英语中“地点”的“点”和“斑点”的“点”是同一个单词。狒狒在这里既表示让豹子把其他“地点”加入到捕猎范围内，也表示让豹子给自己身上加一些“斑点”。这种双关的表达，使得豹子和埃塞俄比亚人理解起来颇费力气。
3. 熏肉作坊里常是烟气弥漫、一片幽暗，黄澄澄的熟香蕉会异常显眼。
4. 埃塞俄比亚人这时理解了狒狒的话语，明白了其中双关的含义。
5. 见《旧约·耶利米书13：23》，“古实人岂能改变皮肤呢？豹岂能改变斑点呢？若能，你们这习惯行恶的便能行善了。”



大象为什么鼻子长



亲爱的小朋友们，现在我们来讲一个大象的故事。

很久很久以前，大象的鼻子都很短——只有小靴子那么长，黑黑地挂在面前；虽然可以甩来甩去，但却不能用来抓取任何东西。

当时，在非洲有这么一头象宝宝，它对周围的世界充满了好奇，所以总能问出好多好多问题。它走到哪儿就问到哪儿。时间久了，它好奇的声音传遍了整个非洲大陆。

鸵鸟昂首阔步地走过来，小象迎上前去说：“鸵鸟阿姨好！诶？！您尾巴上的羽毛为什么向上翘啊？”

鸵鸟听到之后，心里很不高兴，用自己那坚硬的爪子打了一下小象的屁股。

小象遇见长颈鹿，走上前去说：“长颈鹿叔叔好！诶？！您的皮肤上到处都是斑点，这是怎么回事啊？”

个头高高的长颈鹿瞥了小象一眼，用自己那硬邦邦的蹄子踢了一下小象的屁股。

小象知道，是自己的好奇心让鸵鸟和长颈鹿不开心了，所以才挨了打。不过，小象还是对周围的东西充满了好奇。

它对胖胖的河马大婶说：“河马婶婶好！诶？！您的眼睛怎么通红通红的呢？”

河马听到后，举起自己那硕大的蹄子踢了一下小象的屁股。

小象看到毛绒绒的狒狒大伯，走上前去说：“狒狒大伯好！对了，为什么甜瓜吃起来是甜的呀？”

狒狒听后，不耐烦地举起自己那毛绒绒的爪子，照着小象的屁股就打了下去。

小象明白，肯定又是自己的好奇心让别人不耐烦了，可是，它就是抑制不住好奇。不管看到什么事物，听到什么声音，感觉到什么迹象，闻到什么气味，还是摸到什么东西，它都会缠着周围的人问个不停。只要一问问题，它的叔叔阿姨、伯伯婶婶们就会打它的屁股。然而，小象的好奇心却丝毫没受影响。

夏日里的一个傍晚，晚风习习，送来阵阵清爽。小象一家正在安静地享用着美味的晚餐。突然，小象打破宁静，问了一个问题。这个问题，大家从来都没听过。

它说：“鳄鱼的晚餐都吃什么呀？”

结果，所有人都异口同声地说：“安静！”一边说着，一边走上前来拍打小象的屁股，打了很久才停下。

有一天，小象走在路上，看到路边的灌木丛中有一只小鸟落在荆棘上。小鸟一边歇脚，一边咕咕地唱歌。

小象走上前去，对小鸟说：“爸爸打我的屁股，妈妈打我的屁股，叔叔阿姨们也打我的屁股！就是因为我太好奇，问了他们好多问题。我不想挨打，可我还是想知道，鳄鱼的晚餐都吃什么！”

小鸟觉得小象很可怜，于是对它说：“林波波河^注里有很多鳄鱼，你去问问他们吧！林波波河是一条无比宽广的大河，河水很浑浊，颜色灰绿绿的，河边还长满了带刺的发烧树^注。”

第二天早晨，太阳像往常一样，从东方的地平线上升了起来。小象宝宝一起床便开始忙活。它准备了五百公斤香蕉、五百公斤甘蔗，还有十几个绿油油、圆滚滚的甜瓜。

然后，小象对自己的亲人们说：“我要到宽广的林波波河去了！那儿

的河水灰绿绿的，还很浑浊，河边长满了带刺的发烧树。我要去拜访那儿的鳄鱼，问问他们晚餐到底吃什么。大家再见啦！”

亲人们一听，又纷纷走上前来打它的屁股！小象觉得好疼啊，恳求他们不要再打了，但大伙却都没停手，依旧你一下他一下地拍着。

其实这次，大家不是出于厌烦，而是为了给小象打气。

终于，小象怀着激动的心情上路了。它一边走着，一边吃着水果，剥下来的果皮掉得满地都是，但无耐鼻子太短，想捡也捡不起来。

小象从格拉罕镇走到金伯利^①，又从金伯利走到博茨瓦纳^②。离开博茨瓦纳，小象又沿着东北方向继续前进。

就这样走啊走啊。突然，小象看到前方有一条宽广的河流——河水非常浑浊，颜色灰绿绿的，河的两岸到处都长满了发烧树，跟小鸟描述的一模一样！小象意识到，自己终于来到了林波波河。

小朋友们，现在我得告诉大家：在小象到达林波波河之前，它从来就没见过鳄鱼，也根本不知道鳄鱼长什么样子！但是，它却对鳄鱼的事情非常好奇。

在河边，小象看到的第一个动物是一条长着双色花纹的大蟒蛇。大蟒蛇正盘绕在岩石上晒着太阳。

小象很有礼貌地走上前去问好，“您好！这里的树木真是茂盛。对了，您在附近见过鳄鱼吗？”

“什么？我见过鳄鱼吗！”大蟒蛇不屑地对小象说道，口气中带着一丝轻蔑和嘲讽，“接下来，你还想问什么？”

“不好意思，”小象说，“您能告诉我，鳄鱼的晚餐都吃什么吗？”

蟒蛇听罢，绕着岩石爬下来，抬起自己那粗糙而且长满鳞片的尾巴，照着小象就打了过来。

“唉，又挨打了！”小象说，“我的爸爸妈妈打我，叔叔阿姨也打我，还有河马婶婶、狒狒大伯，他们都打我，全是因为我爱问问题。蟒蛇打我，肯定也是这个原因！”

虽然挨了打，小象仍然很有礼貌地向大蟒蛇道了别。临走之前，它还帮助大蟒蛇把身子盘绕到岩石上。

小象继续前进，心情依然激动。一边走着，一边吃着水果，剥下来的果皮掉得到处都是，想捡却捡不起来，因为它的鼻子太短了。

小象沿着河岸走着走着，突然踩到了一样东西，感觉像块木头。

其实啊，小朋友们，小象踩到的是条鳄鱼！鳄鱼睁开一只眼睛，眨了眨——就像这样！

“您好！”小象很有礼貌地说：“您在这附近见过鳄鱼吗？”

鳄鱼又睁开另一只眼睛，尾巴也从泥水里翘了起来。小象后退了几步，一是出于礼貌，二是因为它问了问题，怕鳄鱼打它。

“小家伙，靠近点！”鳄鱼说，“你问这个干什么？”

“不好意思，”小象很有礼貌地说，“您不会打我吧？爸爸妈妈打我的屁股，个头高高的鸵鸟阿姨和长颈鹿叔叔打我的屁股，打得还很用力；胖乎乎的河马婶婶，还有毛绒绒的狒狒大伯都打过我；刚才遇到的一条大蟒蛇也打了我，就属它打得最疼了！我害怕，怕您也打我。我真得不想再挨打了！”

“真可怜，我的小家伙！”鳄鱼一边说着，一边假惺惺地挤出几滴眼泪，“来吧，靠过来一点，我就是你要找的鳄鱼啊！”

小象听到这儿，激动地心跳加速，说话都有些上气不接下气了。“这么多天，我可找到您啦！您快告诉我，您晚餐都吃什么呀？”小象说道。

“那就靠过来嘛，小家伙！”鳄鱼说，“我来小声地告诉你，这可是个秘密，千万不能让其他人听见了！”

小象把脑袋凑到鳄鱼的嘴巴旁边，想听听它到底会说什么。鳄鱼的嘴巴里长着獠牙，还散发出一股臭烘烘的气味。

小象越凑越近，小鼻子就像一只小靴子，挂在面前晃来晃去。突然，鳄鱼一口咬住了小象的鼻子。

“我来告诉你吧！”鳄鱼恶狠狠地说道，“我今天的晚餐，就先从小象

吃起吧！”

小象气恼极了，大声喊道：“好疼啊，快放开我！”声音通过鼻子传出来，浑厚而且响亮。

大蟒蛇听到小象的叫声，沿着河岸飞快地爬了过来。它对小象说：“我的朋友啊，快用上你全身的力气，把鼻子从它嘴里拽出来吧！不然的话，你眼前这个‘身穿硬鳞铠甲的怪物’会把你拖到河里去的！”

“身穿硬鳞铠甲的怪物”指的就是鳄鱼。大蟒蛇就爱这样说话，文绉绉的。

听到这里，小象后腿一弯，前腿一蹬，使出全身的力气向后撤，想把鼻子从鳄鱼嘴里拉出来。鳄鱼也在水里挣扎着，使劲把小象往水里拽，一边拽着，还一边用尾巴搅动着河水。原本就很浑浊的河水，顿时又生出了好多泡沫。

小象四脚蹬地，使出吃奶的劲儿用力向后拉；而鳄鱼也摇着尾巴，在水里使劲往下拽。就这样，双方谁也不松劲。不过，小象的鼻子却发生了变化。每拉一下，鼻子就变长一截，同时也让小象感到了钻心的疼痛。

小象的鼻子越拉越长，眼看就要有一米长了。



小象的鼻子越拉越长

突然，小象脚底一滑，差点踩空。它说：“你这个没礼貌的家伙，太粗鲁了！”声音通过鼻子传出来，依然浑厚响亮。

大蟒蛇从岸上爬下来，扭动着身体把自己打成一个结，套在了小象的后腿上。蟒蛇说：“我的朋友啊，你可真是少不经事又鲁莽冲动啊！我们现在得集中精力应对紧张局势啦！不然，这艘‘装备了硬鳞铠甲的自驱军舰’将永远断送你的前程。”

“装备了硬鳞铠甲的自驱军舰”指的就是鳄鱼。就在这个节骨眼上，大蟒蛇说话还是文绉绉的。

于是，大蟒蛇使劲拉着，小象使劲拽着，而鳄鱼则朝河里使劲地拖着。

小象和大蟒蛇都使出了浑身的力气，最后，鳄鱼终于坚持不住了。它一松口，放开了小象的鼻子。鳄鱼翻身一跃，跳回河里，发出“呼”的一声，整个林波波河流域都能听到。

小象猛地一下坐到地上，鼻子生疼，还火辣辣的。不过，它还是首先对大蟒蛇说了一声“谢谢”，然后才开始照料自己那可怜的鼻子。

小象用干爽的香蕉叶把鼻子裹起来，放到河水里给鼻子降温。

“你这是在干什么？”大蟒蛇问道。

“哦，”小象说，“我的鼻子变形太厉害了，泡在水里是想让它缩回去。”

“那得等多长时间啊！”大蟒蛇说，“我觉得，鼻子长也不一定是坏事。”

小象坐在河边，把鼻子放在水里。它一直等啊等啊，等了足足三天，可是鼻子却一点也没有缩回去。而且，小象一直眯着眼睛盯着鼻子，现在眼睛都睁不开了。

小朋友们，这时，小象的鼻子已经变得很长很长了，就像现在的象鼻子一样。其实，这都是鳄鱼给拉长的！

第三天的傍晚时分，一只苍蝇飞过来，落到了小象的肩头上。小象不由自主地甩了一下鼻子，瞬间就把苍蝇给拍死了。

“怎么样，长鼻子有好处吧！”大蟒蛇说，“要是鼻子短的话，你根本打不着它！现在，试着用鼻子弄点东西吃吧！”

听到这里，小象又不由自主地卷起鼻子，从地上拔起一株鲜草。随后又抬起前腿来，把草在上面磕了几下，草根上的土瞬间就被磕掉了。

“第二个好处显现出来了！”大蟒蛇说，“要是鼻子短的话，你肯定做不到这一点！对了，你没觉得被太阳晒着很热吗？”

“是啊！”小象一边说着，一边不由自主地伸出鼻子，从河里吸了泥水，浇到头上。泥巴沾在小象的头上，就像一顶遮阳帽，让小象觉得十分凉爽。

“这就是第三个好处！”大蟒蛇说，“要是鼻子短的话，你拿什么来吸水啊！我再来问你，你觉得被打的滋味好受吗？”

“一点也不好受！”小象说。

“那你不想打一回人出出气呢？”大蟒蛇说。

“太想了！”小象说。

“哼哼，”大蟒蛇说，“慢慢地你就知道了，这个新长出来的长鼻子，是可以用来打人的！”

“谢谢提醒！”小象说，“我会记住的。我该回去了，回到我亲爱的家人那里，顺便也试试鼻子好用不好用。”

于是，小象甩着长鼻子，欢蹦乱跳地穿过非洲大陆，回家去了。

一路上，每当它想吃果子的时候，就用鼻子从树上摘，而不是像以前那样，只能呆在树下等着果子掉下来；当它想吃鲜草的时候，就用鼻子从地上拔，而不是像以前那样，只能跪在地上低头乱啃；当有蚊子或者苍蝇叮咬的时候，它就用鼻子折下一截树枝，甩来甩去地轰走蚊虫，就像掸子一样；而且，每当遇到阳光暴晒的时候，它就用鼻子吸起泥水，浇在头上为自己做一顶泥帽子；还有，每当感到孤独的时候，它还会用鼻子发出声响来给自己解闷，那声音，比军乐队的喇叭还要洪亮。



小象用鼻子从树上摘果子

小象特意绕了路，找了一头胖胖的河马，用鼻子重重地打了一下它的屁股。小象是想验证一下大蟒蛇说的对不对。当然，这头河马可不是小象的婶婶，小象以前从来没有见过它。

然后，小象又返回原路，一路上还用鼻子把之前丢下的果皮捡得干干净净。因为小象是个讲卫生的好孩子。

在一个昏暗的傍晚，小象终于到家了。

它盘起鼻子，对大家说：“大家好啊！我回来了。”

大家见到小象，都很开心，但马上又说：“过来过来，又有什么问题要问了吧？是不是又想挨打啦？”

“哼！”小象说，“我觉得你们根本就不知道什么叫打屁股。不过我知道了，我来给你们演示演示！”说着，小象把鼻子甩开，用尽全力把它的两个兄弟打了个屁股朝天。

“我的天啊！”它们惊讶地问，“这把戏，你是从哪儿学来的？还有，你的鼻子怎么变成这样了？”

“我在林波波河边，问那里的鳄鱼晚餐都吃什么。于是，它就给了我这样一个新鼻子，留作纪念。”小象说。

“这也太丑了吧！”毛绒绒的狒狒大伯说。

“是不好看，可是好用啊！”小象一边说着，一边用鼻子卷起了狒狒大伯，提着一腿，把它扔进了马蜂窝。

然后，顽皮的小象又挨个把它的亲戚朋友们打了个遍，这让它们又气恼又惊讶。

小象用鼻子从鸵鸟阿姨的尾巴上拔了根羽毛，抓住长颈鹿叔叔的后腿，把它拖进了荆棘丛。胖嘟嘟的河马大婶刚吃完晚餐，正在河里悠闲地睡着大觉。小象走过去，用鼻子朝河马的耳朵里吹气，吹起了好多泡泡。但是，小象却一直保护着那只咕咕叫的小鸟，不让任何人碰它。

故事讲到这里，已经接近尾声了。

最后的结局很有意思，小象的亲戚朋友们都跑到林波波河那儿去了，去找鳄鱼索要长长的鼻子！

林波波河非常宽广，灰绿绿的河水很是浑浊，而且，河边还长满了带刺的发烧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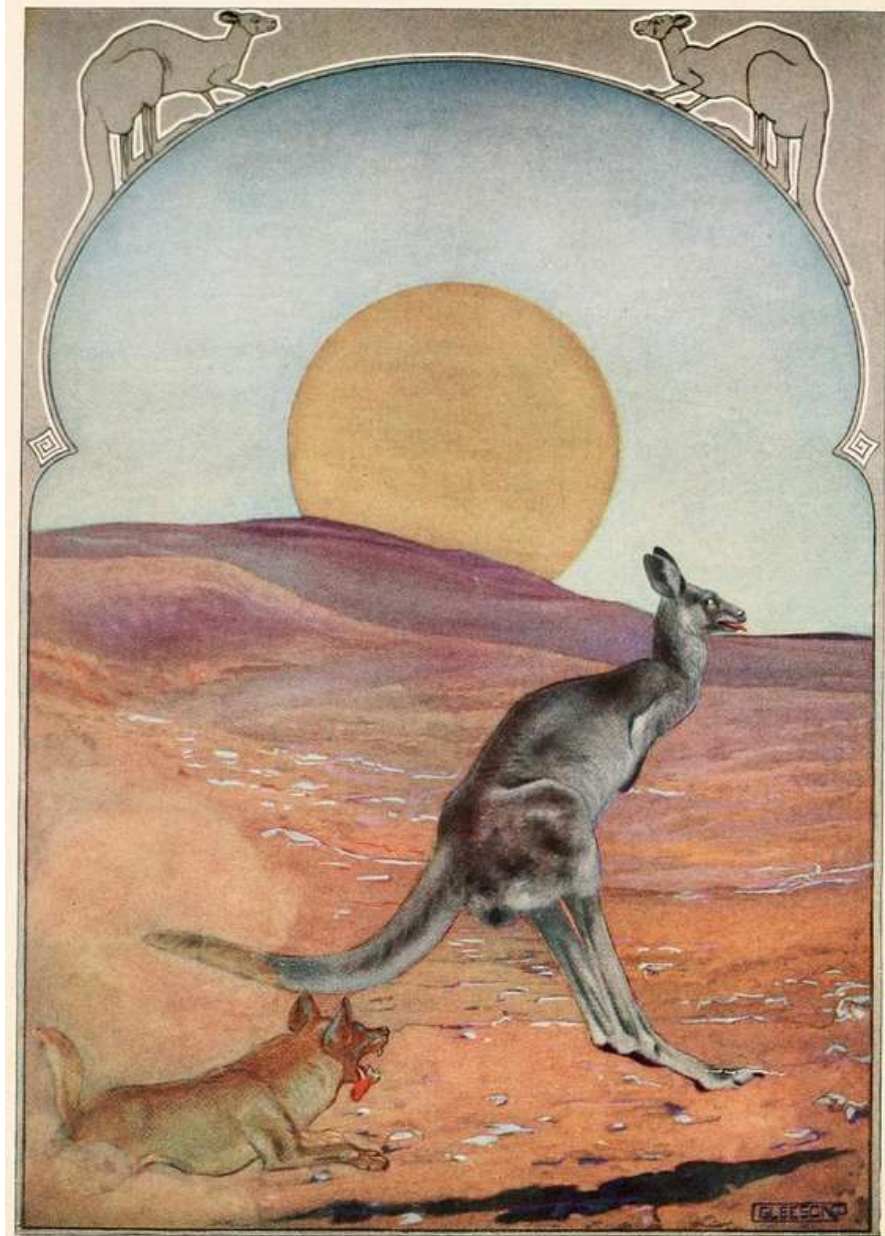
后来，象的鼻子都变长了。不过，它们却再也没有互相打过屁股。也就是从那时起，所有的大象，不管是在动物园里见到的，还是生活在野外的，都像那头好奇的象宝宝一样长出了长长的大鼻子。

我的家里真热闹，
六个朋友齐欢笑；
他们的名字多稀奇，
大家肯定猜不到：
谁、什么、哪儿，
何时、怎么样、为什么！
他们知道得真不少，
天地万物尽知晓。
每天教我学知识，
忙忙碌碌多辛劳！
朝九晚五去学校，
朋友在家睡大觉。
吃饱喝好也重要，
一日三餐不能少！
隔壁家里更热闹，
朋友多得数不了。
早出晚归真辛劳，
走遍天涯和海角。
终日问题满天飞，
认真钻研不觉累。
这是什么，那是什么；
什么时候，什么地方？
还有七百万个为什么！

1. 林波波河：非洲东南部的一条大河，河里生活着很多鳄鱼。“林波波”在当地部落的语言中，意思就是“鳄鱼”。
2. 发烧树：生长在非洲东南部的树木，通常很高大，而且枝叶茂盛。当地人认为这种树能够传播疟疾，引起发

烧，所以称之为“发烧树”。

3. “格拉罕镇”和“金伯利”均为南非地名。
4. 博茨瓦纳：非洲南部国家名。
5. 西方传说，鳄鱼捕到猎物时，一边贪婪地吞噬，一边假惺惺地流泪。故“鳄鱼的眼泪”喻指虚假的眼泪，伪装的同情。



袋鼠老先生之歌

蒋雪瑶译



小朋友要仔细听啊！

从前的袋鼠可跟现在长得不一样！那时候，它们长着四条小短腿，周身毛茸茸、灰蒙蒙的，还骄傲得无可救药。

在澳大利亚的中部，你会看到袋鼠在突起的地头上翩翩起舞。在那儿，它拜见了小神恩卡。

清晨六点钟，还没到吃早餐的点儿，它便来到恩卡面前，说道：“今天下午五点之前，把我变得和其他动物都不一样。”

恩卡正坐在沙坪上的宝座中。听到这话，他一下子弹了起来，吼道：“你给我走开！”



恩卡正坐在沙坪上的宝座中命令袋鼠走开

灰蒙蒙、毛茸茸，还骄傲得无可救药的袋鼠啊，在澳大利亚中部那些凸起的岩石上跳舞的袋鼠啊，便跑去拜见中神恩庆。

早上八点钟，早餐的点儿刚过，它便来到恩庆面前，说道：“今天下午五点之前，把我变得和其它动物都不一样，而且要让我特别受欢迎。”

恩庆正坐在三齿桴^注丛中的窝里。听到这话，他一下子跳了出来，吼道：“一边儿玩去！”

有着灰蒙蒙、毛茸茸的皮毛，而又骄傲得无可救药的袋鼠啊，在澳大利亚中部的沙丘上起舞的袋鼠啊，便跑去拜见大神恩强。

上午十点钟，还不到正餐的时间，它便来到恩强面前，说道：“今天下午五点之前，把我变得和其它动物都不一样，要让大家都喜欢我，都跟在我屁股后面。”

恩强正在盐田中泡澡。听到这些，他一下子跃了出来，大声说：“好呀，这没问题！”

“丁戈！”恩强把这个名字大喊一声，那是一只黄色的澳洲野狗。丁戈总是饥肠辘辘、满身尘土。

“丁戈！快醒醒，丁戈！看到那位在沙丘上跳舞的先生了么？它想变得受欢迎，让大家追随身后。去实现它的愿望吧，丁戈！”

丁戈“嗖”的一下站起身，“什么，就是那个长得既像猫又像兔子的家伙吗？”

总是饥肠辘辘、满身尘土的丁戈呲着牙，跑向了袋鼠。

袋鼠先生一见丁戈，撒腿就跑，四条小短腿跑起来，活脱一只小兔子。

亲爱的小朋友们，故事的第一部分讲完啦！

袋鼠翻过沙漠，穿越群山；它从盐田中掠身，又从芦苇丛中蹿过，还跃了过蓝桉林和齿桉丛。它一直跑啊跑啊，跑得前腿生疼生疼。

可是它不能不跑啊！

丁戈在后面追。总是饥肠辘辘，呲着牙透着狠的丁戈追啊追啊，却总和袋鼠差着一段距离。

它必须得追下去啊！

袋鼠继续跑啊跑啊，穿过了山茶林，穿过了相思林，跃过了高草矮坪，还跨过了南回归线和北回归线。它一直跑啊跑啊，跑得后腿也生疼生疼。

可是它不敢不跑啊！

丁戈在后面追啊追啊，饥肠辘辘，肚子咕咕作响。它呲着牙咧着嘴

追啊追啊，却还是和袋鼠差着一段距离。

它们一个跑一个追，来到了沃尔贡河边^注。

哎呀呀，河上没有桥！哦唷唷，河里也没渡船！

袋鼠着了慌，这可让我怎么过河呀！没办法了，它直起身来，把力气灌在两条后腿上，用力一跃。嘿，还真的跳了过去！

袋鼠哪还有别的招啊！

袋鼠跳过碎石地，跃过煤渣路，跳过澳大利亚中部的大沙漠。

它跳啊跳啊，那姿势跟现在的袋鼠一模一样。

最开始，它只能跳上一码远，然后是三码，接着是五码。跳啊跳啊，它的后腿越跳越长，也越来越有劲儿。它很想停下来吃点儿东西，歇歇脚，可是不行啊，它可没那个时间。

丁戈在后面追啊追啊，追得头晕目眩，饿得前胸贴后背。它一边追着，还一边琢磨着袋鼠老先生怎么就变得这么能跳了呢！

袋鼠跳啊跳啊，弹跳力赛过蟋蟀，劲头胜过蹦在热锅中的豌豆，起伏好似用力砸在地上的橡胶弹力球。

它只能不停地跳啊！

袋鼠缩起前腿，靠着两条后腿用力跳跃。它伸长尾巴来保持身体平衡，还跳过了达令草地^注。

它只能一刻不停地跳啊！

丁戈在后面追啊追啊，实在累得不行，肚子里又闹着饥荒，心里还不住地纳闷：“袋鼠老先生到底要跳到什么时候才能停下来啊？！”

这时，爱在盐田中洗澡的大神恩强出现了，他说：“现在是下午五点了。”



下午五点钟

丁戈一屁股累趴在地。

可怜的丁戈呀，它饥肠辘辘，满身尘土，舌头伸出，耷拉在嘴边，嗷嗷地嚎叫起来。

袋鼠老先生也累得一屁股坐在地上，尾巴伸直，就像是身后放了个小板凳，吐出了一句，“谢天谢地，终于不追了！”

总是温文尔雅的恩强说：“你应当感谢丁戈，谢谢它为你所做的一切。”

累得够呛的袋鼠老先生回答道：“它一路追我，撵得我跑离童年的居所，逼得我不能按时吃饭，使我身体的形状也发生了变化，让我的腿也变了形，而且还变不回去了！”

“也许是我弄错了？不过，不是你自己要求的吗，让我把你变得和其他动物都不一样，还要让大家都追逐你的身影！而且，现在正好是五点钟。”恩强说。

“话是没错。我倒希望，自己从没提过这些要求。本来以为你念几句咒语就行，可你分明是在拿我寻开心。”袋鼠愤愤地说。

“拿你寻开心？！”正在沐浴的恩强一下子把嗓门提高了八度，声音从蓝桉林里传了出去，“你再说一遍试试！我会让丁戈一直追到你腿跑断！”

“啊！别别别，我可不敢！我得向您道歉。现在这幅模样挺好，不再劳您费心了。只是，亲爱的大人啊，从今天早上开始，我就颗粒未进，现在肚子饿得直叫唤。”袋鼠赶忙回答道。

“哼，我还不是也一样！”黄色的澳洲野狗丁戈说，“我让你变得和其他动物都不一样了，却连块茶点都没捞着呢！”

在盐田里泡着澡的大神恩强发话了，“这事儿明天再说吧，现在我得洗澡了。”

于是，袋鼠老先生和丁戈都留在了澳大利亚中部的旷野里，直到现在它俩还总是相互埋怨，“都怪你”“都是你的错”呢！

让我来唱一首歌，歌的内容很夸张，

歌里有只老袋鼠，它的名字叫布默。

大神强恩来发令，一跑起来没个停，

袋鼠先生来打头，黄狗丁戈追不歇。

袋鼠弹跳向前飞，后腿活塞般灵活，

天明开始到天黑，一步能跳七米多。

黄狗丁戈后头追，好似天边云一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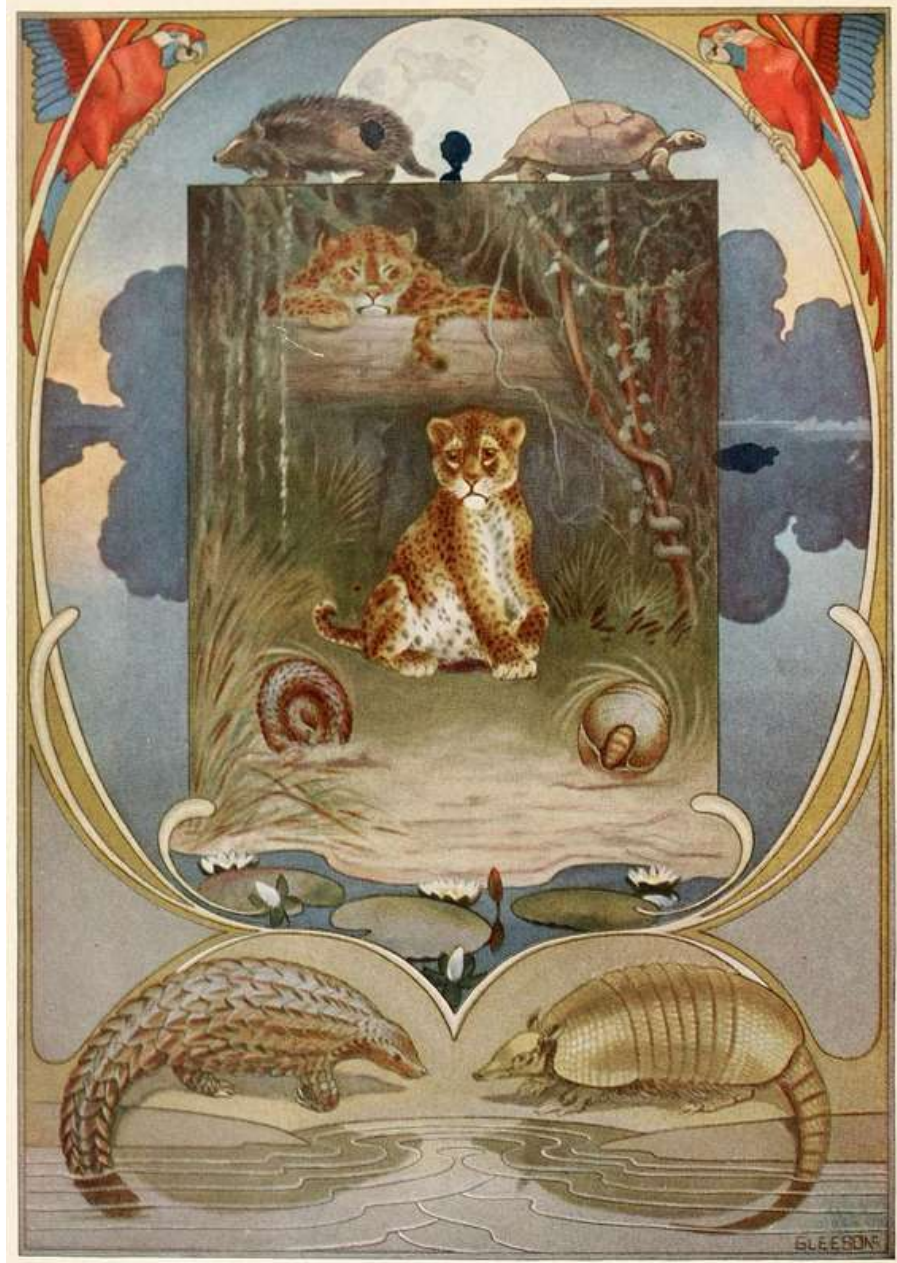
跑得疾来撵得紧，一气跑出千万度^注。

无人知其去何处，无人跟得上脚步，

只因彼时的澳洲，处处均是无名属。

托雷斯峡^注才起步，卢因角^注上未驻足，
你且翻开大地图，跑过三十个纬度。
假若只给一下午，让你跑遍这路途，
阿德莱德是起点，跑到大洋才算数，
哪怕完成一半路，双腿强健热汗出，
淘气的孩子们呀，“伟大”名号任你属！

1. 三齿稗：多年生植物，多产于澳洲。叶刚硬、卷折、尖锐而有树脂被覆，植株形成巨大的圆形或半圆形座垫。
稗，音fū。
2. 沃尔贡河：作者虚构的地名。
3. 达令草地：位于澳大利亚昆士兰州南部。
4. 庹：音tuǒ。粗略计量长度的单位，大致相当于成年人两臂左右伸直的长度，约1.7米。
5. 托雷斯峡：指托雷斯海峡。位于澳洲大陆与新几内亚岛之间的海峡。
6. 卢因角：澳洲大陆最西南端的海角。



狆_注的起源

刘晗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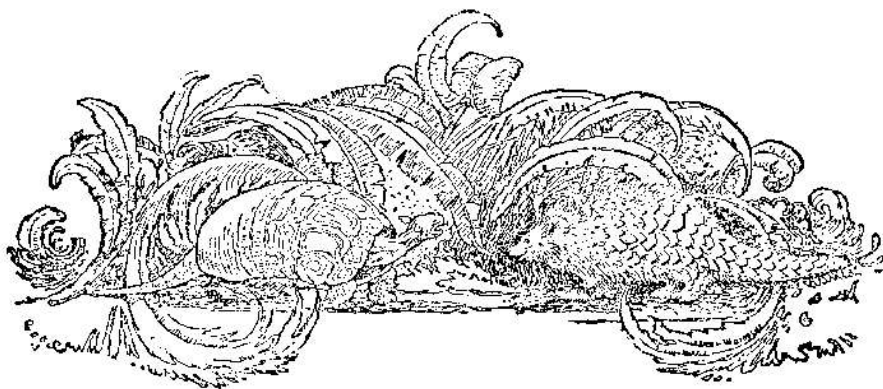


亲爱的小朋友们，这又是一个发生在远古时代的故事。

那时候，有一只浑身是刺儿的刺猬，它住在水雾氤氲的亚马逊河岸边，以蜗牛等小动物为食。

它有一位朋友——是一只慢吞吞的乌龟。乌龟也住在这片亚马逊河岸边，以莴苣等植物为食。

它们一直相安无事。亲爱的小朋友们，故事的背景就是这样。



刺猬和乌龟生活在水雾氤氲的亚马逊河岸边

但是，和它们同时住在亚马逊河岸边的，还有一只彩色的美洲虎，它逮到什么就吃什么，不论猎物的大小。

抓不到鹿或者猴子的时候，它就吃青蛙和甲虫；连青蛙和甲虫也抓不到的时候，它就会去找妈妈。它的妈妈教给它怎么吃刺猬和乌龟。

美洲虎妈妈一边和蔼地摇着尾巴，一边反复地教导小美洲虎说：“我

的孩子啊，你若是发现了刺猬，一定要把它扔进水里，这样刺猬就会展平身体，露出没有刺的肚子。你若是抓到了乌龟，就要用爪子把它从壳里掏出来。”

亲爱的小朋友们，虎妈妈说的可是千真万确的。

在一个美丽的夜晚，美洲虎来到水雾氤氲的亚马逊河岸边。在那里，它看到了扎刺刺的刺猬和慢吞吞的乌龟，正坐在一棵倒了的树干下面聊天。

刺猬和乌龟看到美洲虎的时候，已经来不及逃走了。于是，扎刺刺的刺猬缩成了一个球，而慢吞吞的乌龟则尽量把自己的头和脚都缩进了龟壳里。

亲爱的小朋友们，你们要明白，刺猬和乌龟有这样的反应是完全正常的。

“你们给我听好了，”彩色的美洲虎说，“有件事情很重要。我妈妈说，遇到刺猬的时候应该把它扔到水里去，这样它就会展平身体，露出没刺的肚子；而要是遇到乌龟，就应该用爪子把它从壳里掏出来。不过，你们中哪位是刺猬，哪位是乌龟呢？说实话，我分辨不出来。”

“你确定妈妈是那样说的么？”扎刺刺的刺猬问道，“你真的确定么？也许你妈妈说的是另一番话：你要想让乌龟展平身体，就应该把它从水里掏出来；当你抓着刺猬的时候，应该把它摔到壳上。”

“你确定妈妈是那样说的么？”慢吞吞的乌龟也问道，“你真的确定么？也许你妈妈说的是：你要是想把刺猬淹到水里，就要把它抓到手里；当你遇到乌龟时，就应该把它的壳剥下来，于是，它的身体就展平了。”

“我觉得不是你们说的那样，”彩色的美洲虎感到有些困惑，它说，“不过还是请你们再清楚地说一遍吧。”

“当你用爪子鞠起一捧水的时候，你要用刺猬展开它。”刺猬说，“记住哦，这很重要！”

乌龟接着说：“当你抓着自己肉的时候，应该用勺子把它扔进乌龟壳里。你怎么就不明白呢？”



水雾氤氲的亚马逊河

“我彻底被你们搞晕了。”彩色的美洲虎说，“再说了，我压根不需要你们的建议。我只想知道，你们两个中谁是刺猬，谁是乌龟！”

“我才不会告诉你呢！”扎刺刺的那位说道，“不过你要是愿意的话，倒是可以把我从壳里掏出来。”

“啊哈！”彩色的美洲虎说，“现在我知道啦，你是乌龟。你以为我不敢么？我现在就把你掏出来！”

美洲虎猛地挥出它那厚实的大爪子，刺猬此时也立即蜷起了身体。不出所料的是，美洲虎被扎了满满一爪子的硬刺；更糟糕的是，美洲虎狠狠地一拍，一下子就把刺猬远远地打进了树丛里——那里黑黢黢的，美洲虎再也找不到刺猬了。

美洲虎难受极了，赶紧把自己的大爪子放进嘴里，可是这么做只会让它更加难受。

缓了好一阵，它终于能开口说话了。“现在我知道了，刚才那个家伙根本不是乌龟。可是，我怎么能确定这另一个家伙就是乌龟呢？”美洲虎一边说着，一边用没被刺扎的那只大爪子挠了挠头。

“可我就是乌龟呀！”慢吞吞的家伙说，“你妈妈说的对，你应该用大爪子把我从壳里挖出来。来吧，动手吧！”

“一分钟之前你还说，她不是这样说的呢！”彩色的美洲虎一边吸着扎进爪子里的刺，一边回答道，“你刚才说，我妈妈说的是完全不同的一番话。”

“好吧，假设就像你说的，刚才我说‘你妈妈说的是完全不同的一番话’，可我认为这也没有什么区别呀。因为呢，你刚才说，我跟你说的是‘你妈妈教了这些这些’，如果她确实是说了那番话，那不就和另一种状况一样了嘛！——这另一种状况呢，就是我说的‘你妈妈她自己认为自己说了这些这些’。换句话说，如果你认为你妈妈教你的是用勺子把我展平，而不是一爪子把我连壳摔碎了，那我会有什么办法呢？你说吧！”

“但是你刚才说，你想要我用爪子把你从壳里挖出来。”彩色的美洲虎说。

“如果你仔细回想回想的话，就会发现，我根本没说那样的话。我说的是，‘把我从壳里掏出来’是你妈妈教你的。”慢吞吞的家伙回答道。

“我要是真的这么做了，你会怎么样呢？”美洲虎的口气里充满了不

屑和警觉。

“我不知道，因为我之前从没被人从壳里掏出来过。不过，实话跟你说吧，你只要把我扔进水里，我就会游走哦！”

“我不信。”美洲虎说，“你刚才还问我确不确定妈妈到底说了什么，这问题把我完全搞乱了，我都记不得她教过我什么了！甚至我都搞不清楚，到底是我的脑袋长在上面还是彩色的尾巴长在上面了。现在你跟我说的这些我倒是能听懂，可这却让我更加困惑了。我妈妈教过我的，应该把你们俩中的一个扔到水里去。既然你表现得好像急着想被扔进去，那我想，你恐怕是不愿意被扔进水里的。那么好了，你赶快给我跳进这浑浊的亚马逊河里去！”

“我警告你啊，你妈妈肯定会不高兴的。可别跟她说我没提醒过你！”慢吞吞的家伙说。

“如果你再多嘴一句‘我妈妈说了’……”美洲虎回应道。但是，还没等它把话说完，慢吞吞的乌龟就潜进了浑浊的亚马逊河里。

乌龟在水下游了好长一段距离后才爬上岸来，与在那儿等它的刺猬汇合了。

“这次逃得好险啊！”刺猬说，“我没有戏弄美洲虎。不过，你真的告诉它你是谁了？”

“我诚实地告诉它了，我说我就是如假包换的乌龟啊，可它就是不信，还非让我跳进河里来验证一下。然后，它发现我果然是乌龟，大吃一惊。现在它要去找它妈妈告状了。咱们也去听听吧！”

它们听到彩色的美洲虎在亚马逊河边的树丛里咆哮不休。美洲虎妈妈听到了咆哮声，急忙赶了过来。美洲虎看到了自己的妈妈，这才停止了吼叫。

“儿子啊儿子！”美洲虎妈妈一边和蔼地摇着尾巴，一边反复地念叨着，“你做了什么不该做的事情啊？”

“我遇到了一个坏家伙，它说想让我用爪子把它从壳里掏出来，我就照着做了。结果，我的爪子上扎了好——多——刺啊！”彩色的美洲虎抱怨道。

“儿子啊儿子！”美洲虎妈妈一边和蔼地摇着尾巴，一边反复地念叨着，“从你爪子上的刺来看，那一定是只刺猬。你应该把它扔到水里去的。”

“我把另一个家伙扔进水里了。它说它是一只乌龟，可我不相信。结果它真的是乌龟，它潜进浑浊的亚马逊河里，再也没有出来。现在，我什么吃的都没有了，我觉得我们还是搬家吧。在亚马逊河这里，它们太聪明了，而我却好可怜，根本斗不过它们。”

“儿子啊儿子！”美洲虎妈妈一边和蔼地摇着尾巴，一边反复地念叨着，“现在认真听我说，你要记好啦！刺猬会蜷成一个球，身上的刺朝着各个方向。靠这一点，你就能辨别出刺猬来啦。”

“我一点都不喜欢这个老女人。”刺猬躲在一大片叶子的阴影里说道，“我要看看她还知道些什么。”

“乌龟的身体是不能弯曲的。”美洲虎妈妈继续说。她还是那样，一边和蔼地摇着尾巴，一边反复地念叨着。“乌龟只能把头 and 脚缩进壳里。你靠这一点，就能辨别出乌龟来。”

“我也是，一点都不喜欢这个老家伙。”慢吞吞的乌龟说道，“她讲得这么清楚，美洲虎就算再笨也忘不了啦。刺猬啊，你不会游泳，这可真是遗憾啊！”

“别这样说我。”刺猬回应道，“你就想想，要是你能把身体弯曲起来，该有多好啊！咱们现在别争论这个了，还是听听美洲虎又在说什么吧！”

彩色的美洲虎坐在水雾氤氲的亚马逊河岸边，一边吸着爪子里的刺，一边自言自语道：

“不会卷，但能游——

慢吞吞的，是乌龟！

卷成球，不会游——

扎刺刺的，是刺猬！”

“它很长一段时间都不会忘了这个的。”刺猬说，“乌龟啊，你托着我

的下巴。我要试着学游泳啦。这可能会有用的。”

“好极了！”乌龟说。它托起刺猬的下巴，刺猬就开始在浑浊的亚马逊河里扑腾起来了。

“你肯定能变成一个游泳好手的。”乌龟说，“现在，你能不能帮我把后背的壳松开一点，我想试试看，我能把身体卷到什么程度。这也可能会有用的。”

刺猬帮助乌龟松了松后背的壳。乌龟左扭扭右弯弯，竟然真的把身体稍稍卷起来了一些。

“好极了！”刺猬说，“不过你的壳，只能松开这么多了，不然你的脸会变颜色的。麻烦你再带我去一次水里吧，我要练练你说的那种很简单的自由泳。”

刺猬练了起来，乌龟则在一边跟着游。

“好极了！”乌龟说，“再练一练你就能游得跟鲸鱼一样好了。现在，我想麻烦你把我后背和前部的壳再解开一些，解开两个洞那么大了就行了。你刚才说有一种简单的身体弯曲术，那个听起来好棒，我要试试。彩色美洲虎一定会大吃一惊的。”

“好极了！”刺猬一边说着，一边从亚马逊河里爬出来，浑身还是湿漉漉的呢。它对乌龟说：“我不得不说，你现在弯得就像一只刺猬啦！你刚才说什么，两个洞？麻烦你再说清楚点。还有，说话不要这么大声，美洲虎也许能听到我们。等你练完，我想试试长距离潜水，你说过那是很简单的。”

于是刺猬开始练习潜水，乌龟在一边跟着游。

“好极了！”乌龟说，“再注意一下呼吸，你水性真好！好得简直就能在亚马逊河底生活下去了。现在我要试试，把后脚盘到耳朵那，你说过那样特别舒服。彩色美洲虎一定会大吃一惊的。”

“好极了！”刺猬说，“但是你后背的壳有点变形了。这些壳一块块地重叠起来，不再是一块挨一块地排列在一起了。”

“哦，可能这就是练习的结果吧。”乌龟说，“我注意到，你的刺似乎

有些融合在一起了。你之前扎刺刺的样子，就像栗子似的，可你现在看起来更像一颗松果。”

“是吗？”刺猬说道，“这是我在水里浸泡的缘故吧！哈，美洲虎一定会大吃一惊的。”

它们互相帮助，继续练习，一直练到了第二天早上。

太阳高高升起的时候，它们停了下来，想要休息一会，顺便把身上的水晒干。它们相互看了看，发现各自都已经模样大变，再也不是之前的样子了。

吃过早餐，乌龟对刺猬说：“我不再是昨天的样子了。但是我想，我或许可以逗一下美洲虎。”

“我也正这么想呢。”刺猬说，“我觉得比起之前的硬刺，现在的鳞屑要了不起多啦，更何况我还学会游泳了。哈，美洲虎一定会大吃一惊的。咱们去找它吧！”

它们找啊找啊，终于看到了美洲虎正在远处护理着自己的大爪子呢。

小朋友们，你们还记得吧，昨天美洲虎的爪子被扎伤了。

看到眼前的两个家伙，美洲虎大吃了一惊，吓得连滚带爬，跌出了好远。

“早上好！”刺猬说，“你亲切和蔼的母亲今早还好么？”

“她很好，谢谢！”美洲虎回答道，“不好意思，我一时想不起你的名字了。”

“那你可太不厚道了。”刺猬说，“昨天这个时候，你还想用爪子把我从壳里撬出来呢。”

“可是你没有壳啊。你身上全是刺。”美洲虎说，“我知道的，全是刺，只要看看我的爪子就明白了！”

乌龟也说道：“你还扬言要把我扔进浑浊的亚马逊河里淹死。你今天怎么能这么粗鲁又健忘呢？”

“你不记得妈妈教你的啦？”扎刺刺的家伙开口说道。——

“不会卷，但能游——

扎刺刺的，是刺猬！

卷成球，不会游——

慢吞吞的，是乌龟！”

然后，它们一同卷起了身体，在美洲虎身边滚来滚去，美洲虎看得眼睛就像车轮一样打起转来。

于是，美洲虎跑去找它妈妈。

“妈妈，”它说，“树林里今天来了两只新动物：你说不会游泳的那个现在会游泳了；你说不能卷起来的那个，现在也能把身体卷起来了。而且我觉得，它们两个共享了身上的硬刺，因为它们现在都披上了鳞屑，不再是一个光溜溜、一个扎刺刺的了。还有啊，它们在我身边滚来滚去的，看得我头晕眼花。”



美洲虎看得眼睛像车轮一样打起转来

“儿子啊儿子！”美洲虎妈妈一边和蔼地摇着尾巴，一边反复地念叨着，“刺猬就是刺猬，不会变成别的东西；乌龟呢也就是乌龟，永远变不成别的。”

“可是，那两个家伙既不是刺猬也不是乌龟啊！刺猬和乌龟的特征它们都有一些。我不知道它们叫什么名字。”美洲虎争辩道。

“胡说！”美洲虎妈妈说道，“每样东西都有固有的名字。在我想到合

适的名字之前，我暂且就叫它们‘玃狢’吧。而且，我觉得还是不去理睬它们的好。”

美洲虎记住了妈妈的教导，尤其是“不去理睬它们”这一句。但是，亲爱的小朋友们，有趣的事情发生了：

从那时起，亚马逊河岸边的动物们全都只用“玃狢”来称呼这两位扎刺刺又慢吞吞的家伙。当然，其他的地方还是有刺猬和乌龟的（比如我家的花园里就有）。

不过，从那时起，这些远古时代的聪明动物就一直被称作“玃狢”了，因为它们实在是太聪明了。它们身上披着一层重叠交错的鳞甲，就好像松果一样。它们住在水雾氤氲的亚马逊河岸边，享受着远古时代的美好生活。

好啦，故事就到这里了。让我们一起来听听最后的这首小诗吧：

亚马逊河不曾航行，
巴西大陆从未抵达；
若是唐和玛格莱娜^注，
他们心动定会行动。
南安普顿的大汽船，
白金相间真是漂亮；
一周一班从不停歇，
滚滚而下去到里约！
他日待我尚未年老，
一定要往里约跑跑！
无幸亲睹美洲虎，
玃狢更是未曾顾，
披盔甲的食蚁兽，
恐我无缘见到你。
除非我能去里约，
亲眼瞧瞧这奇观，

一路南下奔里约，
不到那里不停步！
待我尚在年轻时，
定要南下去里约！

1. 犰狳：音qíu yú，一种小型哺乳动物，主要生活在中南美洲。身体表面覆盖着骨片，异常坚硬，可保护身体免受外界损伤。此外，这种动物遇到危险时还可以把身体蜷成球状，进行自我保护。
2. “唐”和“玛格莱娜”均为“英国皇家邮轮”的船名。两艘船均为“白金相间”的颜色，每周定期往返于英国和巴西之间。



书信的诞生

蒋雪瑶译



在很久很久以前的新石器时代，有这么一个人，他既不是朱特人，又不是盎格鲁人，也不是德拉维达人^①。不过他倒很可能属于德拉维达人。

呵呵，我就是这么一说。亲爱的小朋友们，大家就别费神猜这个啦！

总之，他是一位穴居的原始人，住在一个名叫凯福的洞穴里。他身上没有几片衣服，大字也不识一个——不过他也不想认字。肚子里不闹“空城计”的时候，他就无忧无虑。

哦，忘了说，他的名字叫做特古迈·波普苏莱。这个名字的意思是“走路不慌不忙的男人”。不过，为了简便，我们就叫他特古迈吧。

特古迈的妻子名叫特淑麦·特文德萝。这个名字的意思呢，就是“问个不停的女人”。为了简便，我们叫她特淑麦。

他们的女儿叫做塔菲麦·米塔鲁迈。这个名字的意思是“不懂礼貌的小家伙”。我们就叫她塔菲吧。塔菲可是爸妈的心肝宝贝，虽然屁股上没少挨过巴掌。总之呢，一家三口其乐融融。

塔菲到了能跑会跳的年纪后，跟着爸爸特古迈到处跑。有时候，一出门就是一整天，直到肚子饿了才回到凯福洞穴。这时，特淑麦·特文德萝就会说：“你们俩到底跑哪去了，弄得这么脏？我说特古迈啊，你都这么大人了，怎么比起小塔菲也强不到哪儿去呢？！”

好了，下面的故事，大家要仔细听！

有一天，特古迈·波普苏莱穿过海狸沼泽去了瓦盖河^注，他用长矛扎鲤鱼当晚餐。小塔菲跟在他屁股后面。

特古迈的长矛，柄是木制的，矛头是用鲨鱼牙做的。特古迈一下子用力过猛，长矛扎到了河床上。还没扎到一条鱼呢，长矛先断了。而且，这会儿他们离家老远啦（当然喽，他们的随身小包里带着午饭呢），特古迈还忘了带备用长矛！

“真糟糕！”特古迈说，“修好长矛得花半天功夫呢！”

“家里还有一支黑色大长矛，”塔菲说，“我跑回家让妈妈拿给我吧。”

“你的小脚丫可跑不了那么远，”特古迈说，“况且，我还担心你会掉进海狸沼泽。事到如今，咱们就先尽量利用手头的东西吧。”说着，他坐了下来，拿出一个小皮工具袋，里面装满了驯鹿筋、细皮条、蜂蜡和松脂，开始修理长矛。

塔菲也坐了下来，脚趾泡在水里，小手托着下巴，小脑袋开始不停的思索。“我说老爸呀，咱俩都不会写字，这样忒耽误事了，是啵？如果我们写字的话，就能给家里捎个信，让妈妈把新长矛送来了。”

“塔菲！爸爸跟你说了多少次了，小朋友不能说‘忒’。不过你说的也对，如果能给家里去个信，倒真会方便不少。”

恰在此时，一个陌生男人正沿着河边走着。他来自遥远的特瓦拉部落^注，特古迈的话他一个字儿也听不懂。

他站在河岸边，冲着塔菲微笑。其实，他也有个小女儿。

而此时，特古迈从工具袋里拽出一堆鹿筋开始修理长矛。

“这边来！”塔菲说，“你知道我妈妈住哪儿吗？”

陌生男人闷哼了一声。他是特瓦拉部落的人，小塔菲的话他一个字都没听懂。

“真是个傻瓜！”塔菲急得直跺脚，眼瞅着河里一群大鲤鱼游了过来，可是爸爸却没有长矛，不能扎鱼，真是急死个人。

“别烦大人！”特古迈埋头修理着长矛。

“我才没有呢，”塔菲说，“我只是想让他帮个忙，可是他听不懂我的话。”

“那就别来烦我，”特古迈说。他嘴里紧紧咬着鹿筋的一头，鹿筋在手上穿来插去。

陌生男人（他可是一个真正的特瓦拉人）坐在草地上，塔菲向他示意爸爸正在忙活着什么。

这个陌生男人心想，“真是个好孩子啊，冲我又是跺脚又是做鬼脸。她一定就是尊贵首领的女儿了。那位首领对我完全视而不见，一定是个大人物。”于是陌生男人笑得更加彬彬有礼了。

“现在，”塔菲说，“我想让你去找我的妈妈。你的腿比我的长，也不会掉进海狸沼泽，你去帮爸爸取来另一支长矛吧，就是挂在火炉上的那支黑柄的。”

陌生男人（他是一个特瓦拉人）心想，“这孩子真棒。她朝我挥动手臂还冲着我喊，可是她说的，我一个字也听不懂。如果我不照她说的做，恐怕那位背对着我的威严首领会生气的。”

想到这里，他便起身从桦树上剥下一大块平展的树皮，递给了塔菲。亲爱的小朋友们，他这么做是为了表示自己的心宛如白桦树一样洁白，对人毫无恶意。可是，这却把塔菲搞糊涂了。

“哦！我明白了！你是想要我妈妈的住址吧？我不会写字，可是如果有什么尖东西的话，我就能画出来。请把你脖子上的鲨鱼牙借我用用吧。”

陌生男人（他是特瓦拉族人哦）一语不发。塔菲举起小手，扯了扯男人脖子上用漂亮的珠子、种子和鲨鱼牙串成的项链。

陌生男人（他是特瓦拉族的呀）心想，“这孩子真神了！我项链上的鲨鱼牙是有魔力的。人们总对我说，如果有人未经允许，私自碰了这颗鲨鱼牙，就会浑身膨胀甚至爆炸。这个孩子却一点变化也没有。那位醉心于自己事情的首领也没理睬我，他似乎都不担心自己的女儿会膨胀或者爆炸。唔，我得表现得更有礼貌才行。”

于是，他便把鲨鱼牙递给了塔菲。

塔菲平趴在地上，两条腿翘在空中，那姿势就像是趴在画室地板上画画的人一样。

塔菲说，“我来给你画几幅漂亮的图画吧！你可以从我肩膀上方瞅几眼画，但是不能晃哦。我要先画一幅爸爸捕鱼的画……”

“唔，画得不太像，但是妈妈能认出来的。你看，我把断了的长矛也画出来了。嗯，现在来画他需要的另一根长矛——那支黑柄长矛。看上去像是戳进爸爸背里了，那是因为矛头的鲨鱼牙会打滑，而且这片桦树皮也不够大。我想让你帮我拿的就是这支矛。我要再画一张自己的……”

“唔，我的头发不是像画上这样炸起来的，只是这样画简便些。再来画你，你人很好，可是我没法把你画得更好看些，你别恼啊。你没生气吧？”

陌生男人（这个特瓦拉族人）笑了，心里想，“一定是哪里在打一场大战。这个摸了我的魔法鲨鱼牙，却没有膨胀也没有爆炸的超凡的孩子，请我去召集伟大部落首领的族人来帮忙。他真是位了不起的首领，不然他早就该注意到我了！”

“瞧，”塔菲边说边努力画画，虽然画得很潦草，“现在画的是你，你手里拿的正是爸爸需要的那根长矛，这是为了提醒你记得拿上它……”

“再来给你画妈妈的住址，你顺着这儿一直走，走到这儿会看到两棵树（这些表示树），继续翻过一座小山（这儿表示山），来到海狸沼泽，那儿住满了海狸……”

“我这儿没把海狸全画出来，因为我不会画海狸，不过我画出了它们的头，你打那儿经过的时候也只能看到它们的头。千万小心，别掉下去！”

“我们住的凯福洞穴就在海狸沼泽的那一边。洞穴没有小山那么高，只是我不太会把东西画得小点。这就是我妈妈啦，她正站在洞穴外面。她很美，是世界上最美丽的妈妈，就算她看到我把她画得这么相貌平平，也不会生气的，反而会很高兴，因为我会画画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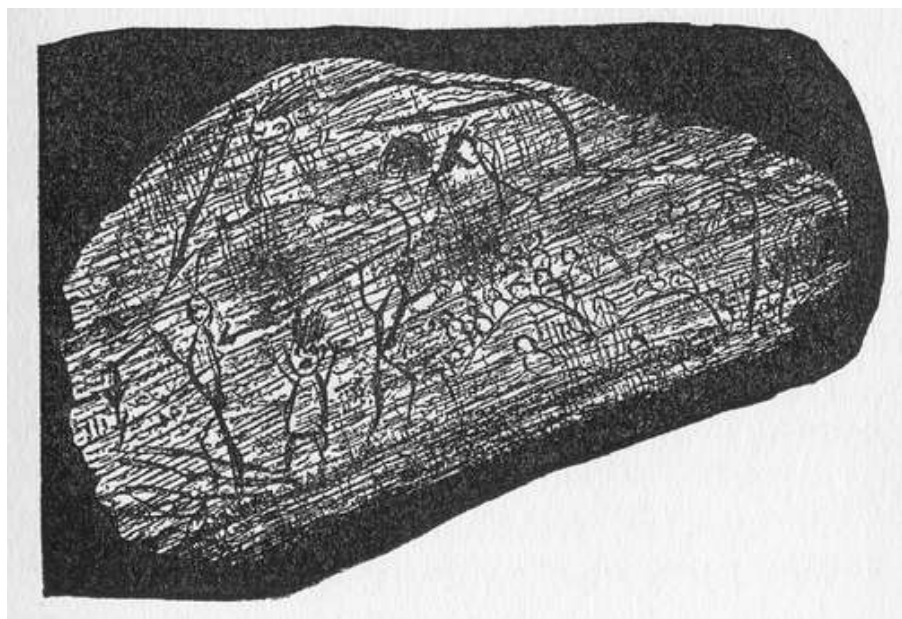
“我把爸爸需要的长矛画在了凯福洞穴外面，免得你忘记了，但其实

长矛是放在洞穴里面的。不过你只要把画给妈妈看了，她就会拿给你的。画上的妈妈双手高举，是表示欢迎，我知道她见到你会很高兴的。画的不错吧！你都看明白了吗？还需要我再解释一遍吗？”

陌生男人（这位来自特瓦拉族的男人）看着画，狠狠地点了点头。他心想：“如果我不帮忙召来首领的族人，手执长矛的敌人就会从四面八方涌上来，将他置于死地的。现在我明白为什么伟大的首领装作没看见我了！他担心敌人潜藏在四周的灌木丛中，怕他们看到他让我帮忙送信，所以才背对着我，让这个聪明伶俐的孩子把可怕的处境画给我看。我得立刻动身，去他的部落搬救兵。”

陌生男人连路都没问，手上握着白桦树皮画卷，一阵风似的冲进了灌木丛中。塔菲心满意足地坐了下来。

这幅就是塔菲的大作！



塔菲的大作

“你刚刚在干嘛呐，塔菲？”特古迈问道。他修好了长矛，正在小心翼翼地挥舞比划。

“亲爱的老爸，我做了点小安排，”塔菲回答道，“先别急着问我，你待会就知道了。一定叫你大吃一惊。你绝不会猜到这将是个多么大的惊喜！我敢打赌你一定会欣喜万分的！”

“好吧。”特古迈说完，便继续专心捕鱼去了。

那个陌生男人——你得知他是特瓦拉族人——带着这幅画一口气跑出好几里地。

他跑啊跑啊，突然发现了特淑麦·特温德萝站在自家洞穴外面，正和几位新石器时代的女人聊天，那几位是来与特淑麦共享原始午餐的。

塔菲和特淑麦长得很像，特别是脸的上半部分和眼睛，于是陌生男人——纯正的特瓦拉族人——朝她礼貌地微笑，递上白桦树皮。他一路跑得很急，累得气喘吁吁，双腿还被荆棘划得伤痕累累，可他仍然保持着礼貌。

特淑麦一看到这幅画就尖叫了出来，她飞身奔向陌生男人，其他几个女人也立即将他按到在地，六个人排成一排把男人坐在身下，特淑麦扯着他的头发。

“再明显不过了，”特淑麦说，“是他，害我的特古迈浑身插满了长矛，这个家伙还威胁我的塔菲，吓得她头发都炸起来了！光这样还不够，他还带来这幅可怕的图画在我面前耀武扬威。你们看！”

她把画拿给正排排坐在陌生男人身上的女人们，还一边解释说：“这是我的特古迈，胳膊已经断了，背上插着一支长矛。边上有个人手持长矛准备投掷，另一个男人站在凯福洞穴边上准备掷矛，这儿还有一大群人（其实是塔菲画的海狸！不过看上去是挺像人的）正朝特古迈冲上来。太可怕了！”

“可怕极了！”其他几位新石器时代的女人说，她们拿起泥巴涂满陌生男人的头发（他大吃一惊）。

女人们擂响了部落的回声大鼓，召集来部落的首领、军师、头人和酋长。所有的法师、巫医、阿訇（hōng）、术士和僧人都赶来了。他们商定，让陌生男人指明通往河边的路，交待究竟把可怜的塔菲藏在哪儿了，然后还要砍掉他的头。

陌生男人（他是个特瓦拉人）真是气坏了。他的头发上糊满了烂泥巴，身子被丢在硌人的鹅卵石上滚来滚去，还被人六个一组地在身上排排坐。有人冲他拳打脚踢，打得他一点气也喘不上来。他虽然听不懂那

些人的语言，可是他能肯定，几位新石器时代的女人没说他好话。

尽管如此，他还是一句话都没有说，直到特古迈部落的族人全都聚齐了。

他领着那些人走到河边，塔菲正在那儿用雏菊给自己编花环，特古迈正小心翼翼地用刚修好的长矛扎鱼。

“哈，你来得真够快呀！”塔菲说，“可是为什么要带来这么多人呢？亲爱的老爸，这就是我说的要给你的惊喜。怎么样，很棒吧！”

“太惊喜了！”特古迈说，“不过这样一来，今天的捕鱼行动就全泡汤了。你来给爸爸解释一下，为什么整个部落的人都来了呢，塔菲？”

大家的确全都来了。先是特淑麦·特温德萝和新石器时期的女士们，她们紧紧抓住头发上糊满泥浆的陌生男人（他是个特瓦拉人）。首领、副首领、首领助理紧随其后，这些人全都武装到了牙齿；兵士长官、百夫长^②，以及率队前来的队长、分队长也陆续赶到，术士、阿匍、巫医等一众人马跟在后头，他们也都武装到了牙齿；排在他们之后的，是部落里的其他成员，按照等级列队前来，从四个洞穴的洞主（每个洞穴代表一个季节，他们每人拥有一驾私人驯鹿车和两把鲑鱼叉）到土地领主（在寒冷的冬夜，他们有权占有四分之一张熊皮，有权靠近火堆取暖，有权配备奴隶，根据继承规定，他们还能够享受用来进贡的刮干净的动物骨髓，这些听上去是不是很诱人！），他们都来了。

这些人一个个欢腾跳跃，沸反盈天，把方圆二十里内的鱼儿全都吓跑了。特古迈用流利的新石器时代的语言向他们表示感谢。

特淑麦·特温德萝一把将塔菲揽入怀中，亲了又亲；部落首领则揪住特古迈的羽毛头饰，用力摇晃他。

“什么情况！给我解释！好好解释！”整个部落的人都喊了出来。

“看在老天爷的份上，快松手，别揪了！”特古迈说，“难不成一个人捕鱼时弄断了矛就得把全部落的人都召来？你们真是的。”

“你们没帮爸爸拿黑色的长矛来！”塔菲说，“还有，你们对这个好心的陌生男人做了什么？”

人们正对着陌生男人拳打脚踢，他被打得大喘不止，只好四下里瞧，拿手指着塔菲。

“用长矛扎你的坏家伙呢？”特淑麦·特温德萝问道。

“哪儿有呀，”特古迈说到，“整个上午就只见过这位，可他现在被你们弄成了这幅模样。你们这是怎么回事啊？”

“他带来了一幅可怕的画，”首领说，“画里的你，身上扎满了长矛。”

“呃……嗯……也许我能解释清楚。画是我给他的。”塔菲说。她心里忐忑极了。

“是你？”全部落的人都吼了出来，“名叫‘不懂礼貌的小家伙’的你！是你干的？”

“塔菲宝贝，恐怕咱们惹麻烦了。”爸爸边说边用胳膊环住塔菲，塔菲不那么害怕了。

“什么情况！给我解释！好好解释！”部落首领边说边单脚跺地。

“我想请这位陌生男人帮爸爸取长矛，于是就画了下来。”塔菲说道。

“其实就是一支长矛而已，并不是有雨点那么多长矛飞来。我画得不好，所以看上去长矛像是扎进了爸爸的脑袋里，而且白桦树皮太小，我也画不下了。妈妈所称的那些坏家伙其实是海狸。我画出海狸们，是为了告诉他通过海狸沼泽的路。我还画了神情愉悦的妈妈站在凯福洞穴的门口，是为了表示他是一个好人。可是现在，我觉得你们真是世界上最笨的人！”塔菲说，“他是一个非常人的人，你们为什么用泥巴糊满人家的头发？快给人家洗干净！”

现场的人一听这话，默不做声。过了许久许久，部落首领放声大笑起来，陌生男人（他至少还是个特瓦拉人呀）也笑了出来，特古迈更是笑得止不住，一下摔到了河岸上。全部落的人都笑得停不下来，只有特淑麦·特温德萝和那些新石器时期的女士们笑不出来。她们对丈夫倒是很有礼貌，只是心里一个劲儿地骂他们“白痴！”

部落首领大声地说：“哦，‘不懂礼貌的小家伙’，你可是创造出了一项伟大的发明啊！”

“我不是故意的，我只是想帮爸爸取来黑柄长矛。”塔菲说。

“别往心里去，这是项了不起的发明。有朝一日，人们会称之为书写。不过现在嘛，这还只是涂鸦。正如我们今天的遭遇，图画容易让人曲解。不过，总有一天，塔菲宝贝——总有一天我们将创造出文字，创造出字母。到那时我们能读会写，就能精确表达意思，那样就不会出岔子了。几位女士，快将陌生男人头上的污泥洗净吧！”

“那我就太开心了！”塔菲说，“虽然，你们把特古迈部落里的所有长矛都带来了，可还是落下了爸爸的那支黑柄长矛。”

部落首领大声地说：“亲爱的塔菲，下次你要捎一幅画，可得找个会说咱们部落语言的人啊，要能解释画上的内容。我是部落首领，自己白跑一趟倒也罢了，但兴师动众地把全部落的人都麻烦一趟，可是非常不好的，而且还让这位陌生人受了惊吓。”

部落族人接纳了陌生男人（一位真正的特瓦拉部落的特瓦拉人），因为他是一位真正的绅士，对于头发上被糊满泥巴这件事，他也没有计较。

可是，从那天起，很少有小女孩对学习认字和写字着迷（我觉得这笔账得算到塔菲头上）。绝大部分小女孩都偏爱画画，也喜欢跟着爸爸一起出去玩——就像塔菲一样！



塔菲的故事

麦洛镇^注的小路上，
而今绿草茵茵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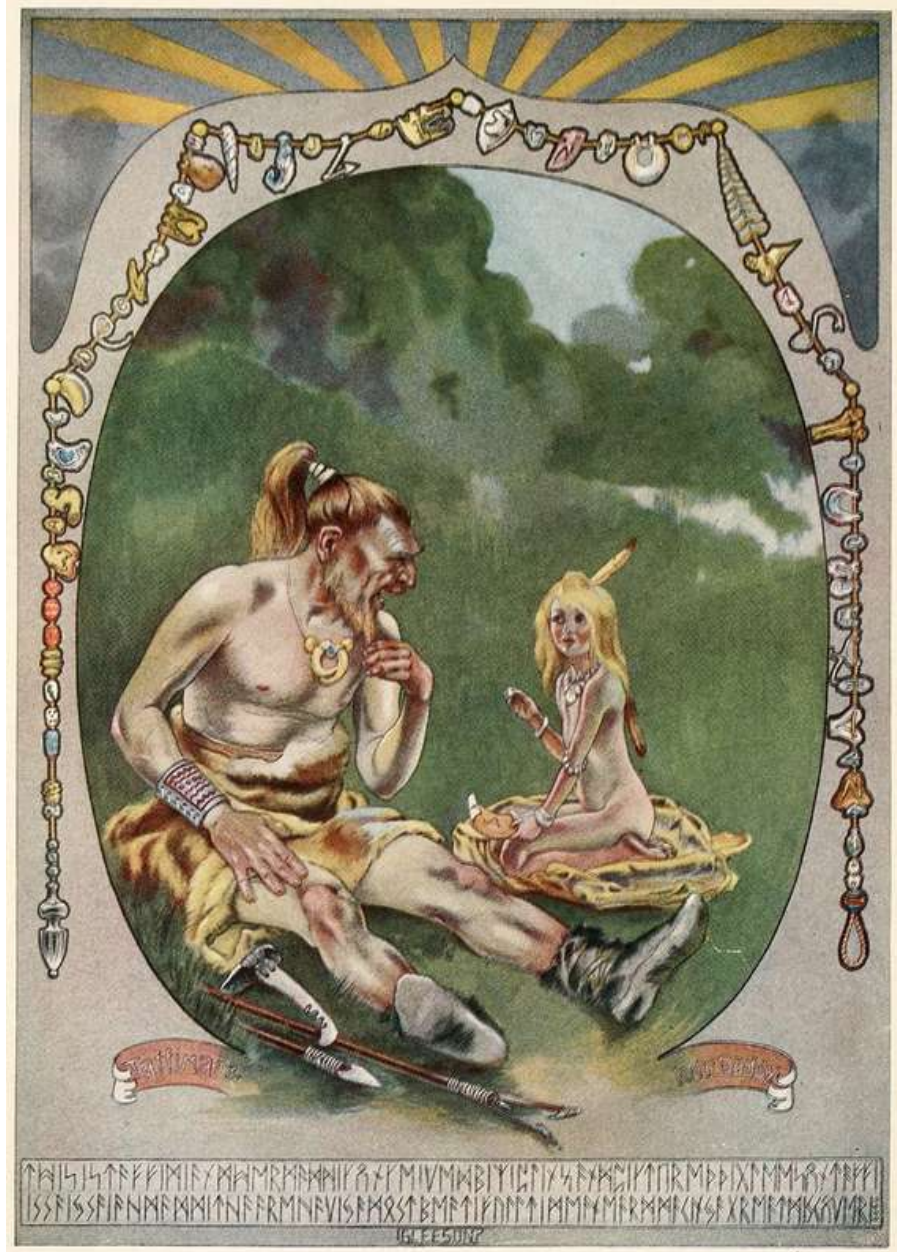
吉尔福德^注数里外，
就在韦河^注上游处。
马铃薯儿响当当，

不列颠人^注出行忙。
来瞧黝黑的腓尼基人^注，

沿路送货向西航。
东一堆来西一群，
三三两两唠家常。
贝壳项链俏锡罐，
珠玑煤球交易忙。
在这很久很久前，
野牛撒蹄在此间。
塔菲父女跋涉过，
双手建立好家园。
布莱姆利溪水流，
曾有海狸把窝建。
夏姆利和希尔地，
当年可把塔菲寻。
塔菲口中瓦盖河，
如今已有六倍宽。
特古迈部落族人，
且在高贵画中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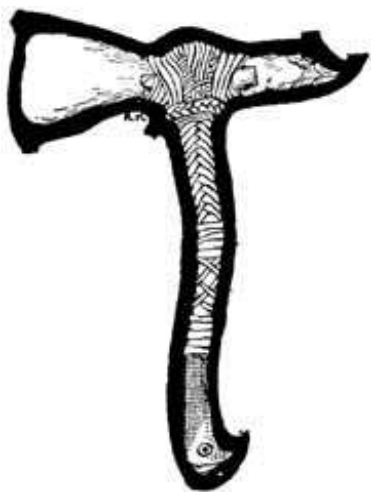
1. 朱特人和盎格鲁人都是古代欧洲民族；德拉维达人生活在南亚，也译作达罗毗荼人。
2. 海狸沼泽和瓦盖河都是作者杜撰的地名。
3. 特拉瓦部落：作者杜撰的部落名。
4. 阿訇：波斯语中“老师”或“学者”的意思，作者在此借用作部落首领的称呼。另外，汉语中的“阿訇”一词，通常是指清真寺里主持宗教事务的人员。
5. 百夫长：军衔名。

6. 麦洛镇：英国萨雷郡的一个小村镇。
7. 吉尔福德：英国萨雷郡城市，位于麦洛镇东南方。下文中的布莱姆利、夏姆利和希尔均为位于吉尔福德附近的村镇。
8. 韦河：英国河流名，流经萨雷郡。
9. 不列颠人：基本等同于英国人。
10. 腓尼基人：古代地中海东岸民族，曾创造了辉煌灿烂的文明。



字母表的诞生

蒋雪瑶译



虽然塔菲·米格鲁迈（亲爱的小朋友们，我们仍然唤她作塔菲）在爸爸的长矛、陌生男人和表意不明的图画上闹了点小插曲，不过一周以后，她又跟着爸爸一起捕鱼去啦！

其实，妈妈倒是希望她能待在家里，帮忙把兽皮挂在她们家洞穴外的晾衣杆上。可是，塔菲老早就溜了出去，跟爸爸一起捕鱼去了。现在她正咯咯地笑个不停。爸爸只得朝她说：“别傻笑啦，傻孩子。”

“不过想来真是有趣呀！”塔菲说，“你还记得首领的样子吗？腮帮子都气鼓了！还有被糊了一头烂泥的陌生男人，他脸上的表情，哈哈，真是太绝了。”

“历历在目啊！”特古迈说道，“为此，我还赔了陌生男人两张鹿皮呢，还是那种柔软的，带花边的鹿皮。”

“我们又没做错什么。”塔菲说，“都怪妈妈和那几位女士，还有那些烂泥。”

“先别说这些啦！”爸爸回答道，“来吃午饭吧。”

塔菲拿起一根带骨髓的骨头，乖乖地坐了约莫十分钟；爸爸在一旁，拿着鲨鱼牙在白桦树皮上写写画画。塔菲开口了：“爸爸，我在构思一个秘密的惊喜。你随便发个声，什么声音都行。”

“A（啊）！”特古迈应道，“这样行吗？”

“可以，”塔菲答道，“你发这个音的时候，看上去就像是一条长大了嘴的鲤鱼。再发一遍声吧，拜托了老爸。”

“A（啊）！A（啊）！A（啊）！”爸爸配合着，“别拿我寻开心，乖女儿。”

“才不是呢，真的。”塔菲说，“这是我秘密惊喜的一部分。老爸，我一直发这个声别停，嘴巴一直张着。把鲨鱼牙借我用下，我要画一只张着嘴的鲤鱼。”

“画这干嘛呢？”爸爸问。

“你瞧！”塔菲边说边在白桦树皮上画着，“这就是我说的属于咱俩的秘密惊喜。如果我在咱们的凯福洞穴后面画一条张着嘴的鲤鱼（只要妈妈不介意的话），那就是我在提醒你‘A（啊）’这个音啊。就像那次，我从暗处跳出来‘啊’地大叫一声，吓了你一大跳。还有去年冬天，我在海狸沼泽那次，也是这样‘啊’地大叫着吓唬你。”

“这样啊！”爸爸应道，声音里带着那种大人们认真起来才有的腔调。“继续啊，塔菲。”爸爸说。

“哎呦，不好！我不会画整条鲤鱼。不过，我可以只画鲤鱼嘴那部分。你知道鲤鱼头扎到泥里的样子吧？好，假设这就是条鲤鱼，我们且当鲤鱼的其他部位已经画出来了。这儿是它的嘴，这样就代表‘A（啊）’。”以下就是塔菲的画。



“画得不赖嘛！”特古迈边说边自己拿起鲨鱼牙也画了起来，“可是，你忘了给鲤鱼嘴边添上须了。”

“我不会画嘛，老爸。”

“除了鲤鱼张开的嘴巴和横着的触须，其他部位不必都画出来。这样我们就知道它是条鲤鱼啦，因为河鲈和鲑鱼是没有须的。你瞧这儿，塔菲。”以下是特古迈的画。（2）



“我来照着画一个。”塔菲说，“你能看懂吗？”

“毫无困难，”爸爸答道。（以下是塔菲画的。（3））“不论我在哪儿看到，它都会吓我一跳的，就像是你从树后猛地跳出‘啊’地大叫一声。”



“现在，再发另一个声出来，”塔菲自豪极了。

“YA（呀）！”爸爸大声地说。

“嗯……这是个挺复杂的音。尾音听着像是大张着嘴的鲤鱼发出的‘A（啊）’音，可是前边的音怎么处理呢？‘衣-衣-衣’和‘啊’的音！对了，就是这样，‘衣’和‘啊’合起来就成了‘YA（呀）’的音！”塔菲激动地说。

“的确如此，那我们就用鲤鱼嘴加上其他部分来表示这个音吧。”爸爸也变得兴奋起来。

“不妥。如果是这样组合着画，很容易忘掉的。还是分开画吧，画条尾巴出来。鲤鱼倒扎在泥里的时候，我们最先看到的是它的尾巴。就画尾巴吧，尾巴最好画。”塔菲说。

“好主意！”特古迈说，“那么鲤鱼尾巴就代表‘Y（衣）’的音。”以下是特古迈的画。（4）



“让我试试。”塔菲说，“老爸，我可没法像你一样画得那么好。只画

鱼尾巴分叉和结合的那部分的线条怎么样？”以下是塔菲的画。（5）



爸爸点头默许，眼睛因激动而闪闪发亮。

“真漂亮！”塔菲说，“现在，老爸，再来发出一个声音。”

“O（哦）！”爸爸大声地说。

“这个简单。”塔菲说，“你的嘴张得又大又圆，圆得又像鸡蛋又像石头。我们就画一个鸡蛋或者石头来表示这个音吧。”

“可是手边不会总有鸡蛋或石头的，不如我们就画个圆圈来表示吧。”以下是特古迈的画。（6）



“老天爷呀！”塔菲说，“咱们创造出了多少表示声音的图画了？鲤鱼嘴、鲤鱼尾巴，还有鸡蛋！快，老爸，再来发出一个声音。”

“S（嘶）！”爸爸皱着眉头发出了这个声音，可塔菲光顾着激动没注意到。

“这个很简单啊。”她边说边在桦树皮上画了起来。

“嗯，啥？”爸爸说，“‘S（嘶）’的那声是表示我正在思考，不想被打扰。”

“可这也正好是个音啊。爸爸，这听上去很像蛇的声音，是蛇在思考不想被打扰的时候发出的声音。我们就用蛇来表示这个音吧，怎么样？”以下是塔菲的画。（7）



“看！咱们又多了一个秘密的惊喜。下次你要是在咱们的洞穴后边——就是你平时修长矛的地方——画上这个符号，我就知道你正思考问题，就不会打扰你了。如果你是捕鱼的时候在河边的树上画出这个符号，那我就知道你是让我静悄悄地走，免得在河岸上弄出大动静了。”

“太对了！”特古迈说，“这件事儿的意义远超乎你的想象，我的塔菲宝贝。爸爸觉得，这一次我的宝贝女儿所做的事意义非凡，自咱们特古迈部落用鲨鱼牙取代燧石作长矛矛头以来，这是最棒的事情了。我想我们发现了这个世界的重大秘密。”

“怎么说？”塔菲问道，眼中闪烁着激动的光芒。

“我来说给你听，”爸爸答道，“‘水’用咱们特古迈语怎么说？”

“‘YA（吖）’啊，而且它也指代‘河流’，就像‘瓦盖河’，咱们就会说‘Wagai-ya（瓦盖-吖）’。”

“那么喝了之后会得热病的黑乎乎的沼泽水——黑水，用特古迈语怎么说？”

“‘YO（哟）！’”

“你瞧，”爸爸说，“设想你在海狸沼泽的一个水池旁看到这个符号，你会怎么想？”以下是特古迈的画。（8）



“鲤鱼尾巴和圆圆的鸡蛋，两个音混在了一起，就是发‘YO（哟）’的音！黑水！”塔菲说，“看到这个符号，我就知道这儿的水不能喝，不然会生病的。”

“不过，我跟本不用那么麻烦跑到水边才能提醒你，即使我在很远的

地方狩猎，还是能——”

“还是能让我收到讯息！就像你在我身边冲我说‘塔菲，这水不能喝，喝了会生病’一样。只需要画一条鲤鱼尾巴和一个圆圆的鸡蛋！哦，老爸，我们一定得告诉妈妈，快！”塔菲围着爸爸乐得手舞足蹈。

“先别急，”特古迈说，“待我们再取得些进展再说。‘YO（哟）’是指黑水，‘SO（嗖）’是指火上烤过的食物，对不对？”以下是特古迈的画。

（9）



“对的，蛇和蛋，”塔菲说，“这个的意思就是饭好了。如果你看到树上画着这样的符号，那就是说可以回到咱们凯福洞穴开饭啦。我也一样。”

“你可真机灵！”特古迈说，“就是这样。不过，先别急，有一个问题，‘SO（嗖）’的意思是‘快回来吃饭’，而‘SHO（收）’的意思却是咱们挂在洞外的晾衣杆。”

“晾衣杆最讨厌了！”塔菲说到，“我不喜欢帮妈妈晒那些兽皮，又重又热，还毛茸茸的。如果画出蛇和鸡蛋意味着开饭，我兴冲冲地从树林里跑回家，结果发现得帮妈妈晾兽皮，那多扫兴啊！”

“那你一定会生气的，妈妈也会抓狂。我们得为‘SHO（收）’造个新符号。这样吧，我们画一条带斑点的蛇来表示它会发出‘SH-SH（施-施）’的音，不带斑点的蛇就表示它只会发出‘S-S-S（嘶-嘶-嘶）’的音。”特古迈说。

“可是该怎么画斑点呢？”塔菲问，“万一赶时间的话，也许就来不及画了，那我就会把‘SHO（收）’误当做‘SO（嗖）’，就得被妈妈逮去干活了。我才不要这样！我们最好还是把讨厌的晾衣杆也原原本本地画上去吧，这样就不会搞错了，把它们画在嘶嘶响的蛇后面。”以下是塔菲的画。（10）



“也许这样最保险了，这个晾衣杆画得真像。”爸爸说罢，笑了一声，“现在我要用蛇和晾衣杆来表示新的声音，它发‘SHI（势）’的音，在特古迈语里是指长矛。”说完爸爸又笑了起来。

“别笑我啦！”塔菲说，她又想到了自己那幅惹了麻烦的画，还有陌生男人头上糊满的泥巴，“这次你来画，老爸。”

“这回就不画海狸或是小山了吧！”爸爸说，“我就用直线来画我的长矛好了。”以下是特古迈的画。（11）



“这下妈妈也不会错以为是我被人杀死了。”

“别这么说啊，老爸，听着心里怪不舒服的。快来，再发出点音儿，我们画得越来越好了。”

“嗯哼！‘SHU（舒）’怎么样？它是天空的意思。”

塔菲画出了蛇和晾衣杆，然后停在了那里，“该用什么图形来表示那个尾音呢？”

“SHU（舒）- SHU（舒）-U（呜）- U（呜）- U（呜）！”爸爸说，“听上去像不像圆鸡蛋代表的‘O（哦）’音被压扁了？”

“那我们就画一个扁扁的鸡蛋来表示吧，画得像一个很久没吃过东西的、肚子饿扁了的青蛙一样。”

“不妥，”爸爸说，“画得急的时候会跟圆鸡蛋弄混的。‘SHU（舒）- SHU（舒）- SHU（舒）’！我知道该怎么画了。我们在圆鸡蛋的一端开个口儿，表示这个音不用发得那么圆，也不用那么饱满，就像这样子。”以下是特古迈的画。（12）



“哈哈，这个好，真可爱！比画成扁青蛙好多了。继续！继续！”塔菲说，手里还握着鲨鱼牙。爸爸继续画着，握着鲨鱼牙的手因欣喜而颤抖起来。他继续画着字符。（13）



“先别抬头看，塔菲。如果你能弄明白这幅画在特古迈语里是什么意思，那咱们就真正发现了其中的奥秘了。”

“蛇-晾衣杆-开口的……呃……开口的鸡蛋，鲤鱼的……嗯……鲤鱼的尾巴，然后是鲤鱼嘴，‘SHU-YA（舒吖）’。天空-水？是‘雨’吗？”恰在此时，乌云飘了过来，一滴雨打在塔菲手上。“就这么巧，天上飘雨了。这恰好就是你想要我猜的吧？”塔菲兴奋地说。

“对啦！”爸爸说，“是你自己想出来的，我可一个字儿都没透露，对不对？”

“嗯，我一下子就想到了，落下的雨滴让我更确信自己的答案。”

“我永远不会忘记这个时刻的。‘SHU-YA（舒吖）’就是‘雨’的意思，它还有‘要下雨’的意思。啊哈，老爸！”塔菲乐得手舞足蹈，“要是你在我还没起床的时候就要出门，走之前用烟灰在墙上写下‘SHU-YA（舒吖）’，我就会知道天要下雨了，出门的时候就会带上海狸皮兜帽。妈妈见了该有多惊奇呀！”

特古迈起身，也乐得手舞足蹈（那个时候的父亲们并不介意做这样的事）。“不仅如此，还有呢！”他说，“如果我想告诉你‘不会下雨，可以到河边来’，我们该怎么画？先想想用特古迈语该怎么说。”

“‘SHU-YA-LAS，YA MARU（舒吖啦嘶，吖吗茹）’，‘天空-水停了，河来这吧’。雨停了，到河边来。好多新的声音啊，都不知道要怎么

画了。”塔菲说。

“我知道！我会画！”特古迈说，“等我一下，塔菲。再干一会儿，咱们今天就收工吧。‘SHU-YA（舒吖）’已经有了，‘LAS（啦嘶）’不太好办。‘LA-LA-LA（啦-啦-啦）’，‘LA（啦）’该怎么画呢……”特古迈边说边挥舞着鲨鱼牙。

“尾音可以用蛇来表示，前一个音可以用鲤鱼嘴，这样就有了‘AS（啊嘶）’，就缺‘LA（啦）’了。”塔菲说。

“我知道了，我们可以创造一个符号表示‘LA（啦）’。塔菲麦，咱们可是世界上最先做这件事儿的人啊！”

“哦。”塔菲打着哈欠。这一天下来，她可是累坏了。“‘LAS（啦嘶）’的意思是‘破坏’或者‘完成’‘结束’，对吧？”

“没错，”特古迈答道，“‘YA-LAS（吖-啦嘶）’的意思，就是水箱里没有妈妈做饭用的水了，而这时我正巧要去打猎了。”

“‘SHI-LAS（势啦嘶）’的意思就是你的长矛断了。哎，要是我当时想到这个就好了！那样就不必给陌生人画那张傻兮兮的海狸画了！”

“‘LA！LA！LA！（啦！啦！啦！）’该怎么表示‘LA（啦）’呢！真难啊！”特古迈皱着眉，挥着手里的棍子。

“‘SHI（势）’（长矛）画起来不难，”塔菲说，“然后我再画出‘SHI（势）’折断的样子，就像这样！”以下是塔菲的画。（14）

“就是它了！”特古迈说，“‘LAS（啦嘶）’搞定了，它跟别的符号都不同。”以下是特古迈的画。（15）

“再来画‘YA（吖）’。哈哈，这个字符已经有了。唔，‘MARU（吗茹）’。唔……唔……发这个音的时候嘴唇得紧闭对吧，那么我们就画紧闭的嘴来表示吧。”以下是特古迈的画。（16）



“再加上张开的鲤鱼嘴，就能构成‘MA（吗）’这个音了！‘RU（茹）’，唔，可是要怎么表达‘R’这个音呢，塔菲？”

“这个音像是你用鲨鱼牙锯木头造独木舟的声音，听着怪刺耳的。”塔菲说道。

“你是说边缘应该更尖利些，像这样？”特古迈问到。以下是特古迈的画。（17）



“对啦！”塔菲说，“不过，用不着都画出来，两个就够了。”

“那就只画一颗牙好了。”特古迈说，“如果事情跟我预想的一样，那么我们把字符造得越简单，对人们就越有益。”以下是特古迈的画。（18）



“啊哈，成了！”特古迈单腿站着说，“我要把它们画成一串，就像串起来的鱼一样。”

“要不，咱们在每个字中间画一根小棍什么的？这样笔画间就不会像一串鲤鱼那样互相粘着了。”

“嗯，我在每个字符间空一点距离好了，”爸爸回答道。他激动地手都没停，在一张新的桦树皮上一气儿画了出来。（19）



“SHU-YA-LAS，YA MARU（舒-吔-啦嘶，吔-吗茹）。”塔菲逐字念了出来。

“今天就先到这儿，”特古迈说，“你也累了吧，塔菲？别急，宝贝，咱们明天一鼓作气全都弄出来。我们将被人们铭记，直到最大最粗的树被砍倒，被劈成柴火，我们的名字仍将被人们传颂。”

于是，父女俩打道回府了。

一整晚，特古迈都坐在火堆旁，塔菲坐在另一侧，不停地用烟炱在墙壁上画着“YA（呀）”、“YO（哟）”、“SHU（舒）”和“SHI（势）”这些符号，还不时地一同咯咯笑出来。妈妈忍不住数落爸爸，“我说特古迈啊，你都这么大的人了，怎么比起小塔菲也强不到哪儿去呢！”

“别恼啦，亲爱的妈妈，”塔菲说，“这是我和爸爸的秘密惊喜，等我们一完工就马上告诉你是怎么回事。拜托现在先别问我，我会忍不住都说出来的。”

妈妈拿她没办法，小心翼翼地憋着不问。第二天一大早，特古迈又来到了河边，思索新的表音字符。塔菲起床后，在凯福洞穴外的大石头水箱上看到了“YA-LAS（吡啦嘶）”（水用完了或水快用完了）三个字。

“嗯哼。”塔菲想，“这些表音字符还是好麻烦呀！爸爸有画它们的功夫还不如直接当面告诉我去帮妈妈打做饭用的水。”

塔菲来到洞穴后的泉水边，用树皮桶把水箱灌满。然后，她顺着河边跑去爸爸身旁，扯了扯爸爸的左耳——塔菲表现好的时候，可以这样调皮地揪爸爸的左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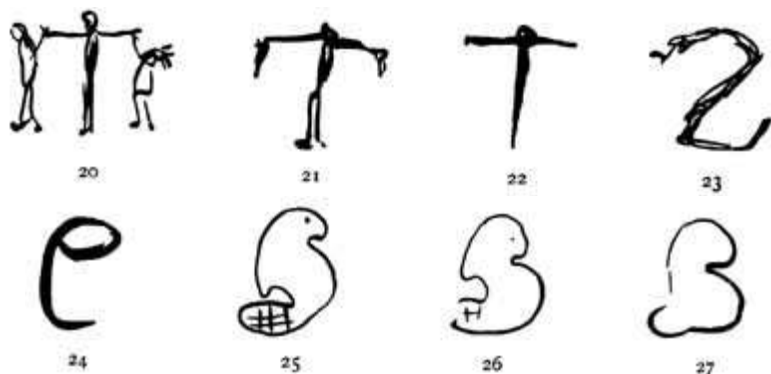
“快来，咱们一起把剩下的音画完。”爸爸说。

父女俩度过了愉快的一天。他们一起享用了美味的午餐，还玩了两回游戏。写到“T（特）”的时候，塔菲说自己的名字，还有爸爸妈妈的名字都以这个音开头，不如画个一家人手牵手的符号来表示“T（特）”。

头几次画得还算顺手，可是画了六七次后，塔菲和特古迈就有点失去耐心了。他们越画越潦草。到最后，“T（特）”被画成了瘦瘦高高的特古迈伸平双臂搂着塔菲和特淑麦了。从下面这三幅画上，你大概就能看明白演变过程了。（20、21、22）

还有很多表音字符，一开始都画得挺漂亮——特别是午饭前创造的字符。不过，他们在白桦树皮上写写画画，画得次数越多，形状也就变得越简单，越好记。到了最后，就连特古迈自己都觉得它们没法再简化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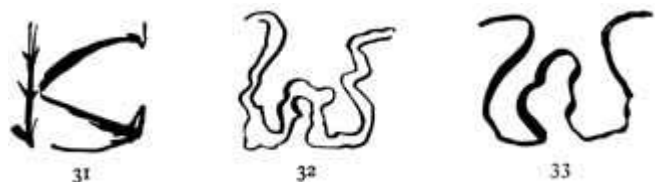
他们把嘶嘶响的蛇翻转过来用以表示“Z（滋）”音，意思是蛇在朝着后方柔柔地嘶鸣（23）；“E（额）”这个音因为“出镜率”很高，他们就画了一条旋转的线来表示（24）；他们以特古迈部落的圣物——海狸来表示“B（波）”这个音（25、26、27、28）；“N（嗯）”这个音是恼人而粗重的鼻音，他俩就画了好些鼻子来表示……



他们画啊画啊，画得手都酸了（29）！



他们用大梭子鱼的嘴来表示“Ga（嘎）”音，“嘎嘣嘎嘣”地正好凸显出那副贪婪的吃相（30）；再画一个梭子鱼的嘴，后面加上一支长矛，表示刺耳的“Ka（卡）”音（31）；然后，他们又画了一条蜿蜒流转的河流来表示婉转动听的“Wa（哇）”音（32、33）……



就这样来来回回，不停地试练，父女俩终于画出了所有的声音。这下子，字母表完整了。

几千年后，古埃及的象形文字和通俗文字、尼罗河流域的文字、隐喻文字^①、古阿拉伯文字、古代北欧文字、多利安文字^②、爱奥尼亚文字^③，以及千千万万种语言文字都渐向没落，这是因为巫医、法师、阿訇和古代的当权人物总会对美好的事物乱加干涉。而古老美好又

简单易懂的字母表——A、B、C、D、E……Z——却得以完整留存。至今仍然美好如初，供世上的人们学习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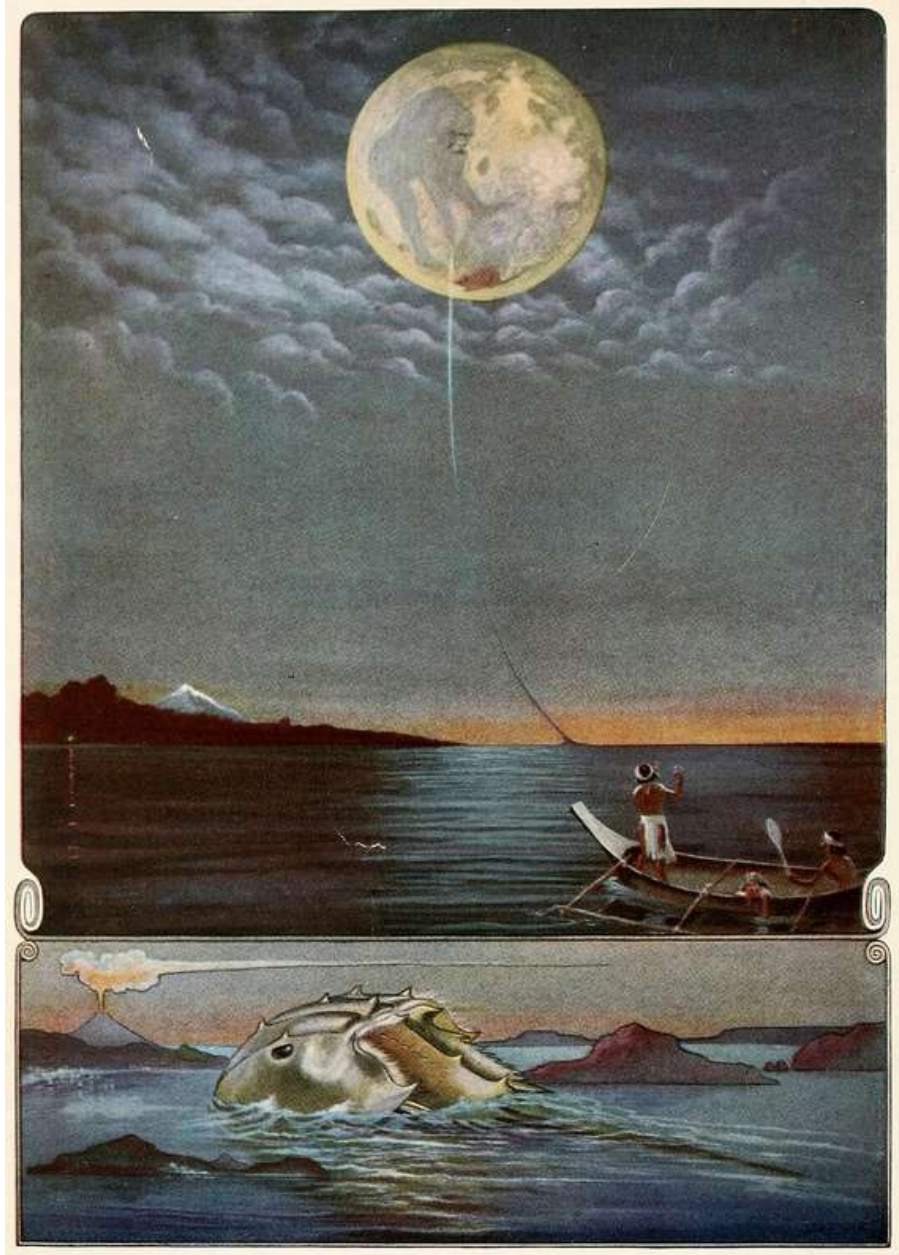
亲爱的小朋友们，可千万别忘了特古迈·波普苏莱，也别忘了塔菲麦·米塔鲁迈和她亲爱的妈妈特淑麦·特温德萝，更要记住那些逝去的时光。那一切仿佛就在不久前，就发生在宽阔的瓦盖河岸边！



特古迈部落族人哟，擅雕刻，
曾经雕刻的作品哟，全没留。
麦洛镇上的布谷哟，啼哀鸣，
太阳升起后时光哟，静悠悠。
往昔时光回头望哟，忆峥嵘，
重唱起那一首歌哟，赤子心。
跑过那丛丛绿蕨哟，脚步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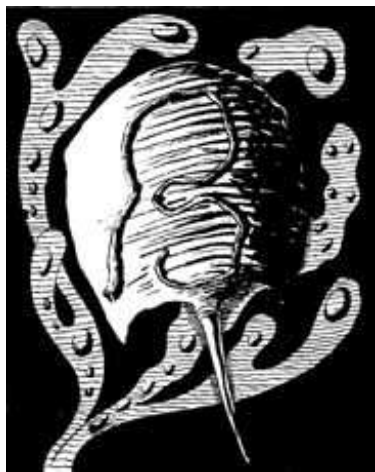
塔菲和复苏的春哟，返大地。
眉梢挂着青蕨叶哟，绿盈盈，
金发在风中飞舞哟，小精灵；
双眸如耀眼宝石哟，亮晶晶，
深邃赛过那蓝天哟，静而凝。
脚蹬神气鹿皮靴哟，跑得疾，
身披帅气皮披风哟，身矫健。
点起湿木生起烟哟，胆量足，
告诉爸爸我在哪哟，好闺女。
父女相隔重重路哟，不见影，
有话不能当面讲哟，心里急；
特古迈在后疾行哟，寻爱女，
老爸视你如生命哟，谁堪比？

1. 隐喻文字：一种密码文字，只能在特定的人群中交流使用，无法广泛流传。
2. 多利安文字：通行于古希腊西北部的一种文字。
3. 爱奥尼亚文字：通行于古希腊的一种文字。约公元前403年，雅典采用其为官方文字。



戏弄大海的螃蟹

刘谓译



天地万物形成之时，一位伟大的魔法师创造了整个世界。

他创造了地球，又创造了大海。然后，他对动物们说：“大家可以出来玩了！”

动物们问道：“魔法师爷爷，我们玩什么呢？”

魔法师回答说：“我来告诉你们吧！”

那个时候，世界上只有一头大象。魔法师把大象叫过来，说：“你来扮演大象吧！”于是，大象听话地玩了起来。

那时，世界上只有一只海狸。魔法师把海狸召到身边，说：“你来扮海狸吧！”海狸也听话地玩了起来。

魔法师把世界上唯一的一头奶牛叫到身边，说：“你来扮奶牛吧！”奶牛听话地玩了起来。

魔法师又把世界上唯一的一只海龟召到身边，说：“你就来扮海龟吧！”海龟也听话地玩了起来。

一个一个地，魔法师召集着所有的野兽、鸟儿还有鱼儿，告诉它们该怎么玩。

就这样，魔法师和动物们忙碌了整整一个白天，他们又累又倦。

傍晚时分，一个男人走上前来，肩头上扛着他可爱的小女儿。

男人说：“伟大的魔法师啊，它们在玩什么游戏呢？”

魔法师说：“哦，亚当的后人啊^②，这个游戏的名字叫做‘创世之初’。你太聪明了，不能玩这种游戏。”

男人回答：“是啊，我太聪明了，不玩这种游戏，但是我想让所有的动物都顺从我。”

那个时候，有只叫“帕乌·阿玛”的螃蟹，正等着魔法师教它做游戏。但是，魔法师一直在跟男人聊天，让帕乌·阿玛等得很不耐烦。于是，它从队伍中溜了出来，一头扎到海里，还自言自语地说：“我要玩自己的游戏，才不要听从亚当后人的差遣呢！”

那时，男人的小女儿正靠在爸爸的肩头上，把这一幕看了个一清二楚，但她却什么也没说。



魔法师与男人聊天时，帕乌·阿玛溜走了

后来，所有的动物都很守规矩。魔法师一个一个地教给他们做游戏。大功告成之后，魔法师抖了抖手上的灰尘，准备环游世界，去看看动物们都玩得怎么样。

魔法师去了北方，他曾在那里为大象创造了大地。

在北方，他看到大象正用鼻子在地上挖洞，挖起的泥土和石块堆在一旁。大象还抬起粗壮的大腿，在平整的地面上印着脚印。

大象看到魔法师，抬头问道：“库恩？”——意思是“进展顺利吗”？

“帕亚库恩。”魔法师回答道。——意思是“都很顺利”。

说罢，魔法师便朝大象堆起来的泥土和石块吹了口气，一座雄伟的高山出现了。这就是喜马拉雅山，地图上可把这里标得清清楚楚。

接着，魔法师去了东方。他曾经在那里为奶牛创造了牧草。

在东方，魔法师看到奶牛正在地里津津有味地吃着牧草。奶牛伸出舌头，一下卷起一整片小草，然后坐在那里，细细品味。奶牛所过之处，留下了光秃秃的地面。

奶牛见到魔法师，抬头问道：“库恩？”

“帕亚库恩。”魔法师回答。然后，他朝光秃秃的地方吹了口气，又朝奶牛坐过的地方吹了口气。于是，这两个地方，一个变成了撒哈拉沙漠，一个变成了印度沙漠。快到地图上去找找吧！

魔法师又去了西方，他曾在那里为海狸创造了一条大河。

在那里，魔法师看到海狸正在河口砍倒树木，搭建堤坝。

海狸见到魔法师，抬头问道：“库恩？”

“帕亚库恩。”魔法师答道。说完，他朝海狸砍倒的树木上吹了口气，又朝静止的河水吹了口气，佛罗里达大沼泽就出现了。这里也能在地图上找到！

最后，魔法师去了南方，他曾在那里为海龟创造了沙滩。

在南方，魔法师看到海龟正用爪子在沙滩上打洞。沙子和石块在空中飞舞，远远地落到海龟身后的大海里。

海龟看到魔法师，抬头问：“库恩？”

“帕亚库恩。”魔法师答道。随后，他朝落到海里的沙子和石块吹了口气，海洋中顿时出现了很多美丽的小岛。婆罗洲^①、苏拉威西群岛、苏门答腊岛、爪哇岛，还有太平洋里的其它岛屿都是那个时候形成的。快到地图上找找看吧！

有一天，魔法师在霹雳河^①边遇到了创世之初与自己聊天的那个男人。魔法师说：“你好啊，亚当的后人！动物们都顺从你了吗？”

“顺从了。”男人答道。

“大地顺从你了吗？”

“也顺从了。”男人说。

“那海洋呢？”

“没有。”男人说，“每天早晨，潮水都会灌进霹雳河里，推动着原本甘甜的河水把我的房子淹没，晚上也会这样。而当海水退去的时候，又会把河水带到海里，什么也不剩，只留下满地泥泞。这让我和我的独木舟都感到很不开心。是您让大海这么玩的吗？”

“不是我。”魔法师说，“我可没有让大海这么玩。这种玩法实在太过分了！”

“快看！”男人说道。就在这时，潮水已经涌进了霹雳河口，推动着河水越涨越高，漫过河堤，灌进了成片的森林，还淹没了男人的房子。

“这可不行了！”魔法师说道，“快，准备好独木舟！我们去看看，到底是谁在大海里这么闹腾。”

二人登上独木舟，男人把自己的小女儿也抱上了船。他还带了把短剑——那是一只弯曲的匕首，利刃中透着寒光。海水渐渐退去，独木舟顺着水流飘向大海，就像被一根无形的纤绳牵着一样。一行人经过了雪兰莪^②，穿过了马六甲^③，经过了新加坡，一直漂到了槟榔岛^④。

魔法师站起身来，大喊道：“喂！野兽、鸟儿还有鱼儿们！创世之初，我用双手把你们带到这个世界，并教会了你们如何游戏。现在是谁在大海里闹腾呢？”

野兽、鸟儿还有鱼儿们一起回答说：“魔法师爷爷啊！我们玩的，就是您曾教过我们的游戏！我们和后代，都将遵循您的教导。我们不会在大海里闹腾的！”

这时，天渐渐地黑了，圆圆的月亮升上了天空，把皎洁的月光洒向

海面。

一位驼背的老人坐在月亮上，纺着渔线，他希望有一天能把地球钓起来。魔法师对老人说：“喂！月亮上的渔夫啊，是你在跟大海闹着玩吗？”

“不是我。”渔夫说，“我不停地纺着渔线，是希望有朝一日能钓起世界，并不是要跟大海闹着玩。”说罢，便继续低头纺起了渔线。

月亮上还有一只小老鼠，每当老人纺出渔线的时候，它就立即跑到跟前，咬断渔线。魔法师对小老鼠说：“嘿！月亮上的小老鼠啊！是你在跟大海开玩笑吗？”

小老鼠说：“我正忙着咬渔线呢，哪有工夫跟大海开玩笑啊！”说罢，便继续啃咬着老人的渔线。

这时，小女孩说话了，“魔法师爷爷啊！创世之初，您教动物们如何做游戏。我的爸爸与您聊天，我就靠在爸爸的肩膀上。我看到有一只动物等得不耐烦了，顽皮地跑到了海里。”小女孩一边说着，一边挥舞着黑黝黝的小胳膊，上面戴着一只漂亮的贝壳手镯。

魔法师说：“小孩子在大人谈话的时候没有插嘴，真是懂礼貌！现在，请告诉我那只动物长什么样子吧！”

小女孩说：“它的身体圆圆的、扁扁的，眼睛长在小棍儿上；它横着走路，身上还穿着厚厚的铠甲。”

魔法师说：“小姑娘说了实话，真是个好孩子！现在我知道了，那一定是帕乌·阿玛。我也知道他去哪了，把船桨给我！”

男人把船桨递给了魔法师。

实际上，当时的情况根本不需要船桨，因为水流得很快，载着小船飞也似的经过了一个又一个小岛。最后，三人来到了大海的中央。

海的中央有个大洞，名叫“普萨塔塞”，可以通向世界的中心。洞里生长着一棵魔力树，名叫“帕乌章植”，树上结着一对有魔力的坚果。

魔法师挽起袖子，轻轻地把手伸进水里。就在深水中，在奇迹树的

树根那里，他摸到了帕乌·阿玛坚硬的外壳。帕乌·阿玛感觉有人碰到了自己，便把身子沉了下去，海面也随之升了上来。就像我们把手放在水盆里，水面会上升一样。

“哦！”老魔法师说，“现在，我知道是谁在跟大海闹腾了。”于是，他又大吼一声，“帕乌·阿玛，你在干什么？”

帕乌·阿玛在深深的海里回答道：“每个白天和每个夜晚，我都要出去寻找食物，然后再回来。这是我的生活，你们不要影响我。”

魔法师说：“听着，帕乌·阿玛。每次你从洞里出来，海水都会流向普萨塔塞，只留下光秃秃的海岸。没有了海水，鱼儿无法生存，大象之王——莫扬卡班的腿会陷到泥里。但当你回到洞中，安坐在普萨塔塞的时候，海面又会上升，海里半数的小岛都会被淹没，男人的房子也会浸在水里，而鳄鱼之王——阿卜杜拉的嘴巴里也会填满咸咸的海水。”

帕乌·阿玛在深海里听到这些，大笑起来。它说：“我都不知道自己这么有本事。以后我每天出洞七次，让大海永远不得安宁！”

魔法师说：“我不会让你这样做的。帕乌·阿玛，创世之初你离开了我！你要有胆量，就到海面上来，咱们谈谈。”

“去就去，我可不怕你！”帕乌·阿玛一边说着，一边升上了沐浴在月光下的海面。



帕乌·阿玛升上了沐浴在月光下的海面

那时，帕乌·阿玛是世界上最大的生物。它不是只普通的螃蟹，而是螃蟹之王。它的壳，一边在沙捞越的海岸，另一边却能盖住彭亨的海滩。它的个头也很高，三座火山爆发起来，冒出的滚滚浓烟，加在一起都没有它高。它从海底升上来的时候，穿过了奇迹树的树枝，扯下了一个大坚果——这颗坚果能帮人们永葆青春。

坚果浮到水面上，飘到独木舟旁，被小女孩看见了。小女孩把它捞起来放到船上，并用一把金色的小钳子在上面凿了个洞。

“现在，展示一下你的本领吧，帕乌·阿玛。让我们看看，你到底有多厉害！”魔法师这样说道。

帕乌·阿玛闭上眼睛，挥动起爪子，但它只能搅动海水。尽管它是螃蟹之王，也只不过是只螃蟹。魔法师看到这些，哈哈大笑起来。

“帕乌·阿玛，你的本事也不过如此嘛！”魔法师说，“现在，看看我的吧！”说着，他举起左手，伸出小指在空中一划，帕乌·阿玛那坚硬的青绿色外壳就豌豆脱皮似的从身体上滑落下来。帕乌·阿玛露出了软绵绵的身体——就像我们在海滩上发现的小螃蟹一样。

“你还真是厉害！”魔法师说，“我让男人用短刀把你切开，让大象之王莫扬卡班用尖牙把你刺穿，让鳄鱼之王阿卜杜拉用利齿把你咬死。你说怎么样啊？”

帕乌·阿玛说：“我知道错了！快把坚硬的外壳还给我吧！我要回普萨塔塞去，每天只在早晚各出来一次寻找食物。”

魔法师说：“那可不行！帕乌·阿玛，我不会把壳还给你的。要不然，你会变得更加强大，更加傲慢。你可能会忘了自己的诺言，然后再在大海里闹腾起来。”

帕乌·阿玛说：“那我该怎么办呢？我个头这么大，只有普萨塔塞才是我的容身之所。现在，我的身体又这么柔软，去了别的地方，鲨鱼和鲸鱼肯定会把我吃掉的！如果我回普萨塔塞，尽管我暂时会很安全，但我总得出来找食物啊！”说着，它挥动起前腿，痛哭起来。

“听着，帕乌·阿玛，虽然你在创世之初逃掉了，但我还是可以让你安全地生活下去。如果你选择遵守我的教导，我就让海里的每块石头、每个洞穴，还有每丛海草都成为庇护场所，让你和你的子孙安全地生活在那里。”魔法师说道。

“那太好了，”帕乌·阿玛说，“不过，我现在还不想照你说的做。你瞧，那个男人在创世之初跟你谈话。要不是他转移了你的注意力，我也不会因为等的时间太长，心生厌烦而离开，这一切也就不会发生。所以，他也该承担一部分责任！”

男人说：“如果你听从魔法师的话，我就施展魔法，让海洋和大地都

成为你和你子孙的家园——这样你们不论是在水里，还是在陆地上，都能找到藏身之所。”

帕乌·阿玛说：“我现在还是不想那么做！看见我逃走的小姑娘也在这儿呢。如果她当时告诉你们，魔法师就会把我叫回去，这一切也就不会发生。她也应该有责任吧！”

小姑娘说：“看到我正在吃的果子了吗？它可是非常美味的哦！如果你听魔法师的，我就施展魔法，把这对金色的钳子送给你。这对钳子既锋利又结实，每次你和你的后代爬到陆地上来，都能用这对钳子夹开坚果，吃到可口的果实。在找不到石块也见不着洞穴的时候，你们还可以用钳子在地上打洞，自己挖个菩萨塔塞。如果大地硬得挖不动，你们还可以借助钳子爬到树上去。”

帕乌·阿玛说：“还是不行。我的身体这么柔软，这些礼物也于事无补啊。魔法师，你还是把壳还给我吧！然后我再按你的要求做游戏。”

魔法师说：“还给你可以，帕乌·阿玛。但是，每年只给你十一个月。而另一个月，你会再次变得柔软，以此提醒你和你后代，我是个法力无边的魔法师。这样也能让你们学会谦卑。我非常担心，你既能生活在海里，又能生活在陆地上，这样一来，你会变得过于大胆。如果你既能爬树，又能打开可可果，还能打洞，你可能会变得过于贪婪。”

帕乌·阿玛想了一下，说：“决定好了。我会遵循魔法师的教导，你们的礼物，我都收下了。”

魔法师抬起右手，伸开五指，在空中一划。只听“咻”的一声，帕乌·阿玛的身体就起了变化，变得越来越小。最后，它变成了一只绿色的小螃蟹，在独木舟旁游来游去；而且，它的叫声也变小了，“快给我钳子！”它细声细气地叫道。

小姑娘一只手就把它捞了起来，放到独木舟上，给它的前腿装好了钳子。帕乌·阿玛挥动着前腿，把钳子打开又合上，发出“咔咔”的声音。嘴里还一边说着：“我能吃坚果了！我能打破坚果的壳了！我能挖洞，也能爬树了！我能在干燥的空气中呼吸了，也能在每块石头下面找到安身之所了。我过去都不知道自己有这么多本事。库恩？”

“帕亚库恩。”魔法师一边说着，一边大笑起来，同时也把祝福赐给

了帕乌·阿玛。

小帕乌·阿玛沿着独木舟的弦爬进水里。它是如此之小，小到可以藏在陆地上干枯的树叶下面，也能藏在海底的贝壳底下。

“完事了吧？”魔法师问道。

“是的。”男人回答，“但现在，我们得回霹雳州^注去，而且只能划船回去了。这肯定很累人！如果我们等帕乌·阿玛从普萨塔塞出来，水流就能把我们送回家去。”

“你未免太懒了吧！”魔法师说，“这有可能会教坏了孩子，让他们变成世界上最懒的人。人们会叫他们为‘大懒蛋’的。”魔法师用手指着月亮，说：“月亮上的渔夫啊，这个男人太懒了，他不想划船回家。用你的渔线把他的船拖回去吧！”

“那以后呢？”男人说，“我想让大海每天为我工作两次，省去我划船的力气。”

魔法师笑着说：“帕亚库恩！（就这样吧）”

月亮上的老鼠嘴巴一张，松开了渔线；渔夫把渔线抛到海面上，拉动着整个大海向前移动，经过了槟榔岛，越过了新加坡，穿过了马六甲，跨过了雪兰莪，载着独木舟一直来到了霹雳河口。

“库恩？”渔夫问道。

“帕亚库恩。”魔法师说，“从现在开始，你每天把海洋拖动两次吧！这样，那个偷懒的男人就可以省去划船的力气了。但是注意，别太用力了，不然我会向你施法，让你变得跟帕乌·阿玛一样。”

说完，魔法师和男人，还有男人的小女儿乘着独木舟，沿着霹雳河回家去了。

现在，大家要集中精力听我讲，下面的部分很关键：

从那时起，月亮上的渔夫每天都拉着海水涨上来又落下去。我们把这种现象叫做“潮汐”。有时，渔夫太用力了，就会形成“大潮”；而有时，他的力气不够，就形成了“小潮”。不过，因为害怕魔法师对自己施

展魔法，渔夫大部分时间都很仔细，力气也用得恰到好处。

至于帕乌·阿玛嘛……

小朋友们每次到海边玩的时候，就能发现它的后代们总会藏在沙滩上的石头下面，或者草丛下面，不停地挥舞着小钳子；在有些地方，它们还真得会生活在干燥的陆地上！就像小女孩说的那样，它们爬上棕榈树，打开坚果。

但是，每年都会有一段时间，螃蟹们要脱掉坚硬的外壳，露出柔软的身躯。这是为了提醒它们，要记住魔法师的告诫。

从那时起，螃蟹再也没有戏弄过大海，所以，我们也不要伤害它们。

对了，如果有人把螃蟹拖出普萨塔塞，或者装进瓶子里带回家，它们会很不高兴的，还会生气地用钳子夹人！所以，大家千万不要冒犯它们。

大海上驶来的，
是隆隆的汽船；
缓缓地经过了，
帕乌阿玛的身边。
它的普萨塔塞，
紧挨着班轮的航线；
日本的货轮，
驶向了德国的海岸。
海里的鱼儿，
也去过螃蟹的家园。
茫茫的太平洋上，
船只来来往往，
四处穿梭；
北美的船队，

行驶在大西洋中，
忙碌奔波。
非洲的商船，
调整航线；
穿过太平洋，
驶向了槟城。
亚洲的大船，
调转船头，
开去了星岛。

白星^注也出洞了，
想去苏腊巴亚^注兜一圈。
美洲航线，
绵延万里；
绕过南非，
来到亚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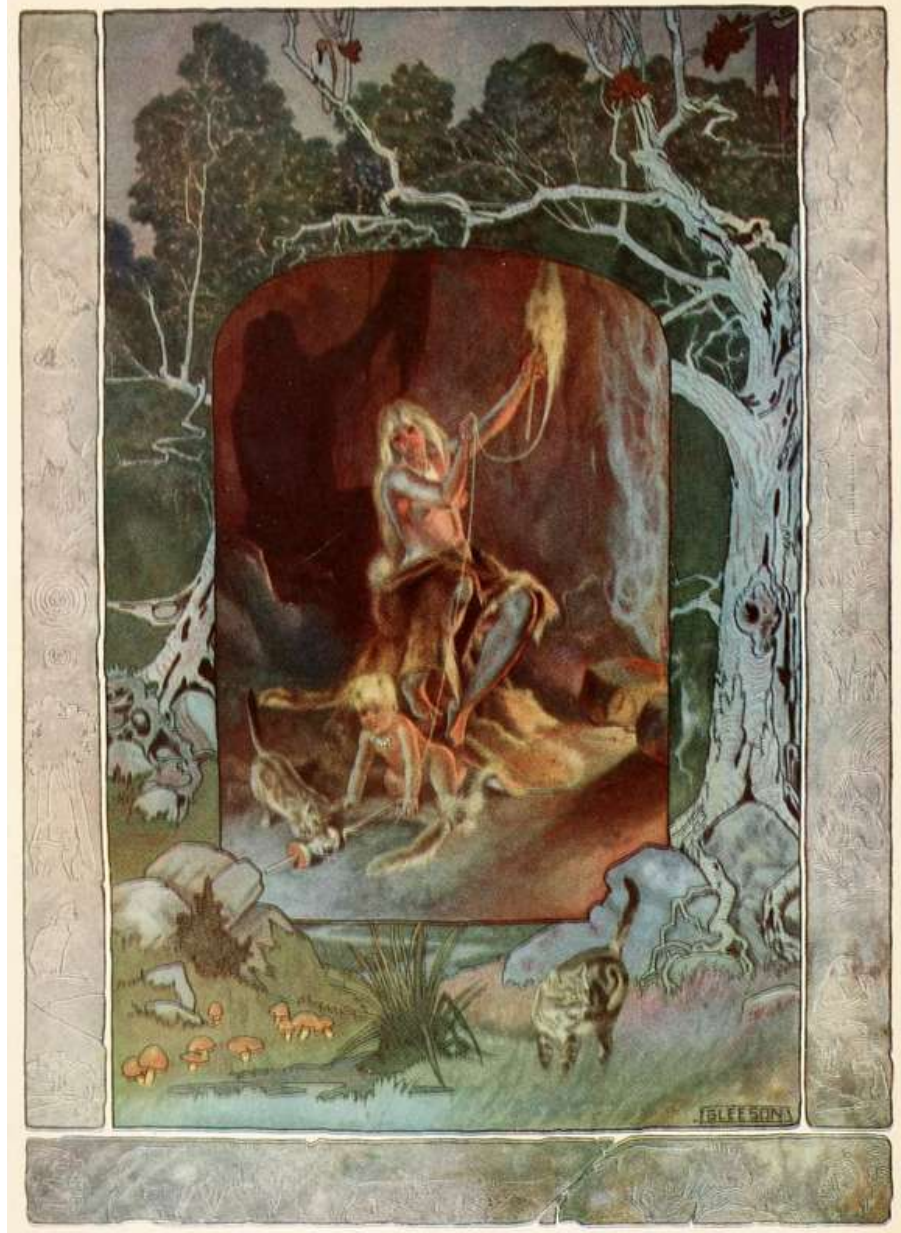
劳埃德先生^注也会赶来。
用长长的纤绳，
拖他们回家。

小朋友们可要多吃蔬菜水果，变得聪明伶俐，才能读懂这首小诗的意思。

如果大家等不急了，那就快快拿出地图册，把诗歌里中提到地方找出来吧！而且，将来每到一个地方，都要记得在地图上标记出来。要是遇到不认识的字，就让大人来帮助你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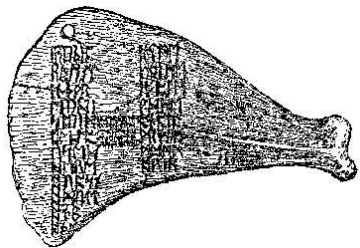
1. 亚当的后人：根据西方传说，亚当是人类的祖先。
2. 婆罗洲：印度尼西亚加里曼丹岛的别称。
3. 霹雳河：马来西亚河流名。

4. 雪兰莪：马来西亚州名，位于该国西海岸的中部。
莪，音é。
5. 马六甲：马来西亚州名、城市名。著名的交通要道马六甲海峡便得名于此。
6. 槟榔岛：马来西亚西北部岛屿。槟榔，音bīng láng。
7. 霹雳州：马来西来州名。“霹雳”在当地语言中意为“银”，因古代误认为此地产银，故称其为“霹雳州”。
8. 白星：即“白星航运”，是一家注册于英国的大型航运公司，主营大西洋航线上的豪华邮轮业务。著名的“泰坦尼克号”便为其旗下邮轮。
9. 苏腊巴亚：印度尼西亚城市名，现译为“泗水”。
10. 劳埃德先生：即“劳埃德船级社”，为船舶提供海上安全保障服务的世界性机构。“劳埃德”本是伦敦的一间咖啡馆，1706年，英国船主们在此地创立了船级社，故以“劳埃德”命名。



独来独往的猫

刘晗译



亲爱的小朋友们，快过来听故事啦！

我们的故事发生在很久很久以前。

在那个时候，所有今天这些被驯服的动物都是野生的。无论是狗、马、牛、羊还是猪，都自由自在地生活在潮湿的野生森林里，过着逍遥但也有些寂寞的生活。

所有动物中，性子最野的就要属猫了。它独来独往、四海为家，所有地方对它来说都是一样的，没有亲疏远近之分。

当然，那个时候的男人也很原始，甚至可以说是极其的野蛮不开化。直到他遇到了女人，才开始变得顺从驯服起来。

女人说，她不喜欢男人这种原始的生活方式，不能接受捡一堆潮湿的树叶来当床的生活。于是，她选了一处干爽的山洞，在地上撒满洁净的细沙，在山洞深处燃起一团温暖的篝火，还用晒干的马皮做了一副门帘挂在洞口。她还不忘提醒男人：“亲爱的，进门的时候要擦擦脚哦，现在这里可是我们的家啦！”

亲爱的小朋友们，男人和女人从此过上了新的生活。

当天晚上，他们吃了一顿丰盛的大餐。餐桌上有用炙热的石头烤熟的野羊肉，佐以野生的香蒜和胡椒；有香喷喷的烤野鸭，用野生的稻米、葫芦和香菜做馅料；有鲜美的野牛骨髓；还有野生樱桃和百香果

做成的餐后甜品。

用餐过后，男人心满意足地走到篝火前睡觉去了。可是女人却没睡，而是坐下来梳理自己的头发。她从羊身上取下一根宽大的肩胛骨，注视着骨头上奇特的花纹，还往篝火里添了些木头。随即，羊骨发出一阵奇妙的歌声，这是女人施展的魔法。这阵有魔力的歌声可是全世界首

创的呢！



男人和女人住在山洞里

而此时，在外面那潮湿的原始森林里，动物们聚集在一起，远远地窥视着山洞里透出的火光，惴惴不安地猜测起其中的究竟。

野马踏了踏步，说道：“不管你们是我的朋友还是敌人，我都想问问你们，男人和女人为什么要在那个大山洞里燃一团篝火呢？那东西会不会伤到我们啊？”

野狗抽了抽鼻子，闻到一股烤羊肉的味道。它说：“我要去那里看看究竟，我猜是有好事。猫啊，跟我一块去吧。”

“才不要呢！”猫说，“我可是独来独往的猫，新地方老地方又有什么分别呢？我不跟你去。”

“那我们可再也做不成朋友了啊！”野狗说着，就朝山洞小跑过去。待野狗走了一会之后，猫自言自语道：“既然什么地方对我来说都差不多，那我为什么不也过去看看究竟，然后再决定去留呢？”于是，它悄悄地跟在野狗后面，静静地躲起来，暗暗地听着所有的动静。

野狗来到洞口，用鼻子挑起马皮洞帘，贪婪地呼吸着烤羊肉的香味。

洞里的女人听见了野狗的声音，一边看着羊骨头，一边笑着说道：“第一只动物来了。你这只离开原始森林的野生动物，你想要什么？”

野狗说：“男人是我的敌人，你就是我敌人的妻子。但我还是想问问你，森林里能有什么东西会这么好闻？”

于是，女人捡起一根烤羊骨，扔给了野狗。她说：“小野狗啊，你尝尝吧。”野狗痛快地啃起了骨头，它从没吃过这么好吃的东西。它吃完了还想要，于是便说：“虽然你们是我的敌人，但是我还想再吃一根。”

女人回答说：“小野狗，你要是能白天帮我的男人狩猎，晚上给我们看护山洞，我就答应你，以后你要多少烤骨头我就给你多少。”

躲在后面的野猫听了这话，不禁说道：“啊！这个女人可真聪明，但是比起我来还差一点。”

野狗爬进山洞，把头枕在女人的膝上献好。“啊，你的男人是我的朋友，你就是我朋友的妻子。我会照你说的，白天帮你的男人狩猎，晚上给你们看护山洞。”

野猫听到这话，又不禁说道：“哎！这可真是条傻狗。”

然后，它就摇着尾巴，回潮湿的原始森林去了，继续过它那独来独往的日子。至于野狗的事情，它从没对任何动物提起过。

男人一觉醒来，看到洞里多了条野狗，问道：“这条野狗是哪儿来的？”

女人回答他说：“它不再是野狗啦！它现在是我们最好的朋友，并将永远是我们人类的朋友。你去打猎的时候就带上它吧。”

第二天晚上，女人从绿油油的草甸里割了满满一捧青草，带回家用火烤干。于是，山洞里充满了新鲜的干草味道。她坐在洞口，用马皮编了一条缰绳。然后，她再次拿起那只宽大的羊骨，施了一个魔法——世界上第二首有魔力的歌声就这样诞生了。

此时，在外面的原始森林里，动物们都在猜测野狗的下落。最终野马忍不住了，踏了踏步，说：“我要去看看野狗为什么不回来了。野猫，跟我一块去吧。”

“才不呢！我可是独来独往的猫。对我来说，新地方老地方都差不多嘛。我不跟你去。”

野猫嘴上拒绝了它，但还是悄悄地跟在了野马身后，毫无声息地躲了起来，静静地偷听着所有的动静。

女人听见了野马的蹄声，认出了它后背竖起的长鬃毛，于是笑着说道：“第二只动物来了。你这只离开原始森林的野生动物，你想要什么？”

野马说道：“你的男人是我的敌人，你就是我敌人的妻子。我想问你，野狗去哪儿了？”

女人笑了笑，拿起魔力羊骨，看着那骨头说道：“小野马啊，你不是来找野狗的，你是为了这些新鲜的草料而来的吧。”

野马抖了抖背后的长鬃毛，“你说对了，给我些鲜草吃吧！”

女人回答它说：“小野马啊，低下头，戴上我给你准备的缰绳。以后你就能一天三顿吃到这些美味的草料了。”

野猫听到这话，不禁自言自语起来：“啊！真是个聪明的女人，不过还是比我差了一些。”

野马低下头，女人给它戴上了刚才编好的皮缰绳。野马的气息呼到女人脚上，它对女人献好道：“我的女主人啊，为了美味的鲜草，我愿意做您的仆从。”

“哎！真是一匹傻马。”野猫说完，便摇着尾巴返回了潮湿的原始森林，继续过它独来独往的日子。跟上次一样，它没有对任何动物提起野马的事情。

当男人和狗狩猎回家之后，看到山洞里多了一匹野马。男人问道：“野马在这儿做什么呢？”

女人回答他说：“它不再是野马啦，而是我们最忠诚的仆从。它以后会一直为我们服务的，驮着我们去各个地方，以后你出去打猎就可以骑着它了。”

又过了一天，野牛高高地昂着头走进了山洞。野猫像之前一样，悄悄地跟在后面，躲起来偷听。

野牛的遭遇就和野狗、野马的一样，野猫也自言自语了同样的话。野牛保证每天为女人提供鲜奶，以换取美味的草料。听到这里，野猫还是和从前一样，摇着尾巴回到森林里，继续过自己独来独往的日子。——当然，它还是没有对任何动物提起过野牛的事。

当男人带着狗儿和马儿打完猎回到家，他又问了关于家庭新成员的问题。女人回答他说：“它不再是野牛了，现在它是我们最好的食物来源。以后它会一直给我们提供温热的鲜牛奶。你和狗、马儿出去打猎的时候，我会在家照顾这头奶牛的。”

又过了一天，野猫在森林里等着，想看看会不会有其他的动物跑去山洞。但是，这一天没有任何动物从森林里出来，于是它只好独自来到山洞这里。它看见女人正在挤牛奶，洞里的篝火透出光亮，空气中还弥漫着鲜牛奶温热的香味。

野猫问道：“你的男人是我的敌人，你就是我敌人的妻子。我想问你，野牛去哪儿了？”

女人笑着说道：“小野猫，回你的森林里去吧。我已经编好了辫子，收起了魔力羊骨。我们的山洞里不再需要朋友和仆从了。”

野猫解释说：“我既不是朋友，也不是仆从。我可是独来独往的猫啊。我希望能住进你的山洞。”

女人回复道：“那你第一天晚上，为什么没有和野狗一块过来呢？”

一听这话，野猫变得非常生气：“是野狗在传我的闲话么？”

女人又笑了笑，说：“你是独来独往的猫，四海为家，不在乎地方。你自己说的，你既非朋友亦非仆从。那你还是走开吧，随便到什么地方去，过你独来独往的日子去吧。”

于是，野猫装出一副难过的样子，哀叹道：“我永远都不能进你的山洞么？我永远都不能享受一下篝火的温暖么？我永远都喝不到温热的鲜牛奶么？您是如此的秀外慧中，请不要这么残忍地对待一只小猫啊。”

女人说：“我知道自己聪明，不过不知道自己漂亮。那好吧，咱们做笔交易。如果我说了哪怕一句夸赞你的话，你就能进我的山洞里。”

“如果您夸了我两句呢？”野猫问道。

“我才不会呢。”女人说。“不过，我要是真的夸你两句的话，你就可以坐在篝火的旁边取暖。”

“那您要是夸了我三句呢？”野猫又问。

“我一定不会的。”女人答道。“不过，如果真发生了的话，你就可以喝温热的鲜牛奶，一天三顿，以后一直都可以。”

听了这话，野猫弓起后背，信誓旦旦地说：“就让这山洞的门帘、燃烧的篝火以及火边的牛奶罐做我们的证人吧，你们要记住这个女人刚才说的话啊！”说罢，它又摇着尾巴回到森林里去了，继续过着自己独来独往的日子。

那天晚上，男人带着狗儿和马儿打猎回家。女人并没有把自己与野猫的交易告诉他们，因为女人担心这会惹他们不高兴。

野猫远远地躲进了森林深处，继续过着独来独往的日子。过了好长一段时间，女人甚至都忘了这笔交易。只有一只动物知道野猫的藏身之所，它就是倒挂在山洞里的小蝙蝠。每到傍晚时分，蝙蝠就会飞去野猫

那里，把山洞中大伙的一举一动都告诉它。

一天傍晚，蝙蝠来找野猫，说：“山洞里降生了一个婴儿。这个新生的小家伙粉嫩嫩、胖嘟嘟的，是女人的心肝宝贝。”

“啊！”野猫问道：“那这个婴儿喜欢什么呢？”

“他喜欢柔软的东西，还喜欢被挠痒痒。”蝙蝠接着说：“他睡觉的时候喜欢抱个温暖的东西。他还喜欢别人陪他玩。对，这些他都喜欢。”

野猫听着这个消息很是高兴，“哈！我的机会来了。”

第二天晚上，野猫穿过潮湿的原始森林，悄悄地躲到一个很靠近山洞的地方，一直等到了天亮。这时候，男人带着狗儿和马儿出去打猎了，女人在忙着做饭。小婴儿哭闹起来，女人无法专心干活。于是，她把婴儿抱到山洞外面，给了孩子一捧小石子当玩具，可婴儿还是哭闹不止。

于是，野猫走过去，用自己软软的爪子轻轻地抚摸着婴儿的脸颊，喃喃地哄着他，然后又用尾巴挠了挠婴儿肉乎乎的膝盖和下巴，把婴儿逗得咯咯直笑。女人听到孩子的笑声，自己也露出了微笑。

这时，倒挂在山洞里的小蝙蝠开始说话了：“我的女主人啊，一只森林里来的小动物正和您的小宝宝玩得不亦乐乎呢！”

女人直了直身子，说道：“不管是什么动物，我都非常感谢它啊。我一整个早上都在忙活，它可真是帮了我大忙了呀！”

话音刚落，挂在洞口的那张马皮门帘就“唿”地一下掉了下来。——因为它记得女人和野猫之间的交易。

女人走过去捡起门帘——你猜她一抬眼，正好看到了什么——野猫正舒舒服服地坐在山洞里呢。

“哈，我的敌人，我们又见面了。你刚才夸了我一句，所以从今往后，我都可以坐进你的山洞里来啦。不过，我仍旧是一只独来独往的猫，你家里和别的地方对我来说都是一样的。”

女人生气极了，她紧紧地闭上嘴巴，驾着纺车开始纺纱。野猫见此

情景，就走开了。它这一走，惹得婴儿又哭闹起来。女人“嘘——嘘——”地哄着，但总也哄不好。孩子又踢又闹，小脸都憋成了青紫色。

这时，野猫走回来对女人说：“我的敌人啊，你取一团纱线绑在纺车的转盘上，把它沿着地面拉开。我来给你变个戏法。我保证，你的孩子现在哭得有多凶，待会就会笑得有多甜。”

“就按你说的做吧，我实在是没有办法了。”女人说，“不过，我可不会再感谢你了。”

女人把线团绑在纺车转盘上，沿着地面拉开。野猫追着线团跑了起来。它用爪子拍打着线团，一会后空翻，一会又把线团从背上扔过去，有时还会用后腿逮住线团，再假装让线团逃脱出去，然后又猛扑到线团上。野猫不停地用线团逗孩子，小婴儿终于破涕为笑，甚至还跟野猫满山洞地抢线团玩。后来孩子玩累了，就抱着野猫睡着了。

野猫对女人说：“我要给孩子唱一首摇篮曲，让他睡上一个小时。”

于是，野猫呜呜地唱了起来，声音抑扬顿挫、时高时低。孩子也沉沉地进入了梦乡。女人看到依偎在一起的野猫和孩子，不禁面露笑容：“你做得真棒，完全没得说。猫啊，你可真是聪明。”

她话音刚落，只听“噗”的一声，一股黑烟从房顶落到了山洞深处的篝火上。——因为篝火记得女人和野猫之间的交易。待这股黑烟终于消散了，女人抬眼一看——哈，野猫正舒舒服服地坐在篝火边取暖呢！

野猫说：“我的敌人啊，我在这里呢。你刚才又夸了我一句，所以从此以后，我都可以在你的篝火旁边取暖了。不过，我仍旧是一只独来独往的猫，你家里和别的地方对我来说都是一样的。”

女人恼羞成怒，低着头往篝火里添了些木头，然后取出那根宽大的魔力羊骨，对自己施了个魔法，以防再说出什么夸奖野猫的话来。

她这次还是唱了一首有魔力的歌曲。

施过魔法之后，山洞里变得异常安静，仿佛空无一物。一只小老鼠被这样的静谧给欺骗了，它“吱——吱——”地从角落里爬出来，在洞里跑来跑去。

野猫问女人：“我的敌人啊，这只小老鼠是你那魔法的一部分么？”

“哎呀！当然不是啦！”女人惊慌地说。她害怕老鼠会顺着自己的头发跑到头上来，于是一下子扔掉了羊骨，跳到篝火前的脚凳上，飞速地把头发编成了辫子。

野猫看到她的反应，便问道：“我要是把这老鼠吃了，对我不会有什么害处吧？”

女人一边编着辫子一边说：“绝对没有！赶快把它吃了吧，我一定感激不尽。”

野猫猛地一扑，抓住了小老鼠。女人对它说道：“真是万分感谢啊！你抓老鼠的动作真是敏捷，连狗儿都比不上你。你一定特别聪明吧！”

话音刚落，篝火边上的牛奶罐子就“啪”的一声裂开了。——因为它记得女人和野猫的约定。

女人从脚凳上走下来之后，抬眼一看——哈，野猫正在舔着碎片上的牛奶呢！

“我的敌人啊，”野猫说，“我在这儿呢。你刚才夸了我三句，所以从今往后，我都可以喝你的牛奶了，还是一天三顿哦。不过，我仍旧是一只独来独往的猫，你家里和别的地方对我来说都是一样的。”

女人笑着给野猫盛了一碗牛奶，说：“猫啊，你简直跟人类一样聪明。不过你要清楚，你并没有跟男人和狗做交易。我可不确定，他们回家之后会怎么对待你。”

“我才不在乎呢。”野猫很是不屑，“只要我能在山洞里的篝火边取暖，一日三餐有牛奶喝，我才不在乎男人和狗喜不喜欢我呢。”

当天傍晚，男人和狗回到山洞之后，女人把她和野猫之间的交易全盘讲给他们听。讲的时候，猫就笑咪咪地坐在篝火边。

听完之后，男人说：“你说的没错，它没有跟我做交易，也没有跟我所有的男性后代做交易。”说罢，他脱掉自己的两只皮靴，又拿起石斧、一块木头和伐木的小斧子——这总共可是五件武器呢！他把这五件家伙排成一行，对猫说：“现在咱们来谈个交易吧。从今以后，只要你在山洞

里面待着，就必须抓老鼠。不然，我一看到你就拿这五件家伙事儿砸你。我所有的男性后代也会这么做。”

女人听他这么说，便夸他道：“这的确是一只很聪明的猫，但毕竟还是不如我的男人。”

猫数了数这五样家伙事儿（这可都是很有分量的武器啊），说道：“好的，从今往后，我只要在山洞里就会抓老鼠。不过你要清楚，我仍旧是一只独来独往的猫，你家里和别的地方对我来说都是一样的。”

“我在的时候你就不能这么独。”男人斥责道：“如果你没有说最后那些话，我肯定已经把这五样东西收起来了，可是现在你惹恼了我。所以，以后我一见到你，就会朝你扔靴子砸石斧（也就是三样武器），我的男性后代们也都会这么做！”

这时，狗也说话了，“等一下。猫还没和我做交易呢，更别提以后所有的狗了。”

狗龇着牙威胁猫说：“从今往后，只要我在山洞里，你就必须善待宝宝。不然，我就追着咬你，以后所有的狗也都会追着咬你的。”

女人听它这么说，便也夸它道：“这的确是一只很聪明的猫，但毕竟还是不如我的狗。”

猫看了看狗牙（它们看起来是很尖利的），说道：“只要孩子不会狠揪我的尾巴，我就保证，从此以后，我在洞里的时候一定会善待它。不过你要清楚，我仍旧是一只独来独往的猫，你家里和别的地方对我来说都是一样的。”

“我在的时候你就不能这么独。”狗发怒了：“如果你没有说最后那些话，我从今以后都不会咬你的。可是现在你惹恼我了，以后我一见到你就要把你撵到树上去。以后所有的狗也都会这么做的！”

于是，男人抄起靴子和石斧就朝猫砸了过来，猫只好跑出洞去；狗又在后面追着咬它，把它撵上了树。所以，直到今天，五个男人里，总会有三个会丢东西打猫，狗也总喜欢把猫追到树上去。

不过，猫却一直信守着它的承诺：在屋子里的时候，它们会抓老鼠，会善待婴儿（只要他们不狠揪猫的尾巴）。但是，每当猫完成了这

些事情，或者时不时地，又或者在月亮高高升起的夜晚，它们又会变回独来独往、四海为家的样子。那时，它们会摇着尾巴出现在森林里、树枝上，甚至出现在房顶上，重新过起独来独往的日子。



猫咪过着独来独往的日子

猫咪会坐在火边唱歌，
也会高高地爬上树梢，
甚至和木塞线团嬉戏，
自娱自乐，才不是为我。

但我更喜欢小狗宾琪，
因为它行为乖巧可人；
所以宾琪是第一朋友，
而我是山洞里的男人。
猫咪会陪你玩到周五，
然后它只顾自舔爪子，
还要在窗台走来走去，
（鲁宾逊看到的就是它）；
然后猫咪抖了抖尾巴，
抓你挠你就是不陪你。
只有宾琪步步伴身边，
是我真正的第一好友。
猫咪用头蹭我的膝盖，
假装待我如它的心肝；
可我一旦沉沉入梦乡，
它冲出院子再无踪影，
独自来往一直到天明；
我怎会不知它假意友好；
宾琪却整夜睡我脚边，
实在是我的第一好友！



小猫宾琪

1. 百香果：一种原产于巴西的水果。因能散发出多种水

果的香气，所以被称为“百香果”。（译注）



苏莱曼与蝴蝶



今天这个故事，与前面的几则不太一样。这个故事的主人公，是拥有无比智慧的君王苏莱曼·本·达乌德，也就是大卫的儿子所罗门^注。

关于所罗门的传说，多得不计其数：有派遣鸟儿在荒漠里找水的故事；戴胜鸟遮阴的故事；也有建造玻璃大道，迎娶示巴女王的故事；还有宝石与地道，以及示巴女王与黄金的故事。^注但今天的这个故事，却是苏莱曼与蝴蝶的故事。

现在，故事要开始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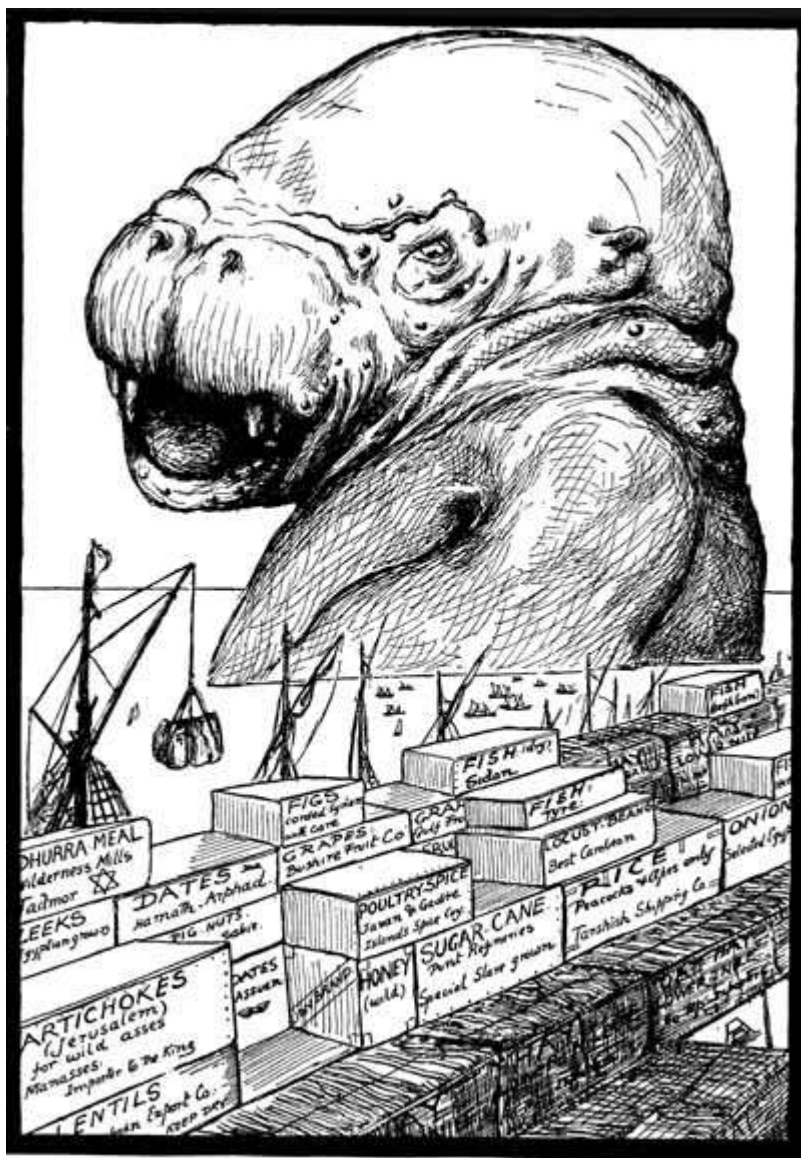
苏莱曼智慧无穷，他精通动物的语言。不管是野兽、鸟儿还是鱼儿，苏莱曼都能听懂它们的对话。地下的石头窃窃私语，苏莱曼知道它们在说什么；枝头的树叶沙沙作响，苏莱曼也明白其中的意思。

他上知天文，下知地理，他的王后巴基丝^注，也和他一样，通晓世间万事。巴基丝美貌非凡，是苏莱曼宫中的大王后，也是历史上大名鼎鼎的示巴女王。

苏莱曼是个强壮的人。在他右手的中指上，戴着一枚戒指。戒指转动一圈，精灵和恶魔就会从地下钻出来，听从苏莱曼的差遣做任何事情；戒指转动两圈，仙女们就会从天上飞下来，遵照他的指示行动；戒指转动三圈，大天使艾瑟瑞尔^注就会像播报员一样，向苏莱曼汇报天上、地下和人间的新鲜事。

苏莱曼拥有无人可敌的力量，但是他并不骄傲，也不会炫耀自己的本领。每次展示本领之后，他的内心都会感到愧疚。

有一次，他试图在一天之内，喂饱世界上所有的动物。食物准备好的时候，一只他从来都没见过的动物从深海里窜了出来，一口吞下了所有的食物！



深海里甯出来的动物一口吞下了所有的食物

苏莱曼见到这个情景，大吃一惊。他说：“这个动物啊！你是谁？从哪儿来？”

动物回答道：“伟大的国王啊，愿您健康长寿！我来自海底，家里有三千个兄弟，我的排行最小。听说您要喂养世界上所有的动物，哥哥们

就派我出来，看看您什么时候能把食物准备好。”

苏莱曼听到这些，觉得更加惊奇。他说：“这个动物啊！我为全体动物准备的食物，都被你一口吃掉了！”

动物说：“伟大的国王啊，愿您万寿无疆！说实在的，这点食物可不够吃！我在家的時候，两顿饭之间的小茶点，都比这些食物多两倍还不止呢！”

苏莱曼一听，脸上有些挂不住了。他说：“我之所以拿出这些食物，是为了炫耀自己是个伟大而富有的君王，并不是真心想要喂养动物。我现在知道这么做不对了，我的心里很羞愧。”

苏莱曼智慧过人，马上就明白了炫耀是一种极其愚蠢的行为。所以，从那时起，他就再也没有展示过自己的力量。

接下来，我们的故事该进入正题了。

苏莱曼娶了很多妻子，据说除了美若天仙的巴基丝之外，还有九百九十九位。她们都是以列色的王后，住在一座富丽堂皇的宫殿里。这座宫殿全由黄金打造，四周环绕着美丽的花园，喷泉就像天上的繁星，点缀着花园的每个角落。

其实，苏莱曼并不想要这么多王后，只不过在那个时代，男人都要娶很多妻子，所以，身为国王的苏莱曼也只好这么做了。

这些王后，有的聪明贤惠，有的却愚蠢粗俗。

愚蠢的王后每天与聪明的王后谈天说地，还经常与她们争吵不停。渐渐地，聪明的王后们也变得愚蠢起来。

后来，这些王后都跑来跟苏莱曼争吵，这让苏莱曼苦不堪言。而美貌贤能的巴基丝却从来不这样做，因为她深深地爱着苏莱曼国王。不管是在自己的房间里，还是漫步在宫中的花园里，只要一看到苏莱曼愁眉不展，巴基丝的心里就非常难过。

当然，如果苏莱曼转动戒指，精灵和恶魔就会现身，施展魔法把那些吵闹不休的王后们变成沙漠里的骡子、狐狸或者草籽，这样她们就会永远安静下来。不过，苏莱曼不会这么做，因为他觉得这是在炫耀本

领。所以，每当宫中的王后们过于吵闹时，他只好独自一人躲进皇宫的花园里，有时还会后悔自己娶了这么多位王后。

有一次，九百九十九位王后整整争吵了二十多天，吵得苏莱曼快要崩溃了。

一天，他像往常一样走出皇宫，想到花园里找点清静。在花园的桔子树下，他遇到了美丽的巴基丝。

巴基丝看到苏莱曼面容憔悴，心里十分悲伤。她对苏莱曼说：“我的国王啊，您就是照耀着我的光芒！快把戒指转动一下吧，让吵闹的王后们知道您的厉害！”

苏莱曼摇了摇头，说：“我的王后啊，你就是我快乐的源泉！我依然记得，有只动物从海里窜出来，吃掉了所有的食物，让我在这个世界上丢尽了面子。这都是炫耀惹的祸。如果现在，我仅仅因为无法容忍王后们的争吵，就在她们面前再次炫耀的话，我会比以前更没面子的！”

美丽的巴基丝说：“我的国王啊，您就是我心灵的宝藏。可是除此之外，您还有什么办法能得到安宁呢？”

苏莱曼说：“我的王后啊，你就是我内心的愉悦。我只能继续忍受下去，是命运安排我娶了九百九十九位妻子，让她们天天争吵，使我烦恼不堪。我得服从命运的安排啊！”

苏莱曼沿着小路向前走去，路边开满了美丽的花朵，五彩缤纷，香气扑鼻。在一棵香樟树下，他停住了脚步。树的后面，有一片竹林，竹林里开满了百合和鸢尾。巴基丝不愿离开心爱的国王，便躲在花丛中，静静地凝望着自己至爱的苏莱曼。

这时，天空中飞来两只蝴蝶，绕着大树一边飞舞，一边争吵。

其中一只蝴蝶先生，它对另一只蝴蝶说：“你居然这样跟我说话！你不知道吗，只要我一跺脚，苏莱曼的整个皇宫，还有这美丽的花园，就会在一股闪电中消失得无影无踪！”

听到这些，苏莱曼感到很是好奇，他想知道蝴蝶先生为什么要这么说。但他又觉得很好笑，因为蝴蝶先生明摆着是在说大话。这样一来，苏莱曼把九百九十九位王后吵闹不休的事情完全抛到了脑后。他伸出手

指，对蝴蝶先生说：“到这儿来，小家伙！”

蝴蝶先生之前并没有注意到苏莱曼，听到他的声音，吃了一惊。但它还是飞了过来，扑扑腾腾地落到了苏莱曼的手上。

苏莱曼低下头，轻声说道：“小家伙，那位应该是你的妻子吧？你为什么要对自己的妻子说这种大话呢？要知道，你就算用尽全身的力气，跺一下脚也不可能撼动一片树叶！”

蝴蝶先生看了一眼苏莱曼国王，看到他充满智慧的眼睛炯炯有神，就像寒冷的夜空中闪烁的明星。蝴蝶先生抬起头来，架起翅膀，鼓足勇气对苏莱曼说：“我的国王啊，她确实是我的妻子。不过，您应该知道吧，女人们一般都爱喋喋不休！”

苏莱曼的脸上露出一丝苦笑，他对蝴蝶说：“是啊，小兄弟，我很清楚。”

“所以啊，得想办法让她们听话！”蝴蝶先生说，“她都跟我吵了一个上午了。我这么说，就是想让她快点闭嘴！”

苏莱曼又问：“这样管用吗？快回到你妻子的身边去，让我听听你还要跟她说些什么。”

蝴蝶先生飞回妻子的身旁，他的妻子正在一片树叶的下面没完没了地唠叨着。“苏莱曼听到你说的话了？”她问。

“当然听到了！”蝴蝶先生说，“我故意想让他听到的。”

“那他说什么了吗？”

蝴蝶先生回答道：“亲爱的，我不想在背地里说他小气，但是，他央求我不要跺脚。他说修建宫殿花了不少钱，而且花园里的桔子也快熟透了，要是我一跺脚，宫殿和花园消失了，损失可就大了！这话你知我知，可千万别再告诉其他人了。我已经保证苏莱曼一定保密了！”

“天啊！”蝴蝶夫人一声感叹，静静地坐了下来。但是苏莱曼觉得这很滑稽，忍不住大笑起来，笑得眼泪顺着脸颊直往下流。他觉得蝴蝶先生真是太会编瞎话了。

巴基丝躲在树后，把整个过程看得真真切切。她也听到了这段好笑的对话，脸上禁不住露出了笑容。她想：“王后们的吵闹给国王带来了不少麻烦，而我作为一个聪明的王后，应该帮助自己的丈夫摆脱困境。”

于是，她伸出手指，对蝴蝶夫人说：“小家伙，到我这儿来。”

蝴蝶夫人一听，吓了一跳。但还是飞起来，落在了巴基丝洁白的手掌上。

巴基丝低下头，对蝴蝶夫人说：“小家伙，你相信自己丈夫的话吗？”

蝴蝶夫人看了看巴基丝，看到一双明亮的眼睛，就像夜晚的湖水里闪烁着的星光。她抬起翅膀，鼓足了勇气对巴基丝说：“我的王后啊，愿您健康长寿！您知道，男人们都爱说大话。”

智慧无穷的巴基丝抬起另一只手，挡住嘴巴，脸上露出温雅的微笑。她说：“是啊，小家伙，男人总是那样。”

蝴蝶夫人扑了扑翅膀，继续说：“他们总爱无缘无故地发火，而我们就得迎合他们。尊贵的王后啊，他们说的话，十句有九句都不能信！我的丈夫说，他一跺脚就能让苏莱曼的宫殿消失。只要他能开心，我才不管那是真是假呢！这些话，明天一早他肯定也就想不起来了。”

巴基丝说：“你说得太对了！但下次，他要是再吹牛，你就让他表演一下。让他跺跺脚，看看究竟会发生什么事情。反正我们都知道男人爱说大话。只要一表演，他们肯定就会露馅，这样准会让他们脸面全无。”

蝴蝶夫人点了点头，飞回了丈夫的身边。可是没过五分钟，小夫妻就又吵了起来。

“听好了！”蝴蝶先生说：“我只要一跺脚，这一切都得消失！”

“我才不信你的大话呢！”蝴蝶夫人反驳道，“我还真想看看，你到底有没有这么大的本事。你现在就跺脚，让我领教领教吧！”

蝴蝶先生说：“我答应过苏莱曼，不能跺脚！我可不能说话不算话！”

“你踩了脚也不会怎样。就凭你那点力气，连片树叶都摇不动！你就是会吹牛，不然，就跺脚给我看看！”

苏莱曼坐在香樟树下，听着两只蝴蝶所说的每一句话，笑得前仰后合。他觉得，这辈子从来没遇到过这么好笑的事情。一下子，他就忘掉了所有的烦恼，忘掉了那些吵闹不休的王后，也忘掉了曾经从海里窜出来的动物，就连不能炫耀本领这件事，也被他抛到了九霄云外。

巴基丝坐在香樟树的另一旁，看到自己至爱的人笑得那么开心，也不觉喜上眉梢。

蝴蝶先生越说火越大，他面红耳赤、气喘吁吁！他从树后飞出来，落在苏莱曼的手上，说：“我家的老婆，非让我跺脚！她要看看，我跺一下脚到底会发生什么！苏莱曼大王啊！您知道，我那是在说大话，可她现在不相信我了。我该怎么办啊？要是不跺脚，我这后半辈子，还不天天都得被她笑话啊！”

“不会的，小兄弟。你瞧好了！”苏莱曼一边说着，一边把手上的戒指转了一圈。突然，四只庞大的精灵从地下冒了出来。

“我的仆人！”苏莱曼命令道，“你们要听从我的号令。当我手上的这位先生跺下左脚时，你们就发出闪电，并让我的宫殿和花园瞬间消失。当他再次跺脚的时候，你们就让宫殿和花园重新显现。”

苏莱曼又对蝴蝶先生说：“现在就回家去吧，让你的妻子看看，你多有本事！”

蝴蝶先生飞回妻子的身边。它的妻子还在大叫：“我才不信你的鬼话呢！有本事你就跺脚啊！”

这时，巴基丝看到四只庞大的精灵在花园的四个角落里俯下身子，把宫殿围在了中间。巴基丝拍了一下手掌，轻轻地说：“苏莱曼因为一只蝴蝶而召唤精灵，使用魔法。其实他早就该这么做了，这样一来，王后们肯定会吓得再也不敢胡乱吵闹了！”

蝴蝶先生左脚一跺。精灵们见到号令，一起用力，抬起宫殿和花园，朝着天顶就飞了起来；然后又放出一道闪电，紧接着就是漆黑一片。



四只精灵抬起了苏莱曼的宫殿

蝴蝶夫人看到这些，魂都吓飞了。她在黑暗中四处乱撞，边飞边叫：“我再也不敢了！我再也不敢说那样的话了！快把花园变回来吧，我亲爱的丈夫！以后我再也不顶撞你了！”

其实，蝴蝶先生也跟他的妻子一样，吓得慌了手脚。只有苏莱曼觉得这很好笑。他笑得上气不接下气，过了好久，才恢复了气力。他轻声对蝴蝶先生说：“再跺一次脚，小兄弟。你可真是个伟大的魔法师，快把宫殿还给我吧！”

“是啊，快把宫殿还给他吧！”蝴蝶夫人惊恐地说。她依然像只没头的苍蝇，在黑暗中四处乱撞。“快把宫殿还给他吧！这魔法太吓人了，以后再也不要随便施展了！”

“好吧，亲爱的！”蝴蝶先生佯装勇敢地说，“你知道唠唠叨叨的下场了吧！其实我一点也不害怕，因为我早就习惯了这种魔法。但是我得对你和苏莱曼负责，所以我要把一切都恢复原样。”

它又跺了一下脚。精灵瞬间就把宫殿和花园抬回了原处。明媚的阳光从树叶间透射下来，喷泉舞动，周围环绕着美丽的百合花，花丛中还有鸟儿在飞舞欢唱。而蝴蝶夫人却吓瘫在地上，摆动着翅膀说：“以后，我再也不跟你吵架了，再也不吵了！”

苏莱曼笑得直不起腰来，他“咯咯咯”地上不来气，只好靠在树干上。他对蝴蝶先生摆摆手说：“伟大的魔法师啊！你可真是要把我笑死了！”

就在这时，一阵可怕的噪音传了过来。九百九十九位王后一边惊恐地大声叫嚷，一边慌乱地跑出宫殿。她们沿着喷泉旁边的大理石台阶向外跑着，哭天喊地，乱作一团。而巴基丝却心平气和地走上前去，对大家说：“王后们，你们这是怎么了？”

王后们站在大理石台阶上，大喊道：“我们怎么了？！我们正在金碧辉煌的宫殿里平静地生活着，什么事也没有。突然间，宫殿消失了！只剩下我们笼罩在令人恐惧、让人不安的黑暗中！四周还有闪电，精灵和恶魔在身边飘来飘去。真是吓死人了！巴基丝啊，您是众王后的头领！我们从来没遇到过这种事情，真是不知如何是好。”

巴基丝王后仙姿佚貌^①，她是苏莱曼·本·达乌德国王的最爱，是伟大的示巴女王。她拥有着苏莱曼一样的聪明才智，也领有着广阔的非洲

大地，从西奈山^②的山麓到津巴布韦的石城^③，广袤（mào）的土地都臣服在她的脚下。她对众王后说：“不必惊慌，王后们！有一位蝴蝶先生，因为自己的妻子老是吵闹不休而心生抱怨。我们的国王苏莱曼隐藏了宫殿和花园，用这种方式来教育蝴蝶夫人要小声说话，保持谦卑，这种美德正是国王所崇尚的。”

一位来自埃及的王后站了出来，她是法老的女儿。她说：“我们的宫

殿不会因为一只小小的昆虫就像花草一样被连根拔起！绝对不可能！一定是苏莱曼国王出了意外，大地在哭泣，所以我们才看到了闪电和黑暗！”

巴基丝没有理会这位鲁莽的王后，转身对所有的人说：“你们过来看看吧！”

王后们顺序走下台阶，看到苏莱曼还在香樟树下，前仰后合地狂笑不止。两只蝴蝶绕着苏莱曼的双手翩翩飞舞。苏莱曼说：“蝴蝶的夫人啊！从现在起，你可一定要记住，不管什么时候都要取悦你的丈夫。否则，他再一跺脚可就麻烦了！他是个伟大的魔法师，很喜欢施展魔法。他无所不能，连我的宫殿都能变没。快回家去吧，安安静静地服侍你的丈夫。”苏莱曼亲吻了两只蝴蝶，看着它们飞走了。

这时，九百九十九位王后的脸上都变了颜色。她们说：“小小的蝴蝶夫人吵闹不休，惹怒了自己的丈夫，于是发生了这么惊人的一幕；而我们天天大声争吵，使得国王烦恼难耐，真不知道后果会有多么地恐怖？”

随后，她们用面纱遮住自己的脸颊，又用双手挡上了嘴巴，掂起脚尖轻轻地走回了后宫，没有发出一丝声响。

这时，巴基丝从鲜艳的百合花丛中走了出来。她来到香樟树下，温柔地把双手搭在苏莱曼的肩膀上。她说：“我的国王啊，您是我心灵的宝藏！欢呼吧，王后们终于学会了保持安静。”

苏莱曼依然望着阳光下飞舞的蝴蝶。他说：“我的爱人，你是我幸福的珍宝。王后们是如何学会保持安静的呢？自从我来到花园，一直都在跟蝴蝶开玩笑，对这一切全然不知。”

温柔可爱的巴基丝说：“我的国王，您主宰着我的一切。刚才，我躲在香樟树的后面，看到了整个过程。我让蝴蝶夫人请求自己的丈夫跺脚，因为我希望这样可以奇迹发生，也能逗乐我的国王，王后们看到奇迹也会心生畏惧。”巴基丝把奇迹发生后，王后们的所想、所做和所言都告诉了苏莱曼。

苏莱曼站起身来，伸了个懒腰，高兴地说：“我的妻子，你就是我生命里的开心果。你知道，如果我像为动物们准备食物那样，出于炫耀或愤怒对王后们施展魔法，我肯定会非常羞愧。但是由于你的智慧，我出

于欢乐，出于对蝴蝶先生的帮助而施展了魔法，同时还摆脱了宫中王后们的争吵！告诉我，亲爱的妻子，你为什么如此聪明？”

个头高挑、面容美好的巴基丝王后深情地望着苏莱曼，俏皮地把脑袋一歪，她说：“首先，我的国王，我深深地爱着你；其次，是因为我了解女人。”

国王听了，脸上露出会心的微笑。他挽起巴基丝的手，一同走回了宫殿。

从此，王宫中再也没有了无休无止的争吵，苏莱曼和王后们也过上了幸福的生活。

故事讲完了。小朋友们，大家说说，巴基丝是不是很聪明呢？

示巴女王，

国色天香；

蝴蝶夫人，

喋喋话长。

所罗门王，

智慧之光；

蝴蝶先生，

无奈彷徨。

示巴之王，

亚洲之皇；

为蝶解难，

再无忧伤。

1. 苏莱曼·本·达乌德：阿拉伯语意为“达乌德的儿子苏莱曼”。通常认为，苏莱曼与《圣经》中记载的“所罗门王”是同一个人。“苏莱曼”即“所罗门”的阿拉伯语形式。
2. 本段中，鸟儿找水及玻璃大道的故事，均出自《古兰经》第27章；宝石与密道的故事出自波斯史学著作《纯洁

的花园》（一译《波斯通史》）第2卷，第1部分；示巴女王与黄金的故事出自《圣经·列王记上》第10章，及《圣经·历代志下》第9章；戴胜鸟遮阴的故事出处不详。

3. 巴基丝：即示巴女王，是示巴王国的女王。示巴王国是非洲东部的一个古国，大约存在于公元前8纪到公元前6世纪。《圣经·旧约》及《古兰经》对该古国均有提及。
4. 艾瑟瑞尔：阿拉伯传说中掌管死亡的天使。
5. 仙姿佚貌：形容女子容貌出众，像天仙一般。佚，音 yì。
6. 西奈山：《圣经》中提及的圣山，通常认为其与当今埃及东北部的西奈山是同一座山，相传上帝在这里降示了十条戒律。
7. 津巴布韦的石城：位于非洲国家津巴布韦的石制古建筑群，始建于8至10世纪。